

東方雜誌

第六年第九期

大清郵政局特准掛號認爲新聞紙類

圖畫 ●京師學商界歡迎北洋大臣端制軍攝

記載 ●宣統元年七月大事記 問天

●日本報紙之安奉鐵路談
●論日本不待我政府之許可遂改築安奉鐵道事

●世界大事記 甘永龍

諭旨已酉七月

奏牘 ●禮部奏恭備 升祈大禮請 旨欽定

摺 ●新授山東巡撫孫寶琦條陳新政摺
稿 ●調任兩江總督端方奏南洋勸業會請 降旨宣示綱要摺 ●又奏請將赴賽物品概免沿途稅釐片 ●農工商部會奏

章程 ●奏准商辦江浙鐵路兩公司運帶運輸

合同 ●一千九百十年比京普爾塞城賽會華人部章程 ●南洋勸業會租賃規則

記事 ●度支部頒發調查各省歲出入款目單

●記籌辦海軍事宜第一 ●籌辦海軍大臣南下日記 ●緝結查禁私運軍火協約 ●六記湘鄂路商借外款情形 ●續記中日兩國會議安奉鐵路問題 ●直隸選安民變詳情 ●記山東士紳對於路礦之計議 ●彙錄外部與津撫往來電文 (爲福公司事) ●南洋勸業會記事第七 ●記丹陽鄉民暴動事 ●津浦南段路工擾

民記 ●續記江西調查戶口之風潮 ●記漢口港民聚衆鬧局事 ●記浙路公司總理簡授滇臬事 ●中外交涉記事 ●各地華僑近狀

調查 ●中國煤礦記略 ●中國已設鐵道記略 ●中國漢陽鋼鐵廠煤焦鐵礦製鋼記略 ●上海商情論

新知識 ●海底取海綿機器 ●漂白黑人 ●乘羊車過大陸 ●人造金剛石 ●戰船演靶射斃海鯨 ●全球比賽飛船獎賞杯 ●揚梅田之空中鐵道 ●石絨之屋頂板 ●工人死亡計數 ●編緊褲腿之酒水衣

滅油池之火 ●撮取人身發電之照像 ●水中比武 ●由倫敦射至巴黎之電氣砲 ●世界最美之分貨房屋 ●改良之織戰船之金類物 ●指示犯人逃遁之信號 ●加闊蘇伊士河 ●世界最大之茶葉行 ●裁制與縫紉同時 ●摹仿天然之人力創造事

雜俎 ●報餘擷新 問天

小說 ●時諧 雜纂 ●世界海軍調查 ●倫敦舉行第七次萬國應用化學會紀事 ●記美國工商大家霍雷海軼事 各表 ●宣統元年七月職官表 ●宣統元年七月金銀時價一覽表

宣統元年八月二十五日發行

編輯者 華陽陳仲逸

發行者 東方雜誌社

印刷所 上海北河南路北首夏山館

總發行所 商務印書館

分售處
 太原東羊市街
 天津錦州街
 奉天錦州街
 北京琉璃廠北
 黑龍江大街
 濟南南大街
 開封西大街
 杭州清河坊
 長沙黃道街
 蕪湖西大街
 漢口黃陂街
 南昌廣子巷
 常州南大街
 福州南大街
 廣州雙門底
 汕頭錫子街
 漳州南門外
 成都青石橋
 西安白象街
 重慶白象街
 韶州學院街
 潮州軍廳巷
 商務印書館分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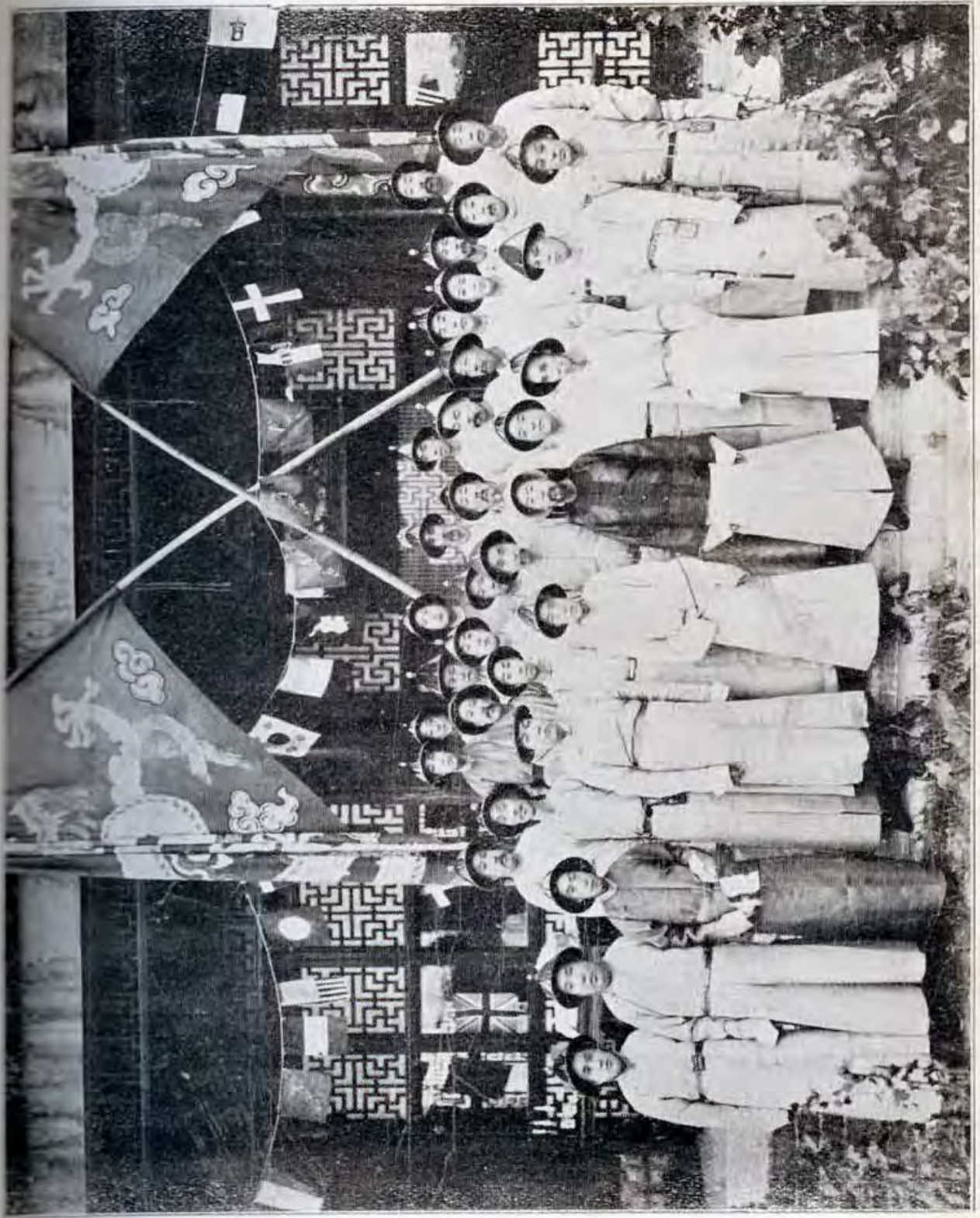
本社特別廣告

啟者本雜誌憲政篇撰述人孟純孫君被選為江蘇諮議局議員現當開局伊始已前往江甯無暇撰述故此期憲政篇暫行停刊謹告 閱者

己酉年報資郵費廣告價目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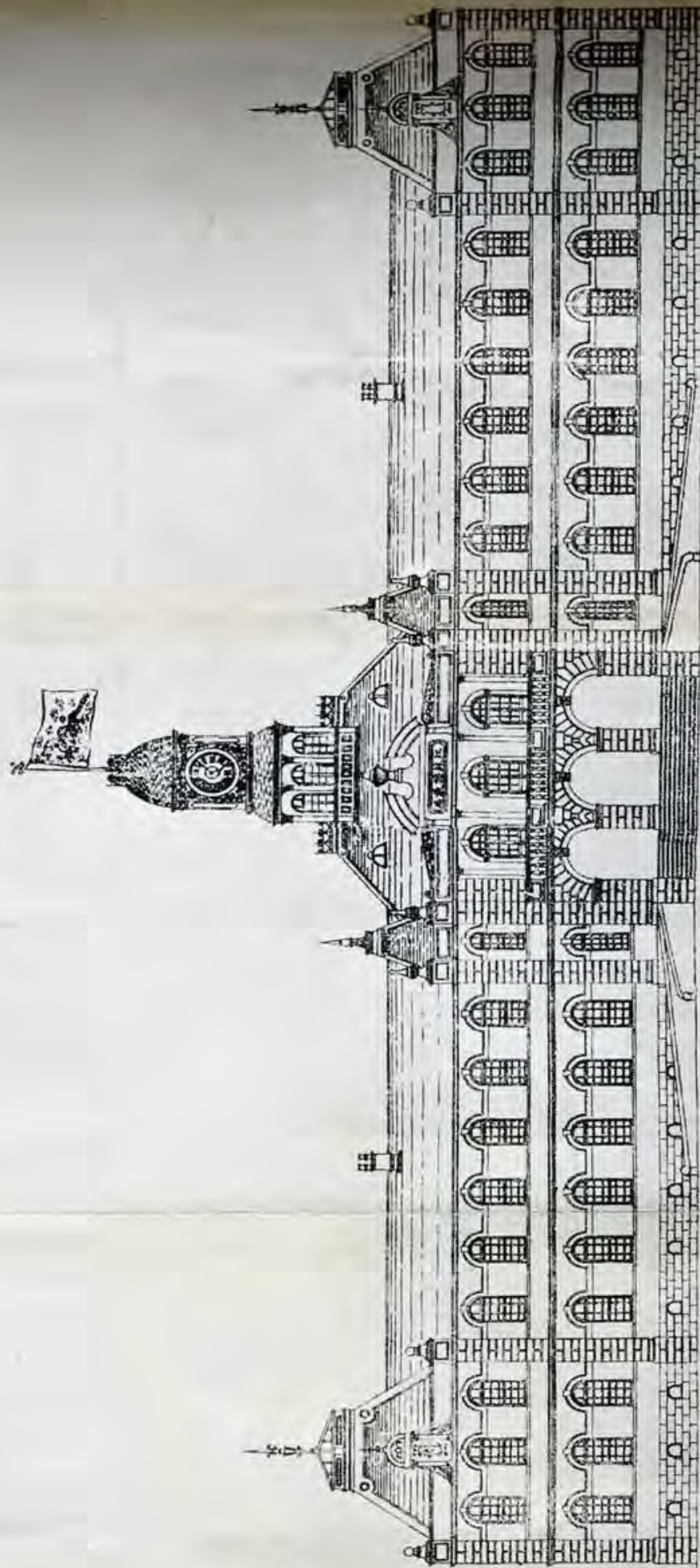
項目	報資		郵費	
	本國	外國	本國	外國
第一册	三角	三角五分	一角五分	一角五分
上半年七册	一元八角半	二元一角	七角	七角
下半年六册	一元六角	二元	六角	六角
全年十三册	三元二角半	三元五角	一元三角	一元三角

以上資費均須先交



京 師 學 商 界 歡 迎 北 洋 大 臣 端 制 軍 攝 影

江蘇諮議局正面圖



江蘇諮議局正面圖

余嘗見楊昇出蹟
 漫骨山乃見古人
 著奇突雲霧滅沒
 之所罕覩未此亦
 極矣

乙卯年暮春
 董玄宰



董玄宰畫

病婦得愈之神奇

○暹羅之京都曼谷有雪而特證明其效焉○身體弱衰勢將就木為韋廉士大醫生紅血丸所補之痛癢而漸力致愈其夫深感是丸之功而特證明其效焉○身體弱衰勢將就木為韋廉士大醫生紅血丸所補之痛癢而漸力致也蓋血不足則力漸衰至胃口失矣康士大醫生紅血丸所補之痛癢而漸力致衰殘血枯槁勢必燈盡油乾卒歸泉路矣康士大醫生紅血丸所補之痛癢而漸力致紅之新血運行於血脈使身體虛弱之人立轉為康士大醫生紅血丸所補之痛癢而漸力致



世之同病者韋廉士大醫生紅血丸所補之痛癢而漸力致治今則肌膚豐滿身體強健矣余妻為韋廉士大醫生紅血丸所補之痛癢而漸力致藥局商店均有代售或直向上海九江路B字第八號韋廉士大醫生藥局中總發行處購買亦可價銀每六樽大洋八角

商 務 印 書 館 發 行

印 編
欽 定 大 清 會 典 事 例
 會 典 事 例 一 百 六 十 冊 二 十 五 元

本書自光緒十二年重加裒輯共會典百卷事例一千二百二十卷大之如禮樂兵刑之要小之如簿書錢穀之類精之如體國經野之謨粗之如辨物飭材之事鈎稽網羅燦然大備蓋本國政法之書未有詳於此者也去歲本館曾謹遵原書縮印成帙旬月以來疊板者再現各省諮議局已立不特為議員者當人置一編凡講求政法者尤當先觀為快

原 字 版

欽 定 大 清

會 典 事 例 四 百 九 十 四 冊 定 價 四 百 兩
 會 典 圖 預 約 二 百 五 十 兩

是書前由本館承印進呈 御覽凡王公京外大臣得蒙 頒賞者僅一百三十八部其貴重可知去年本館曾縮印成帙出版以來大蒙官紳商學各界歡迎願海內宏達深以未見原書為憾且原書有圖十二函亦以過於精細未能縮印致付闕如茲特再行攝影一切版式圖畫悉遵進呈原本不爽累黍刻已印成樣本欲閱者函示即寄一切詳細章程具載樣本中

記載一

宣統元年七月大事記

七月初一日 郵傳部奏展築張綏鐵路辦法奉 旨依議

按原摺奏稱。臣部於光緒三十四年

問天

十一月。奏派京張鐵路副工程司俞人鳳。往勘張綏路線。奉 旨允准在案。茲據該工程司稟稱。由張家口起。抵歸化城。計分四線。取道八岔溝。出新平口。經甯遠為北線。取道大同。出殺虎口。經和林格爾廳為南線。取道大同。北折邊牆。出得勝口。運豐鎮。接北線之西段。為現擬之線。再由歸化城至河口。即托克托城為枝線。惟是八岔溝負山臨淵。軌道依山而行。山土鬆浮。取以築基。不甚適用。新平口溝渠交錯。橋工較多。而鵝欄嶺高二千八百餘尺。腦包山且比之尤峻。均須開山鑿洞。過此山道。坡度遞高。惟豐鎮地尚平坦。即由北而南。自歸化城東和林格爾。土少沙多。車馬視為畏途。一有大風。路軌慮為沙壓。南抵朔平。類皆疊嶂層巒。循至大同。小坡溝渠。又復不少。惟由張家口順南線東段抵大同。北折邊牆。出得勝口。運豐鎮。接北線西段。至於歸化。展修河口。如是變通。一則不失大同運煤之利。而南北糧食。皆可兼運。修養之費。尙有把握。二則同蒲路成。可以接軌。三則聚樂山較腦包山。紅糖水溝較八岔溝。枳兒嶺較鵝欄嶺。難易迥殊。若不圖甯遠之捷。取道陶林。則石匣溝亦可繞越。惟邊地早寒。每歲施工。祇六箇月。約計八年。方能完竣等情。臣等復查該工程司所勘各線。尙屬詳晰。計北線六百零八里。估需銀一千六百六十餘萬兩。南線七百一十里。估需銀一千八百四十餘萬兩。現擬之線六百八十九里。估需銀一千六百零六萬餘兩。論路則比南線為短。論費則比北線為輕。加入河口枝路一百四十一里。估需銀一百五十萬兩左右。共合銀一千七

記載一 宣統元年七月大事記

四百九

己酉

百五十六萬餘兩。以八年攤計。每年約需銀二百餘萬兩。查京張工費。係從京奉餘利。除備六箇月借款本息外。餘款項下。按年撥濟。奏明遵辦在案。現由京張展至張綏。該路工費。擬仍撥案。就京奉餘利項下。分起提撥。其不敷之款。即由京張路利撥用云云。

初三日 度支部會同禁煙王大臣外務部奏請 飭各省將軍督撫都統稽查吸戶按照

奏定吸煙牌照捐章程實力奉行 按先是護理雲貴總督沈秉堃。東三省總督錫良奏。部議陝甘黔蜀

四省。種煙限至宣統五年。一律禁淨。與各省辦法。諸多不符。請降 旨統限本年。一律禁盡云云。部議以禁吸尤重於禁種。故有此奏。

同日 與日本訂立吉長鐵路借款合同 按此合同由郵傳部委員。與日本南滿洲鐵道會社委員。

在天津訂立。計共十二條。茲節錄如下。第一條 會社允借修築吉長鐵路所需半數。日本貨幣二百十五萬元。每百元按九三扣付。在日本東京。交與中國公使。第二條 此合同成立後。以照會駐京日使之日起。於一個月內。將借款即照中國政府所定日期。全數一次交清。第三條 借款以二十五年為期。自借款交清之日起。扣算至第六年起。作四十次均分還清。按陽歷每半年照附表交付一次。其已還之本。即於交還之日。停止利息。第四條 借款利息。由借款交付之日起算。按陽歷每年照附表交付一次。第五條 中國郵傳部鐵路總局局長。或吉長鐵路總辦。屆期須將應還借款之本息。給付會社。第六條 吉長鐵路行車進款。應放在長春或吉林之橫濱正金銀行支店。或出張所。但此款若係該銀行支店。或出張所平日不收之貨幣。則不存放該銀行。前款所言存款。除吉長鐵路開支外。尚有盈餘。則備存足敷六個月借款本息。餘者聽候局長飭吉長鐵路總辦。撥為中國國

家之用(以下略)

初四日 與日本訂立安奉鐵路合同 事實詳記事門。按吉長安奉兩路合同。均未經官報宣布。此據

各報紙轉載。

初六日 江蘇丹陽縣鄉民滋事 事實詳記事門。

初八日 資政院奏呈續擬資政院院章奉 旨令京外各衙門一體遵行

初九日 遣籌辦海軍王大臣載洵薩鎮冰巡視沿江沿海各省武備 事實詳記事門。

十一日 郵傳部奏報六月二十八日接收輪船招商局奉 旨知道

十三日 諭派兩江總督張人駿為南洋勸業會正會長並飭各省督撫籌辦協會出品事

所有賽品准分別豁免稅釐 按此事由前江督端方奏請。農工商部議准。兩摺均見奏牘門。

二十日 與日本訂立圖們江中韓界務條款 按此條款。由外務部尙書。與日本公使。在北京訂立。計

共七款。節錄如下。

第一款 兩國聲明以圖們江為中韓兩國國界。其江源地方。自定界碑起。至石乙水為界。第二款 中國允開

放龍井村。局子街。頭道溝。百草溝各處。准各國人居住貿易。日本可於各該埠設立領事館。或分館。第三款 中

國仍准韓民在圖們江北。墾地居住。第四款 韓民服從中國法權。歸中國地方官管轄裁判。所有應納稅項。及

一切行政上處分。亦與中國國民同。至關係該韓民之民事刑事。一切訴訟案件。應由中國官員按照中國法律。秉公

審判。日本國領事官。或由領事官委派官吏。可任便到堂聽審。惟人命重案。則須先行知照日本國領事官。到堂聽

審。如日本國領事官能指出不按法律判斷之處。可請中國另派員複審。第五款 韓民地產房屋等。由中國政府與華民產業。一律切實保護。並在沿江擇地設船。彼此人民。任便來往。惟無護照公文。不得持械過境。雜居區域內所產米穀。准韓民販運。如遇歉收。仍得禁止。柴草援引照辦。第六款 中國政府將來將吉長鐵路接展。造至延及南邊界在韓國會甯地方。與韓國鐵路連絡。其一切辦法。與吉長鐵路一律辦理。至應何時開辦。由中國政府酌量情形。再與日本國政府商定。第七款 本協約簽定後。本約各條。即當實行。其日本統監府派出所及文武人員。亦即從速撤退。限於兩月內。退清。日本國政府在第二款所開商埠。亦於兩月內。設立領事館。(餘略)

同日 與日本訂立東三省交涉五案條款 按此條款係將歷年中日兩國關於東三省交涉之懸案。一律議結。亦由外部與日使簽押。茲錄其全文如下。

第一款 中國政府如築造新民屯至法庫門鐵路時。允與日本國政府先行商議。第二款 中國政府認將大石橋至營口支路。為南滿洲鐵路支路。俟南滿洲鐵路期滿。一律交還中國。並允將該支路末端。展至營口。第三款 撫順煙台兩處煤礦。現經中日兩國政府和平商定如左。(甲)中國政府認日本國政府。開採上開兩處煤礦之權。(乙)日本政府尊重中國一切主權。並承允上開兩處煤礦。開採煤餉。向中國政府應納各項。惟該稅率應按中國他處煤稅最惠之例。另行協定。(丙)中國政府承允上開兩處煤礦。開採煤餉。出口外運時。其稅率應按他處煤餉最惠之例徵收。(丁)所有礦界及一切詳細章程。另行派員協定。第四款 安奉鐵路沿線。及南滿洲鐵路幹線沿線礦務。除撫順煙台外。即應按照光緒三十三年。即明治四十年。東省督撫與日本國總領事議定大綱。由中日兩國人合辦。所有細則。屆時仍由督撫與日本國總領事商定。第五款 京奉鐵路展造至奉天城根一節。

日本國政府允無異議。其應如何辦法。可由該處兩國官憲。及專門技師。妥為商定。

按據西報言。當此條約未簽押之前。法國官報。得有消息。頗表歡迎之意。因其於各國在滿洲商業上之利益。大有裨益也。及既簽押後。日本東京各報。甚為滿意。多表同情。倫敦泰晤士報。論述此約。亦極稱頌。攝政王之英斷。及日本駐京公使伊集院與中國外務部梁敦彥之能力。并謂深信自今以後。兩國鐵路競爭問題。可以解決云。倫敦晨報。亦稱此約足消除中日兩國猜忌之障礙。及不滿意之處。英國誠宜熱誠歡迎。惟美國甚不滿意。紐約民憲報。謂此約足使日本壟斷滿洲鐵路利權。紐約日報。則謂中國重要權利。業已被奪淨盡云。

二十一日 以苑副永麟捐生陳言 特旨交部從優議卹

二十五日 學部奏籌建京師圖書館請 賞給熱河文津閣四庫全書等奉 旨依議

補錄 六月二十二日東三省總督錫良奏陳考察東三省情形裁併差缺事宜奉 硃

批奉天巡撫事宜另候諭旨餘照所請 按原奏係請將奉天巡撫一缺裁去。又將奉省旗務司裁撤。

改設旗務處。又將黑龍江度支司暫行裁撤。歸併民政司兼管。

又六月二十九日學部奏山東青島設立特別高等專門學堂磋商情形奉 旨依議

按原摺奏稱。臣部歷辦成案。凡外國人在中國設立學堂者。一概不與立案。蓋以外國學堂。宗旨既迥然不同。課程自難以一致。故不准其立案。惟此次德國在青島設立學堂。係其政府之意。與私立者不同。而且籌定巨資。遴派專員來華。商定章程。亦非私立學堂家自為學者可比。(中略)因即遴派司員。與之開議。旋據該員等與之反復磋商。始議定其學堂名稱。定名為青島特別高等專門學堂。學生入堂肄業。皆由山東提學使考送。中學教員。由山東提

學使選擇薦舉。學堂考試。由學部派員會考。學堂管理各項章程。皆照奏定學堂各項章程辦理。並由臣部派總稽察一員。常川住堂。考察學堂辦法與章程是否符合。並稽察中學教員學生品行。不歸監督節制。其學生畢業。俟考升中國大學堂肄習畢業後。再行給予獎勵。不願升學者。得由中國官府酌量任使。以上各節。與臣部章程權限。均無妨礙。且可爲教育前途之助。並足以聯絡邦交。因即令該員等轉告德國專員福爾格。果能按照此次所議辦理。學部極願贊成。即由學部認籌開辦經費四萬馬克。常年經費四萬馬克。以十年爲限。嗣由德使改訂青島特別高等專門學堂章程十八條。臣等再加詳核。實係照議改定。即由臣部核准立案。現准外務部咨准德使照稱。青島特別高等專門學堂。擬於本年西十月間開辦云云。

日本報紙之安奉鐵路談 錄時報

(一) 日本改築決行之命令與通知

駐清伊集院公使。據日本政府訓令。謂中國政府態度。意在遷延。今決議不待清國協力贊成。我政府可自由實行改築。可將其旨通告彼外務部。此中歷六月二十一日午後二時事也。名曰最後通牒。自此通牒發行後。日本政府決議改築。以爲雖屢促清國政府反省。而不得其誠意。固莫可如何。但對於清國國交。依然望其親厚。不必有意破壞。若清國關於安奉線交涉。好爲繼續。我政府終歡迎之。同日日本鐵道院。對於南滿鐵道會社。亦發安奉線改築命令。意謂安奉線之改築。乃我日本所應執行條約上之權利。無須得清國同意。由是內而日本人民。外而各國外交。莫不知日本強制執行安奉條約之事。惟我政府猶斯然高臥也。

(二)安奉線交涉之始末

安奉鐵道。係日俄戰爭時。為戰役中供軍用所暫敷設之輕便鐵道。今欲收其實用。非改築不可。日本政府於明治三十八年十二月（即光緒三十一年冬月）在北京首以此目的。與清政府交涉。其結果北京條約中附屬協約第六條。「清國政府承諾日本引續經營在安東縣奉天間敷設之軍用鐵道。以應各國商工業搬運貨物之便。自該鐵道改良工事完成之日起。（但除撤還軍隊所延遲十二月期間外以二個年為改良工事完成之期）以十五年為限。（即指光緒四十九年而言）由兩國自他國國中選出評價人一名。評估該鐵道各物件。賣給清國。其未賣給之前。凡清國政府輸送軍隊兵器糧食。照東清鐵道條約辦理。至於改良之方法。在日本之經營當道者。與清國所派之委員。切實審議。其他關於該鐵道之事項。準據東清鐵道條約。由清國政府派員查察經理。凡清國公私貨物運搬之運金。另設明細規定。」是安奉鐵道。不但為日本滿韓鐵道之連鎖。即由釜山至歐洲之歐亞聯絡大道。亦非改築不可。日本藉口為圖世界變通利便。欲改築此線。自本年正月。向清國交涉。求其派道委員。實查路線。其結果清日兩國委員。共同踏查後。至三月上旬。除陳相屯奉天間約二十英里小距離外。凡豫定之線路。踏查皆已告終。清國委員。亦認該線路為適當。報告於清政府。然因陳相屯奉天間之線路。與清國交涉未了。而日本急欲改築之目的。不能達。乃以此部分問題。讓於後日再議。清國政府已無異議。日本亦將陳相屯以東之工事施行。及派員監查踏勘收買土地等要旨。申明清國政府矣。奈清國提出守備兵撤退問題。警察權問題等件。左支右離。不應日本要求。陽曆六月二十四日（即中曆四月）清國政府回答。謂安奉鐵道工事。祇可線路改良。不許擴張軌道。更正線路。并要求即時撤退所派遣之鐵道守備兵。及鐵路沿道之日本警察。日本以清國妨害改築實行。故今用強

硬手段自由決行改築焉。

(三) 日本之決裂預備

日本用強硬手段對於中國頗有用武之勢。然玩陸相大軍所發於關東都督大島之訓電。仍爲道義之言。意謂今日回帝國政府。雖取自由行動。但此際所進陸軍。不執何等軍事行動。故都督直將此旨。傳達守備隊司令官。司令官傳達鳳凰城守備隊。其傳達中最要之語。謂帝國政府改築安奉鐵道。至與中國交涉破裂。自由起工。誠屬不無遺憾。然對於清國善鄰之誼。依舊不可破壞。故此際軍隊。凡一兵一卒。一舉一動。當嚴重戒飭。不可輕舉。致毀我帝國陸軍名譽云云。然外而在遼東居留之日本人。自接此訓電以來。皆揚眉吐氣。激昂慷慨。若待清國生大衝突之地步者。內而外務部。據伊集院及奉天小池總領事之電。已由德大寺侍從長上奏天皇。並以關於軍事上之事。移牒報告首相桂太郎。各部主務大臣矣。

(四) 日本人之憤言分段言之於左

(甲) 外務部當局者之談。安奉鐵道者。由安東縣至奉天之鐵道也。其現在延長百八十八英里。軌道幅員。祇七尺六寸。係戰時倥傯築造。爲免隧道橋樑工程起見。路極迂迴。其勾配及曲線。亦頗不穩。往往有脫線之危。其牽引力僅足聯絡三四輛小客貨車。速力甚遲。且夜間不許轉運。全線雖百八十八哩。其達到須二日。若本線實行改築。後軌道之幅員。將與韓國鐵道南滿鐵道幹線及清國鐵道相同。不但其間聯絡至便。而且增加牽引力。鑿隧道架橋梁。縮短迂迴線路。自安東至奉天。第須九小時。於客貨運輸甚便。且此鐵道開通後。可於浦潮線大連線外。加一出線於釜山。經此鐵道。以縱斷韓國。而爲歐亞聯絡之一大通路。此線除對馬海峽百二十二哩外。全然經由陸路。

故於哈爾濱日本間及其他之縣。得減約數時間。誠世界上交通大利益也。故不可不自由決行改築。

(乙)專攻國際法某博士之談。某博士曰。此祇些小事。無足深論。然就國際言之。不可不答我政府之失策。我政府屢以寬裕之德。示親厚誠意。對清交涉。常為讓步。在彼國則以我讓步為好印象。遂增長其自負心。夫清國之外交。非以一定之主義方針而行。乃青年官吏。夢想收回利權。藉以競爭功名者也。故一方讓步。一方則決不可望其報酬。我政府不知此理由。以讓步為勝。是余人所遺憾。此安奉線改築。言長線借款問題之所以非常為難也。但此安奉線第一係德義上問題。第二係人道上問題。若以此二點責清國。當無一言以辨。所謂德義上之問題者。滿洲之得有今日。乃由日本為此地方。供未曾有之犧牲。彼清國為保全滿洲。苟思如何有負於日本。則自不當曲解條約。與日本相矛盾。所謂人道。上之問題者。一覽安奉線之現狀。便可明白。勿論世界各國。凡人類所應用之交通機關。以二尺六寸之輕便鐵道。其能保證生命。載運旅客耶。今圖世界普通設備之改良。以除人命危險。助商業發達。乃事理當然之舉。我政府不取此點。以詰責清國。訴其非理於世界。乃第曰為世界謀交通便利。余輩頗不滿足之。至若此次自由改築。清國謂為主權侵害。此言毫不足恐。特以改良本線。已屬於主權之所認也。雖然。如安奉改築之小問題。乃出於自由決行。未免牛刀割雞。非計之得。謂我政府迫於不得已則可也。第深而思之。非政府屢為讓步。增長其自負心。致有以起此衝突耶。

(丙)日人之輿論。安奉線改築之事。乃我戰勝軍自滿洲撤退時。與清國所約定者。至明治三十八年。日清協約。始有明文。爾來左右遷延。我政府決意強制執行。吾輩視之。未嘗不憾我外交當局者。前此優柔不斷。尚寬容態度。引誘清國。致今日果不奏效。大凡蔑視一國條約之事。乃莫大之不信不義。在締約國一方面。其最後手段。雖誓以

武力以要求其履行而毀損上究仍有恢復補償之權利。若安奉線問題者。非國家名譽之問題。亦非存亡攸關之問題。特欲其條約履行耳。奈清頑迷不悟。我國依協約大綱而行動之。亦係當然措置。彼清國政府。其將拱手旁觀。我行動耶。抑將諸事端激發而妨害耶。再或不加妨害。而自他方弄報復之手段耶。更或知我決心難動。而提出抑讓妥協之議耶。若出於第一策。則彼自開談判以至於今。所持之狀態。全屬無味。徒愈形其弱點耳。若出於第二策。其結果將使清國負重大責任。亦係不可測之事。若出於第三策。則我當局者。不可不豫備適當手段。以圖報酬。若出於第四策。則我國無論何時。對於清國。當無何等隔閡。是問題雖祇安奉線改築一事。而其精神則直至條約履行之強制。試觀清國進退結果之何如也。雖然。其責任固在清國。我國民亦不可不豫為覺悟。近來清國政府。未有有責任之政治家。北京大官。恐同僚之排擠。外而迎合人民之銜氣。凡與外國交涉。一味以反對為能事。而不思將來國家之利害。關於滿洲之日清懸案。雖不下以十數。悉藉口於些微細故。遷延不決。幾無修交誠意。我國今回之舉。實出於不得已。若因此手段。得破清廷迷想。促其覺悟。不獨關係諸外國之利益。即與清國將來。亦大有補裨也。

(丁)大隈伯之談。我政府自三十八年。在北京締結協約以來。今已三年矣。幾有拋棄滿洲之狀態。今忽急欲決行政策安奉線。苦不知其用意何在。當協約成立之時。我軍駐屯滿洲。清國對於我國。尚不失感謝之意。是安奉問題。似不難迎刃而解。而當局者何不於其時計及耶。迨放棄三年間。至今年又忽而交涉開談。既過輕視乎此問題。又過蔑視夫清國。當局者不能不任意慢之咎也。且今回之事。雖屬情不得已。而外交伎倆。實極拙劣。夫在國際上無主權。在國際法上無強制力。在國際間之國家行為。其實又無檢束。弱國到底不免強國犧牲之說。世界自有公論。我國既以條約上之規約為楯。今不得其主權者之承諾。而擅自入其國內。使用其土地而為所欲為。將以弱

國爲不誠實耶。其如世界之公論何。且自政治道德上觀之。果可得辯解耶。余不得不深爲日本歷史惜也。吁。我外交隨慢之結果。至於此。當局者固不可不認其責也。所幸者此次之事。與各國無關係。惟對同盟英國之情誼上。我政府雖當計之。而其他諸國。皆不得容喙。然外國之論者。固無法處置日本之措施。抑或有憫清國國勢衰弱。而表同情者。實而言之。當日俄戰爭前。我日本得世界同情。曾對抗橫行於清國之俄羅斯。今轉自立於俄國之地位。而不計。恐白人察此機會。以黃禍未熄之風說。在東洋與我起利害衝突。而不怠其掃邊也。況其排日本之死灰。尤爲因此復燃。是我國此次舉動。決非智者之計。卽謂清國將來不可救藥。而就今日之狀態窺之。或在列強同盟監視之下。而被制其國命。亦不可知。至斯時也。日本如不容世界之公論。則將立於孤立地位。此乃一大事也。今也各國對於日本。或妒嫉。或誤解。或加惡意。不難捏造如左之種種非難。故當局者處此間。不可不爲我國家謀百年長久之計也。

(戊)前外相林伯之談。安奉線改築斷行之事。外務省亦公示。滿鐵亦受命令。大小一切準備。全然整頓。箭弦刀鞘。毫無意外故障。然究竟肯實行否。余甚憂之。此事性質雖歸平穩。然已傷其感情。所慮爲事件之一切經營。彼滿鐵一派人果何如。例如滿洲總督。向所警戒之沿線清國官吏受賄。而一旦敗洩其事。至惹起國際重大問題。滿鐵一派人之財力。果有如何之效耶。在自由行動改築之前。不必公告。當默如突如。以行其事。及改築之際。使世人不知其由來爲最要。如求列國承認。吾政府斷不如斯處置。但我政府與國民誤解。裕達大度之意。以爲清國大國也。尙用懷柔手段。不知我日本於個人頭上之鱗。尙氣餘生。而有逐除之癖。今乃圖清國喜好。出於懷柔之策。曷若舉滿洲台灣琉球而還之之爲愈耶。若不爲此下惡之事。則當出強硬手段。多方懲創清國。以計我之大利耶。是亦

係極端主義。苟於此兩極端中間行之。則是對清妙策。所謂中間行之者。謂即各件問題。當讓者讓之。當主張者主張之。其成否當不外此結果。雖然。目下清國政府無頭腦。是第一難事。醇親王與協議大事之官甚多。多則不能一致。既不能一致。則難以專斷。是大可憐也。

(己)此外日人或謂我國民將仍用排斥日貨手段。以報復之。或謂北清團結之力。不及南清。頗不足慮。或謂即令實行改築。恐沿鐵道居民。昂其土地價值。不肯賣與。或謂清國居民甚歡迎改築。并有貢獻土地。不取價值者。紛紛論不一而足。嗚呼。日人每出一國際交涉。外交官謀於外。羣臣謀於內。士大夫謀於上。庶民謀於下。以觀我國之昏聩渙散。其優劣亦自見矣。天演淘汰。夫復何怪。

(五)各國之評論

(甲)德國之意見。日本不待清國同意協力。決定改築安奉線。自局外者觀之。清國當蒙其非難。夫清國多年積各口實。先背其約。以遷延是事。今日本如此執行。使北京政治家。自知遷延政策。非佳良結果。且凡他問題。若與此執同一態度。將仍自陷於難境。清國自此或能即自圖富源之平和關係。與外國之親和的關係。而覺悟其損害也。

(乙)英國之意見。關於滿洲鐵道之決議。亦無足怪。在日本雖不無多少過失。然滿洲一大戰役。日本犧牲不小。今嗚呼中國不忘報酬。固所宜也。願清國不必拉他之強國來。以反抗日本。不然。則是包藏危險之禍機也。況清國決行改革。日本仍為指導之良親友耶。又英國政府。及外交官。亦切望日本實行。并謂英人之權利。到處被清人蔑視。如四川山西安徽數省。讓許放棄者。不可勝述。即上海哈列斯旅館之無線電信事。英國官憲之軟弱。殊可為悲。

(丙)俄國之意見。日本對於清國之通謀。有宣戰佈告之勢。清國如果屈服。即與朝鮮同一陷於危境。且大驚駭。

曰。吾人於日本此舉成立後。我俄國所當注意者。當集中於極東。而認爲外國勢力之伏在。又曰。日本今回之行動。可謂宜明滿洲政策。其在安奉線之態度。及否認遼河以西清國鐵道發展權。不惟對於清國爲然。即對於北鄰。亦有深義。而清國所懷抱者。至千九百二十三年。回復此安奉線路。可謂失算。乃日本以精細計畫。改築此鐵路。變南滿一時之租借爲永久之占領。不外視滿洲如朝鮮。是滿洲全爲日本所左右也。清國將永久失奉天矣。但日本取此於清國之手。其罪不在今日。乃在從前兩國締結最惡之條約時也。日本以爲世界諸國。視日本爲戰勝者。皆無懲心於滿洲。今故愈決意在清國滿洲。占此優越之位。其行動殆有亂極東全體之形勢。決非可輕視也。實而言之。日本蓋依然爲亞細亞和平之大擾亂者。爲謀割清國之首領。所惜清國外交不正當。且以頑固行動致失多數親友。任自何方而觀之。欲得同情之國。以與防止日本之企圖。不可期待。或謂清國人民與執政者。必謀報復手段。不知在南滿排斥日貨。雖有幾分效力。究除此之外。別無良策。殊非廣大規模。到底不可視爲問題。何也。日本蓋合全國田戰爭手段以對之也。然則清國之結局。惟屈服而得日本之同意耳。吾始知對待清國之方法。祇一而已。泰西諸國。或忘此方法。或竟有行之者。雖係乎感情的。然亦惟日本能知之。蓋即所謂先囑喝之。以使其長縮。然後再執行外交手段也。

(丁)美國之意向。美國大總統塔虎脫氏。關於日清兩國安奉線之紛議。最慎注意。苟兩國違反條約。確執不解。美國不可默視也。然桑港等處新聞。則痛論日本之處置爲不正不法。而大動其感情云。此外各外交公使。亦莫不袒日者。

(六)我國政府及駐日公使之態

攝政王久望圓滿解決。而外務部秘密談判之真相。自接到日本公使通告之三日。前。僅始知其狀況。事之敗壞至此。其責任皆由當事者怠慢交涉而致也。其結局如何始能平穩。攝政王正在焦慮中。

梁敦彥於六月二十三日謁見。那桐亦於二十四日午前入京。外務部大臣。頻番往來。以急於解決此問題爲事。并使各報章安於沈默。不許輕報隻字。又傳聞攝政王命總督錫良趕緊與日本談判。務使雙方得滿足解決云。

日本小村外相自六月二十一日。電命伊集院公使。將日本自由行動之意。通知清國政府。并知照駐日公使胡惟德。而胡公使是時避暑日光。由小村電催歸京。表明其意。又謂胡公使未接清國政府通知。見日本各新聞始駭。卽於二十二日詣外務省。訪問小村外相（見二六新聞）

（七）安奉交涉之結局

清國政府六月二十二日。經伊集院并駐日胡公使惟德之手。回答日本政府。曰。關於安奉線改築之事。今後欲以妥協方法。繼續交涉。但該工事之進行。請一時中止。且有諸般懸案交涉。及吉長借款契約。亦須調印。而日本政府當卽電調伊集院公使。回答清政府云。安奉之交涉。除陳相屯奉天間外。其餘既已終事。只在貴國能否容與。無須工事中止也。至陳相屯奉天間之交涉。雖工事進行中。亦可應之。其他諸懸案及吉長借款契約調印之事。我政府願歡迎之。最後清政府之回答。雖非全然得日本同意。而警察權及守備兵等問題。日本絕不讓步。今已豫備工事開始。惟因水害障礙。或不無稍延時日云。

譯者譯述此交涉案畢。不覺淚盡血枯。而嘆我內外上下之昏昏也。據明治三十八年條約。除撤兵延遲十二箇月期限外。以兩年爲工事完全之期。是中歷客歲十一月。此條約已失其效力。我外交官何不明據條約。以拒之耶。既

不明條約以拒之。今年又依其要求。派遣委員會同踏勘線路。是又明明許人以改築者。既許人以改築。就當作順水人情。俟至十五年後。請評外人。備價贖回。方為正辦。且此交涉我國稍讓一步。而閒島及一切懸案。可藉此藉口。以為失之東隅。收之桑榆之計。即曰警察守備等權。有關重要。不可不嚴請撤回。然亦第就此件拒駁可耳。何必又牽及路線之改築耶。當局見不出此。左支右梧。在強國尙且不可如此。況弱國乎。無惑乎日本人之忽有此舉動也。然而我國自此將難立國矣。吁。

論日本不待我政府之許可遂改築安奉鐵道事 錄神州日報

光緒三十一年冬十一月某日。即日本明治三十八年十二月十二日。（即日本於奉天海陸戰勝俄國締結朴茲模司和約之後）我國政府與日本政府於北京結清日滿洲善後條約。其第六條如左。

清國政府將日本敷設於安東縣至奉天府城之軍用鐵道。（軍用鐵道與一般鐵道不同。一般鐵道係永久用的。堅牢而寬廣。軍用鐵道係暫時用的。輕便而狹小。）承諾改為各國商工業搬運貨物用。引續經營該鐵道。從改良工事完成之日起算。『但為送還軍隊之故。除當遲延之期十二個月外。以兩年為完成改良工事之期。』以十五年為期限。即至光緒四十九年而止。至此期限。則雙方（即我國政府與日本政府）選評價人一名於他國。使評論該鐵道各物件之價。而賣渡（即賣還之意）於清國。在其賣渡之前（即未賣還於我之時）輸送清國之兵隊並兵器糧食時。則準據東清鐵道條約而處理之。至於改良之方法。則在日本國之經營擔當此路事者。與清國之特派委員。為切實審議之人。關於該鐵道之事項。準於東清鐵道條約。由清國派委員使查察經理。又由該鐵道運搬清國之公私貨之運費。則當別設明細之規定。

由此條約論之。則日本自此協約有效之日始。十二個月後。又二年。爲改良此軍用鐵道竣功之期。此竣功之期。當即我國歷去年冬十一月二月之交。於此期限將滿時。日本不唯未竟此改良軍用鐵道之功。乃突然向我國政府要求改築。此軍用鐵道爲各國商工業用之鐵道。我國政府之當外交者。其時即以改良非改築。此要求爲非協約所有。拒之。於是兩國委員會會議數次。日本之委員。以改良即改築。我國之委員。以爲改良非改築。雙方各持所主張。互不讓步。今春我政府。苦清日間懸案之多。交涉如此不易結也。主張將二國間一切懸案。付之萬國平和會。請之仲裁。此安奉鐵道改良問題。即懸案中之一也。日本甚不欲以懸案付之萬國平和會仲裁也。一方以清日國交當和好。不當決絕如是。要求我政府。又一方以須當平和商議。宜互相讓步。餽我政府。且以各種手段要求我政府。我政府於四月。遂撤回付萬國平和會裁判之說。

自是之後。督東三省者。錫良也。錫良委某道與日本之委員。繼續前此之會議。日本委員之主張。仍前此之主張。而某道之主張。亦仍前任者之主張也。雙方皆無所讓步。如是會議者三四次。徒爲改良改築字義上之論爭。要領終不得也。其後某道每當會議之日。則託病不出會議。如是者又三四次。日本之各新聞所傳爲笑柄之某道。又又病者此也。由是日本委員之所主張。而要求者愈堅。而某道唯以善病不出席對付而已。至六月二十日。即日本之八月五日。日本政府。突然以實行改築安奉鐵道。命彼之經營擔當此路事者。彼之經營擔當此路事者。即於奉命之日。與改築之功。於是世界各國。紛傳日本政府於清國之國境內。不待清國主權之命。公然行日本之強制權。國際間所無者。莫不集鷹騰虎視於此。於斯時也。我國之當外交者。皇然大驚。莫知所措。始不敢不上告攝政王。攝政王知事既至此。唯有以速從長議結。願邦交。全國體。責外交者而已。

當此時也。日本各新聞。窺我政府之疏。紛紛傳我政府之政權缺一。負責任者少。咸以彼政府之以強硬手段實行於我國境內爲得計。交相歡告。交相慶慰。一若攫得他人土地。而以己之主權左右其土地也者。迄今日本既出之令不復收。繼續進行。而無所變。英國之有力新聞。又遙助以言論。其他列國。則執平穩態度。詳密觀察。不遺餘力。唯美國大統領塔夫脫。曾宣言設清日兩國不能平和了結。美國不能袖手傍觀云云。列國際此時之情形也如是。而我國政府。唯抱速從長議結。願邦交。全國體之政策而已。嗚呼。此安奉鐵道改良問題之原因結果。與夫今日日本自由行動。進行不已之大概情形也。

附錄列國輿論

關於安奉線問題。列國對於日本之行動。各有議論。頗多持正者。茲就英德美俄各國之輿情。已見報紙者。撮譯其大要如左。此吾國人所應知者也。

▲英國 泰晤士報。論滿洲之清國現狀。由於不講自衛之道。在今混亂之世。彼日本者。出以與俄大戰。其目的以爲保證東洋之平和。今者圖安奉線之改築。而取歸於日本。殆爲當然之事也。彼無利害關係之第三國。對此不可有容喙權。況日本政府。固以遵奉條約爲名。而向清國政府行其應盡之手續。自謂已盡其職乎。又有該報之北京特派通信員。瑪禮遜君。則謂當年中日協約。其文義之粗漏。原不免有可議之點。然於安奉線問題。日本政府。竟敢出於獨斷。而執行其自由之態度。其責任固在清國外務部。因慶王以下之各高官。平日皆互相推委其責任。沈溺於偷安姑息之中。乃至委此重要問題。於地方督撫。不顧及大局之如何。以至有今日之結果云。

按英爲日之連盟國。宜其立心之偏頗也。

▲德國 德意志新聞。指斥日本者頗多。然論日本此次之行動。則又以爲出於不得已者。實居多數。吾國政府不自競。何有於他國之輿論。

▲美國 米利堅新聞。對於此事。贊與否相半。揭確實之論文者少。總之持兩可而已。然如紐約某新聞。則頗排斥日本。主張正論。謂日本此舉。是威脅清國之主權。無異向清國開戰云。

按人道之不絕。賴有此耳。

▲俄國 俄羅斯新聞。如（諾威米亞）自昨年來。以軍事上之目的。方着手於西比利亞之複線工事。與着手黑龍江線敷設工事。故此次謂日本與俄有同樣之眼光。始有此亟亟於安奉線改築工事強行自由之舉。故謂日本之野心可畏。殊令人起恐怖之觀念云。

記載二

世界大事記

甘永龍

倫敦太晤士報 七月十六號

英國

印度學生丁嘉拉鎗死英人偉廉於倫敦皇家大學。並誤殺印度醫生利配。丁嘉拉自認此舉為義俠行為。因英人蹂躪印度過甚。故首先加刃於英人。以激勵同胞復仇之志云。

英國婦人力爭選舉權。於六月二十九號。在下議院門外。求首相代呈稟詞於英王。至起騷動。禮拜五日。倫敦巴胡街警察署之審案。其為婦人爭選舉之事者。至有一百十五件之多。及禮拜一日。該署又提審無數案件。則皆為騷動之日。衆婦女將各處公署門窗搗毀之故也。

英王已命爵臣腦蘭斯君函致婦女自由聯合會之代表。謂該會遣派委員呈遞關於改正法律之章奏。英王實難

親自接受。否則王之舉動即不免為有背於憲法也。

印度

印人反對英國之心思。顯然有日滋月長之勢。報紙又盛倡煽亂激變之言論。現此種言論雖實已遏止。而印度之英政府警告本國官吏。令嚴防此等著作。勿使流傳於國內云。

印度人昔時有抵制英貨之舉動。現孟加拉地方多設法提倡。欲令抵制死灰。重復發燃。以故禮拜二日。印度副巡撫有採用猛烈之法以期禁遏之說。

印度政府有偏袒天方教徒之意。故人心頗忿忿不平。

南非洲

納賴耳人對於史起林納君之狀態。多有忿忿之意。納賴耳時報並著有一論。略謂南非洲之土人及顏色種人。固當誘掖提倡。使成爲勤奮之人及有利益有意趣之市民。然而南非洲各社會混合之舉。並非謂土著代表團因是即許有自主獨行之制度也。倘皇家政府偏聽史起林納

君等之稟訴。而以無上之威權。重違白種殖民多數之意見。則聯合案勢必因是破壞。蓋聯合案者。乃顯有對待土人之最妙政策。而含有開通土著及永遠不變之好期望者也。華伯哥羅尼首相米烈門君業於禮拜六日抵英國。其持論亦本斯意。謂史起林納此舉。實則最爲薄待土人云。

美利堅

美國舉行三百年祝典之日。上議院員路德君在柏拉德士保演說英國在美洲殖民勢力所以優勝之緣由。略謂英人之所以勝利。法人之所以失敗者。緣英人與印第安人聯合之情。實遠駕乎法人之上。此其理由之一也。而尚有一理由。則較此爲深遠。是則以屬地者。乃人民所造成。而非專制之君主。移植之國民。及駐紮之軍隊所造成也。惟然故殖民地最切要之主義。當爲國民自由之精神。而非王朝專制之氣節也。此所以自圭白克至太平洋一帶。人民之所操者均爲英國語。所遵守者均爲普通律。所尊

重而保守者。均爲照英吉利自由主義上所應得之利益耳。路德君此項偉論。爲全球所傳述云。

匈加利

匈加利內閣之爲難問題。雖未了結。然以起用近來告退之章克利君及其同志之故。此問題之衝突情形。已稍就輕緩矣。

波利維亞

南美洲波利維亞民主國。爲與比魯邊界交涉事。請阿勤的那國出而公斷。乃波民以阿勤的那總統斐格魯阿爾柯達君所斷不公。竟於禮拜六之夜。將波京拉柏士比阿兩國公使館奮力攻擊。所致損害殊不小。波政府已頒示全國。暫行軍律。據稱比阿兩公使已於禮拜二日離去拉柏士。然據阿公使之報告。則謂波政府已許以有滿意之了結。故可無事離任云。

法蘭西

英法二國照約解送逃犯之舉。其議而未行之盟約。已由

法國上議院議准實行。惟關於解送逃犯之地方。印度一國並不包括在內。是以法外部擬即將此項問題。與英人談判云。

法(法蘭西)坎(坎拿大)改正之通商條約。已由法蘭西國會議定採用。而在坎拿大一方面。則須俟下次議院開會時。請議院核准施行。

德意志

德首相勃羅親王爲賦稅問題。在議院失敗事。向德皇辭職。業於禮拜三之晨。由德皇允准。繼其位者。爲民政部大臣伯盟華惠君。伯盟華惠乃贊成議院多數人員所指示之賦稅計畫者也。勃羅親王辨論其此次關於辭職之各情形。於保守黨在議院之態。讓至爲嚴厲。至於德皇與彼。則君臣之間。並無絲毫誤會及意見云。

禮拜二日。德皇猝降諭旨。令議院閉會。此舉殊兀突。莫有預料及之者。

比利士

政府所發起重組陸軍之議案。國會中多拒絕弗認者。故外間謠傳內閣或將解職。現已由政府召集特別議會。令於十月十九號舉行。以磋商此項議案。

摩洛哥

摩洛哥土人上禮拜於米黎拉相近之礦山中。殺害工人四名。以故西班牙軍隊與之開戰。摩人敗北。

波斯

官軍得哥薩克兵之援助。與國民軍持戰數時。然終爲國民軍所勝。業於禮拜二日長驅入忒赫蘭。忒赫蘭人歡迎國民軍之意殊爲優渥。街道之中。官民二軍。鎗砲相擊。彈丸如雨。然波斯王屬下哥薩克軍之統領。聞已起而商議投降之策矣。城中旅居之歐洲人。國民軍多以禮相待。

土耳其

將軍高爾芝已抵君士坦丁。官民均備極歡迎。蓋據土國輿情。謂將軍必被重用。以重行組織土耳其之軍隊也。以是之故。而外間又有謠傳。謂土耳其不久將加入於三國

同盟之內。然據本館訪事員之意見。則謂加入同盟之舉。土耳其之事機猶未成熟耳。

克利忒島問題。已由四強國之總領事官。於禮拜二日。在喀尼亞地方。發布宣告書。謂四國聯軍之全行撤退。當於七月二十六號開始實行。惟克利忒島中之秩序是否保全。天方教民是否安居。則四強國仍當嚴密監察耳。

四強國將上項文牘致土政府後。即錄稿寄送希臘政府。並以口語通知希臘。謂四強國深望希人及克利忒人慎守和平有節之狀態。設一離此狀態。而有憤激過度之情形。則希與克並為自貽伊戚而已。

阿達那地方。又有著名人物數輩。為與小亞細亞屠殺事有關而被逮捕。

日本與朝鮮

伊藤侯於三載有半以前。赴漢城為駐韓統監。侯最炳耀之特色有三。即敏慧忍耐及溫柔是也。侯從不肯以強權行事。直待勸誘之方法確已窮盡。而後始出於威力。此其

所以成就如是之卓卓也。考其任事以來。惟有一次行事不循其溫和之常法。是即解散高麗常備軍之舉是也。其結果遂使被裁之士卒。人人成為怨恨之中心點。而變亂之起。遂損傷無數性命。消耗無數金元。此次不循常法之手段。或疑其出於順從軍界之故。既勉徇武備社會之意。其政策遂不得不捨己而從人矣。彼繼其任之某子爵。恐魄力猶未足以羈勒軍界。然當為難之際。自可請命於東京。求其指導。蓋伊藤侯之在東京。必將為天皇最信任之顧問官也。

高麗有重要之改革二事。可為伊藤侯解職之舉留永遠之形跡。其第一事。司法部業已裁撤。其裁判院已成爲附屬於日本部之一枝。此日本部者。即以法權治理韓國固有之律例。而其治理之方。轉瞬將編爲成文典則者是也。其第二事。陸軍部業經裁撤。現時所存者。僅爲衛隊中之一隊。並武員及武備學生寥寥數名。以後當歸財政部管轄。是故所謂陸軍部者。現的確無復絲毫職權矣。

爲中國建造大學校之計畫

支那急濟會及爵臣偉廉西式爾自具有(大學校計畫)執持甚堅。而於現時提議之香港大學。則含有反對之意。以故本館東京訪事員嘗發議以評駁之。偉廉西式爾乃投函太晤士報以答該訪員之所論。略謂此項計畫。即該訪員之所評駁者。並非本急濟會之計畫。而實係哇克斯福及康勃烈治二大學校之產育物也。此大學校者。與香港大學並無絲毫競爭之意。其建造之處。當在中國通行官話之某部份。與香港相距。陸程約六日或十日之久。欲建有益於中國之大學校。則其所建之處必當在通行真正中國語(即指官話)之大城邑中。至於學校之建在香港者。其無以應中國之急需。與學校之建在日本東京者無異也。彼香港大學雖非偏重宗教之學校。然不可謂全無門戶宗派之學校。而就吾未離中國時之所聞。則該大學又畧含有宗教性質者也。吾深信早晚之間。凡大學校之除中國所建者以外。其餘不論爲何國所建者。皆將以

關於學生來學之事而起有極大之爲難。吾深願香港大學繁昌順遂。有佳好之命運。並深願香港大學人員之經營於廣東省者。與本會人員之經營於中央支那者。能通力合作。以向彼偉大之同一目的也。

倫敦太晤士報 七月二十三號

坎拿大

坎拿大商界領袖聲稱美利堅所定進出口稅則法律。足爲坎商大損害之時期。業已過去。現可不必復慮矣。

印度

孟加拉立法會已發起猛烈嚴厲之方法。以遏止煽亂激變之舉動。然抵制英貨之各預備。孟加拉地方仍在進行。阿富汗王及嘉蒲爾官吏均極盡其能力。以使阿富汗人及邊境諸種族一例得有鑰。俾人人執持武器。有無數之兩響來福鎗。自嘉蒲爾運輸至哈德之阿富汗軍及其餘各軍營。阿王且增加軍械局工人之價值。並力表其款慰之意。謂各工人所造之軍械實堪嘉尚云。是以邊界諸

種族已寔寔乎得有良好之武器矣。此事之全問題。實為英國印度政府所不勝關懷者也。

南非洲

聯合議案。已由南非洲各代表員及倫敦諸大臣開會詳加考核。並已通過。

美利堅

喬奇亞省現雖實行禁酒之令。然人民之以醉被捕者。其數仍不稍減。

照法坎通商條約而言。則坎拿大可以極重要極繁多之土地出產物礦山出產物樹林出產物及製造廠出產物運輸至法國。而稅則則從其極輕小者。然合衆國以同樣之出產物運輸至法國。而稅則則從其極重大者云。

美利堅哲學會社現方建議。欲運動政府。使備遣征隊以尋探南極。

法蘭西

法議院以海軍腐敗之故。特派委員部調查此事。委員以

所查得者報告於議院。由議院分日考核。前禮拜二又值考核之期。委員部長達喀薩君言法國水師及其政策。近數年間。誰司其職。而令腐敗若是。首相克利盟蘇起而與之抗辨。且斥以昔日任外部時。曾使德法開釁。而令法人見屈於德者。違答以昔日之見屈。為法國海陸軍未備之故。其所持對外政策。為歷來國會所深許。如西班牙意大利英吉利各協約。皆出其力。至於首相則前時曾任水師調查部長。以敷衍了事。是克氏既不能盡部長之職。又不能盡首相之職也。克氏弗能勝。遂辭職。是為右黨之戰勝極左黨也。

德意志

德皇於禮拜二日會謁威王於褒屯。褒屯者。腦威之西海埠也。

前相勃羅親王於禮拜日啟程赴普魯士之璦寶素島。今首相及樞臣數輩官吏一衆。均送之於車站。

日本報紙有詆諆德國之語。而其評擊最甚者。則為德國

在摩洛哥之政策。因是德國哥羅尼報載有半官電。請日本回念其自己與人相爭時。例如日本僑民赴美一問題。德國兢兢然凡有足以傷日本之感情者。則兩不偏袒。是日本於報施之道。宜再深長思矣。

希臘

希臘首相徐華都基斯君因克利忒島政策。與己意相反之故。於禮拜六日向國王辭職。繼其任者為勞黎君。已另組一內閣矣。

南美洲

阿勒的那與波利維亞之邦交業已斷絕。據倫敦比魯公使之言。謂接得其政府之來電。波利維亞人於拉柏士所致損害。波政府願與比魯以滿意之了結云。

土耳其

土國樞臣已預備一文牘。致保護克利忒島之四強國。聲明土耳其於克利忒之特別權利。斷不能容許其於固有者外擴充毫髮。而凡權利之足以起一種猜測。謂該島實

已歸併於希臘或有賴於希臘者。則土政府更不能容許其有毫髮也。

土國各報紙。仍發極長與極不快意之言論。以評議克利忒島問題。而同時土內閣之地位似甚不穩固。少年黨之意。謂本黨黨員頗有與舊政府中人相聯絡者。而於擇人以繼今首相希爾米巴希遺任之一問題。則辨論頗為活潑云。

波斯

禮拜五日。波斯王逃匿於俄國公使館。其臨時暫設之國事議會已以正式禮廢黜波王。而立其子亞美特懋石。今年甫十一歲耳。喀麥種族之領袖名阿柴德墨墨克者。已被舉為攝政之人。

俄國通告波斯新政府。謂沿俄波二國邊境之商賈。波人有失保護。俄人當自用嚴切之方法。以懲創彼肆行劫掠之種族云。

摩洛哥

禮拜日。居近米黎拉之土人。與西班牙人爲仇敵者。奮攻西班牙軍隊之司令部。西班牙人之被殺者十五名。被傷者二十二名。西班牙人用礮火攻擊。摩人受傷頗劇。然禮拜二之夜。摩人復往侵擊。

中國

監國攝政王已通知美總統塔虎忒。謂外務部已奉其訓諭。令磋商准許美國投資於漢口鐵路。俾與英法德各銀行借款均勻分派之事。

俄羅斯亦要求加入於漢口鐵路借款。

日本報紙因中國政府於日本歷次繕寄之文牘。且有憚於答復之態度。更不論交涉各問題之能否磋商就緒矣。是以語氣之間。日露憤怒之意。

倫敦太晤士報七月三十號

英國

禮拜六日。英王及其后於巴金芬宮中。特設午宴。以饗各屬地母國國防會及南非洲聯合會之各代表。

鎗擊英人偉廉之印度學生丁嘉拉。已於禮拜五日判定死罪。

英外務部預備接待俄帝之舉。輿情頗有反抗者。日前下議院開會時。工黨首領赫豆生力斥政府歡迎之非。謂俄君主虐待志士之舉均鑿鑿有據。而政事犯之被放於西比利亞者。有七萬四千名之衆云。其餘起而攻擊者尙衆。甚有斥俄帝爲特別之怪物者。然外務大臣格蘭氏辯護之言。則謂各國政府各有其爲難之處。凡內政之措施。要視乎應因之所宜。吾輩可無須過問。惟現時則俄國已舉行立憲。而其准許此立憲者。卽此次來遊之俄帝也。據俄國國會中人之來遊是邦者。謂各國排斥俄帝之人。多自以爲可扶助俄國人民之自由。而實則誤會之至者耳。吾英議院。何必以顯然有失禮待之舉動。至兩國政府與兩國人民從此日形離遠耶。旣而公衆投票。則擬拒絕者僅七十九人。而擬接待者有一百八十七人云。

印度

各處仍連續開會。預備於八月七號重復為抵制英貨之舉。

巫來由半島

有中國人所設之秘密會。近時頗為本處官民所憂懼。禮拜一夜。警察於哥拉倫保地方之某廟宇中。見該黨正在開會。人數極衆。蒞會之中國人。均身衣紅布。當警察行近時。該黨即發排鎗。繼以劇戰。中國人被殺者四名。被傷者無數。歐洲之警察員及印度警察兵各一名受傷甚劇。惟該會之性質尙未查實。被捕者有二十五名。

南非洲

非洲土人及顏色種人在聯合政體下之權利。仍由史起林納君及其同志在倫敦力爭。

波利維亞

波利維亞與比魯。為邊界而起之爭論。現已由二國允協。將開直接談判。而不令第三國豫預其間。以圖了結。若是則阿勤的那總統所下不甚公允之斷語。可一化而為兩。

造滿意之歸東矣。

法蘭西

繼克利盟蘇而為首相者。為克氏執政時之同僚勃烈恩特君。勃氏兼為內部及國教部大臣。茲將其新內閣之全體人員臚列於下。

外務部大臣

畢洵

法部大臣

巴索

度支部大臣

柯休蘭

陸軍部大臣

勃倫

海軍部大臣

賴卑拉爾

教育及美術部大臣

杜懋格

公益事務及郵電大臣

密樓拉特

農務部大臣

勞胡

商務部大臣

約翰杜培

殖民地大臣

屈盧勞德

工部大臣

費維奧尼

此新內閣中如勃烈恩特畢陶巴索杜懋格勞胡費維奧尼等六人。皆克氏執政時之舊人員也。

德意志

德國全體報章均論及英政府振興海軍之事。蓋禮拜一日。英議院已決計特別添造無畏艦數艘也。故德報謂英人既有此舉。則前時所謂限制水師各運動。已歸於漸滅矣。

西班牙與摩洛哥

米黎拉之摩人。於禮拜五日。又以死力攻擊班人。及禮拜三則戰事愈多。班人之死傷者二百名。將軍炳都斯已陣亡。班政府欲將此戰役速行了結。故已遣大隊人馬。為米黎拉班軍之援助矣。

西班牙之巴爾塞羅那地方。以反對政府在摩洛哥大開戰費之故。人民起有劇烈之暴動。現政府已於該處。暫行軍律矣。

波斯

新政府之意。若波前王肯立即離國他去。則每年當給以養老金五千鎊。然而波斯之府庫則現在空虛實甚。

俄羅斯

俄帝於禮拜二日抵德國之歐根福特海灣。由該海灣啓行至海末爾宮城。

俄帝自英國歸時。當與德皇小會於基羅港。

英外務部大臣格蘭氏答工黨黨員之言。俄人聞之。皆大歡慰。工黨誣俄帝之語。俄國各方面皆極憤怒。有某報特著一論以表述俄人之感情。略謂英工黨待遇俄國及俄帝之拙劣及粗暴行為。萬不能損害英俄二國之交誼。彼工黨此等舉動。足見其於俄國及俄帝之情形一無所知而已。

土耳其

禮拜五日。舉行立憲政體之首次紀念節。全國人民。皆甚欣忭。

土京盛稱土耳其帝將於九月中往晤俄帝於黎伐地亞。

黎伐地亞者。希臘之城名。在雅典西北六十英里之處也。迨十月間。俄帝往尼布爾士以會意大利王時。則當便道答爾士帝云。

士內閣現時總須暫留。待議院所派代表自倫敦遊歷歸後。則內閣似擬辭職矣。蓋中央聯合進行黨黨員欲將樞部一律更新除舊。使有返老回春之概。其願欲較之各地方聯進黨黨員之領袖更為堅切也。

據德國報紙所載。則士議院所派代表本擬於遊歷倫敦後再遊柏林者。似有不得不於英國考察畢事後。即行遊返君士且丁之意。而柏林之遊擬作罷論矣。

克利忒島問題

保護該島之英法意俄四強國。其軍隊已於禮拜一晨乘運船離境。該島人民多擁擠道途。有歡送之意。自四強國軍隊離喀尼亞砲臺後。砲臺上之希臘國旗於次日即禮拜二日撤去。而另樹一旗。旗為藍地而白十字者。希臘之軍旗亦係此式。惟中央多一皇冠耳。

小亞細亞殘殺事件。現阿達那之教長因軍事裁判所報告土廷。謂阿達那之遭此屠戮。實由阿美尼亞人激之而成。以故該教長迫令土政府將此項報告用正式改正。否則當以去位要挾云。

中日交涉

中日滿州問題。已於上禮拜一在北京重開談判。據日人之言。謂將來必能得有滿意之解決。惟因間島有一中國徵員為日本人所殺之故。以至中國起有非常之惡感情。

中國鐵路問題

美總統所致攝政王之電。語氣甚為和睦。而於美人應得與於粵漢四川鐵路借款之權利。又辨之甚晰而持之甚力。以故華人頗為警觸。而攝政王即朝見外務部全體人員。此為其攝政以來所從未有者也。王顯有非常焦急之意。蓋深知此等政策。若令連續而下。則瞬息間將接到他國君主之警告語。而其警告之語氣。必不能若美總統之和睦耳。

長外務部者慶親王現亦已警醒。於禮拜二日。親赴外務部。與英使朱爾典君晤談。此亦為朱爾典蒞北京三年以來所從未得之於慶親王之事也。朱爾典以莊嚴之詞色警告慶王。謂中國不能以中央政府之命令迫各省使奉行。此其危害正未有艾耳。

美總統此次之電信。其來由實為有鑒於德華銀行陰謀之故也。該銀行之勢力。遠出於匯豐之上。故侵害英人在中國之利益殊甚。德華之經理人誘張之洞使發一文牘於外務部。隨意畧謂美國欲與於借款之事。外部若不趕速與之料理。則最後之合同。本大臣當立與三國簽約。而美國之要求。本大臣概置弗問。否則或將此借款之全問題。一概撤銷。作為罷舉耳。此項之文牘。及外部遲疑不決之情形。均由美使電告華盛頓。而塔虎忒因利乘便盡善盡美之電信即隨之而至焉。

建造中國大學

太晤士報發刊一來函。署名者為哇克斯福康勃烈治二

大學之副監督及此二大學之董事會諸君。備述其擬在中國建造大學之綱領及起始之方法。而其所注意之地位。則在武昌。即漢口漢陽武昌是也。蓋謂武昌乃支那之中心。而有臨視全國之勢。其位置在揚子江上。與江口相距約六百餘英里。況鐵路已成。故水陸交通俱極便利。至其開造之費須得有五萬金鎊。而建成之後。除所收學費不算外。每年必有經常費五千金鎊而後可。然此皆可以逐漸捐集云。

倫敦太晤士報 八月六號

英國

禮拜一日。俄帝與俄后自法國沙暴格海埠抵英國。英王與英后是晚設宴款待。二君主極表親睦之意。有多數力爭選舉權之女子。願入獄監禁。而不願呈繳罰款。

東非洲

奈洛皮之歐洲僑民。設宴以饗美總統羅斯福。羅君以白人當悉秉公理以待土民。而不可使性虐待相勸勉。

印度

明日爲抵制英貨之紀念日。孟加拉政府諭禁爲父兄者。不得令其子弟與於祝典。

美利堅

有巡洋艦一隊將往遊橫濱及其他太平洋各埠。據云水軍部擬組織太平洋鐵甲巡洋艦一隊。計凡十六艘。

法蘭西

禮拜六日。法總統福里亞士乘舟名凡烈德者。至沙暴格海埠。請俄皇后過舟宴飲。席終。俄皇表白其感情曰。予對於法國無限之親睦。及永遠不變之友誼。此感情實爲予全俄之人所與共云。

德意志

德國國會中有一席。爲進步黨所佔據至四十年之久者。現已爲社會民主黨所奪。

墨西哥

阿塔布爾谷者。墨西哥太平洋海港中之最優美者也。自

前禮拜五起有地震。接連至七十次。現其地已毀壞就盡。而此外各地之受震者尙有數起。性命損失甚衆。

波斯

波廢王之養老金已議定一萬五千金鎊。期以二星期之內即行啓程赴俄羅斯。大佐麥克霍夫已於禮拜三日自忒赫蘭啓程回俄。據外間傳述。謂寥君及其餘俄官之任事於波斯政府者。皆將退休。然聖彼德堡則以此說爲不確云。

葡萄牙

英王愛德華請葡王梅紐爾赴英一遊。葡王已應許。其往遊之期。當亦不遠。

瑞典

有工人二萬五千名。現方一例罷工。其倡首者爲工界同盟會。惟鐵路郵局印刷廠三項人役素不與於此同盟會者。故此亦未罷工。

土耳其

君士坦丁因喀尼亞礮臺樹有希臘旗之故。輿情大爲激

擾。

西班牙與摩洛哥

七月二十七號。米黎拉戰事。土人之傷亡者。不下二千名。現西班牙將軍麥黎那之光景日有進步。因班國救援之師已逐漸蒞止也。

西班牙人護送之舟車。時被摩人出而剽掠。禮拜一日。有一方在經營之木堡障為摩人所攻破。

自七月九號至二十七號。西班牙人之死傷者。計員弁九十名。兵人一千名。

巴爾塞羅那城反對戰事之舉動。已激變而為叛亂。雖由官軍遏止。而軍民巷戰之時。死亡者已不少。禮拜堂及各種有關宗教之屋宇多被焚毀。

中國領事之被害

紐約中國副領事於領事館中被一半類癡癩之華人所鎗擊。該副領事旋即以傷重而死。兇手亦即於出門時被逮。

中國與日本

本館北京訪員致函本報。論及中日交涉問題。現正在爭辨而未決者。殊屬不少。而華人信任日本之心。顯然日形減退。且有不甚甯謐之勢。觀夫日本人之被僱於中國者。現時驟減。可為明證。如不數時之前。學校電氣公司鐵路等各社會。日人之被僱者有一千餘名。而今則已不及四百名矣。且華人之遊學於日本者。三年以來。已自二萬名而跌至五千名云。

中國

英德法三國財政團體之代表。即與粵漢鐵路借款事宜有關者。近特繕發一宣告書。聲明北京所起指斥德華銀行之語。彼與於借款之三銀行。萬不承認云。

盛京近時忽發大水。人民之在吉林及近於吉林。與奉天府相距二百二十五英里之處者。淹沒至一千名之衆。房屋之被衝者計七千所。而水勢尙湧漲不息。

日本

禮拜六日。大坂大火。房屋之焚毀者。一萬一千所。

商 務 印 書 館 出 版

大清光緒新法令

十二冊布套四函定價陸元

一國之人不可不知一國之法律教令我國變法以來舊例之變通新章之頒布幾於無日無之然未有搜輯成書分門別類以便檢查者本書採輯近年頒行之諭旨奏議章程等起自光緒辛丑迄於戊申年終七六年來之新行法令無不具備除已見報章之外并承陶齋尙書及兩江幕府諸公慨允相助代爲搜求分類一十有三曰憲政曰官制曰任用曰外交曰民政曰財政曰教育曰軍政曰司法曰實業曰交通曰典禮曰旗務每類又分子目若干門極便檢查卷首冠以諭旨末附法典草案官制草案以備參考無論官紳幕僚以及實業家教育家均當置諸座右藉資遵循自今年起另編宣統新法令季刊一冊接續成書期無遺漏

商務印書館 * 教育玩具

五彩精圖方字 每冊八角
 兒童初入塾多教以方塊字法本善也惟無圖畫則兒童既苦其難隨手繕寫次序亦多不合本館特製方字一千裝入盒中其先後以筆畫之繁簡意義之淺深音調之難易為準最合兒童心理 圖畫三百方中有彩圖百五十方美麗絕倫 盒中有教授法將讀法寫法聯字造句之法詳為條列最便教者之用 另附紙版石筆以供習字之用

看圖識字 每冊二分
 此書與方字用意畧同第一冊專列單字第二冊專列雙字左方畫圖右方寫字兒童見圖即識其字
九九指數牌 每盒一角
 欲習乘法必先精熟九九表此牌縱橫列格載明數字格中有圓片可以升降而查其得數製作精巧繪畫華美兒童得之自然愛玩

兒童教育畫 每冊七分
 就有關教育之事繪為圖畫以極簡單之文字說明之兒童既閱是圖更讀其文即知大概每冊十六頁內插五彩圖八頁顏色鮮明印刷精美
童話 每冊五分
 以淺明之文字敘奇詭之情節并多附圖畫以助興趣雖語多滑稽然寓意所在必軌於正童子閱之足以增長德智婦女之識字者亦可藉為談助

諭 旨 己酉七月

七月初二日內閣奉

上諭山西翼甯道員缺著翁斌孫補授欽此

七月初三日內閣奉

上諭錢錫寶著賞給頭等侍衛作為駐藏參贊欽此 同

日奉

上諭山西大同府知府員缺著李德炳補授欽此

七月初四日內閣奉

上諭大學士張之洞因病請假朝廷實深廑系著再賞假

二十日安心調理假滿即行銷假照常入直欽此

七月初八日內閣奉

上諭八月初二日祭 社稷壇遣載功恭代行禮欽此

同日奉

上諭資政院奏續擬院章並將前奏各章改訂開單呈覽

一摺朕詳加披覽該院自職掌以下八章與現定諮議

局章程實相表裏即為將來上下議院法之始基所擬
尙屬周妥著京外各衙門一體遵行其各項細則章程
仍著迅速籌擬奏請宣布餘依議單併發欽此 同日
奉

上諭前西安將軍長春由印務參領游擢京外各旗副都
統補授西安將軍宜力有年克勤厥職旋經開缺來京
當差茲聞溢逝軫惜殊深加恩著照將軍例賜卹任內
一切處分悉予開復應待卹典該衙門察例具奏欽此

七月初九日內閣奉

上諭沈秉堃奏查明文武各員賢否分別獎懲一摺雲南
准補普洱府知府代理雲南府知府陳先沅署開化府
知府候補知府賀宗章署麗江府知府蒙化直隸廳同
知吳昌祀署蒙化廳同知請補威遠廳同知林志恂署
邱北縣知縣試用知縣馮汝署彌勒縣知縣試用知縣
胡國瑞既據該護督陳政隨均著傳旨嘉獎候補知
州江有文雖近匪人心迹難信試用巡檢周德懋沈誦

於煙不自振拔倅滿雲州吏目王德恩嗜煙成癖巧於掩飾著一併革職江有文並勒令回籍不准逗留阿迷州知州沈炳章聽斷不明疏於緝捕太和縣知縣張友棠迂緩無能輿情不洽均著開缺另補新選建水縣知縣周布南謙字無多難膺民社著開缺勒令回籍認真學習試用知縣李煥綬試用鹽大使盧廷襄補用游擊蔡凱臣李文庚儘先補用守備楊德清均吸食洋煙久未遵戒俱著暫行革職以觀後效江有文沈炳章張友棠均於河口案內得有保獎著一併註銷餘著照所議辦理該部知道欽此

七月初十日內閣奉

上諭四川重慶鎮總兵員缺著陳均山補授欽此

七月十一日內閣奉

上諭雲南昭通府知府員缺著達春補授欽此

七月十三日內閣奉

上諭振興實業爲國家富強要政迭經諭令各直省督撫

實力提倡並簡派大臣前赴各國賽會藉以開通商智爲改良競進之圖我國地大物博誠非著萃觀摩不足以造精進茲據農工商部會奏議覆南洋籌設勸業會及賽物免稅一摺兩江風氣早開民物繁盛自應就地設會樹各省之模型著派南洋大臣兩江總督張人駿爲該會正會長並著各督撫籌辦協會出品各事所有賽品准其分別豁免稅釐俟開會定期屆時由農工商部奏請簡派大臣爲審查總長蒞場開會用示朝廷勸勵農工推廣商業之至意欽此

七月十六日內閣奉

上諭錫良程德全奏特參庸劣不職各員請旨懲處一摺奉天興鳳道沈承俊才具平庸辦事竭蹶前辦銀元局舞弊營私賊款疊疊候補道徐鏡第習染過深私心太重辦理清丈徇庇私親東平縣知縣張兆駿貪婪狠瑣任性妄爲前在任內賤買官荒壟斷漁利彰武縣知縣唐宗源輕浮貪鄙劣聲素著前署懷德縣事候補知縣

沈學昌辦公玩愒工於作偽禁種票既不認真辦理統計復敢欺飾均著即行革職又片奏奉天勸業道黃開文職開才庸毫無振作用款浮濫多涉虛糜著開缺以同知降補餘著照所議辦理該部知道欽此 同日奉

上諭錫良片奏盛司大員性情夸詐遇事欺朦請旨懲處等語江省財力艱窘身為大員應如何激發天良實心任事黑龍江民政使倪嗣沖承辦屯墾竟敢營私舞弊捏報浮支實屬辜恩瀆職著即行革職勒追贓款以肅官方該部知道欽此 同日奉

上諭貴州巡警道員缺著賀國昌補授欽此
七月十七日內閣奉

上諭本日引見之甲辰科貢士吳增著以中書用欽此
七月十八日內閣奉

上諭河南河北鎮總兵員缺著文炳補授欽此 同日奉
上諭禁煙大臣奏疆臣奏勅屬員有違定章據實糾參一

摺前據護理雲貴總督沈秉堃奏參試用巡檢周德懋雲州吏目王德恩均煙癮甚深業經革職並著永不敘用試用知縣李煥綬試用鹽大使盧廷襄補用游擊蔡凱臣李文庚儘先補用守備楊德清均吸食洋煙久未遵戒均請暫行革職殊與新章不符李煥綬等五員均著改為革職永不敘用沈秉堃奏參各員時曾否接到禁煙大臣所奏新章著明白回奏該衙門知道欽此
七月十九日內閣奉

上諭前據御史江春霖奏參馮汝驤聲名狼藉事迹均有證據當經諭令朱家寶確查茲據查明覆奏該撫自調任以來裁汰冗員整頓稅額辦理尙屬認真所參煙癮甚重實缺徇私各節均無實據惟於濮維周寶琦一案事出兩歧難辭疏忽之咎著交部議處署秦和縣知縣余煥文擅議徵銀被控有據縱庇家丁劣跡昭著陝西候補縣丞陳良璐供差要地不知檢束均著即行革職高等巡警學堂監督游擊崔振魁陸軍協統副將商德

全均未能勝任著即撤換餘著照所請辦理該部知道
欽此

七月二十一日內閣奉

上諭翰林院侍讀學士譚毓鼎奏直省倉穀有名無實請
飭實行儲積以備凶荒一摺地方建倉積穀實為備荒
要政自應認真稽核蕩除積弊如該侍讀學士所奏殊
屬有名無實著直省各督撫將豫備各倉切實稽查整
頓勿使稍有弊竇並責成地方官督率紳衿悉心經理
務期循名覈實庶足以防凶荒而植元氣欽此 同日
奉

上諭奉京畿道監察御史崇興等奏京員捐生効忠請旨
褒嘉並請宣示原呈一摺司蠲銜 頤和園八品苑副
永麟條陳時事遂爾捐軀秉性忠誠殊堪嘉憫永麟著
交部從優議卹欽此

七月二十二日內閣奉

上諭護理兩廣總督廣東布政使胡湘林奏因病懇請開

缺一摺胡湘林著准其開缺欽此

七月二十三日內閣奉

上諭廣東布政使著陳夔麟補授欽此 同日奉

上諭江西按察使著陶大均補授欽此

七月二十四日內閣奉

上諭外務部左丞著周自齊署理右丞著曹汝霖署理左
參議著曾述榮署理右參議著陳懋鼎署理欽此

七月二十五日奉

旨崇文門正監督著博迪蘇去副監督著壽耆去欽此

同日奉

上諭前據御史崇興奏參湖南正監理官陳惟彥兇暴騷
橫威逼人命等語當經諭令度支部查明具奏茲據奏
稱派員會查各節雖與原參稍有異同惟該家丁祖發
被責投江衆口一詞實有其事四品卿銜湖南正監理
官江蘇候補道陳惟彥著交部議處以示懲警欽此

七月二十八日內閣奉

上諭協辦大學士榮慶著加恩在紫禁城內實坐二人肩
輿欽此

七月二十九日內閣奉

上諭河南開封府知府員缺緊要著該撫於通省知府內

揀員開補所遺員缺著高本端補授欽此

交 旨

七月初一日軍機大臣欽奉

諭旨農工商部奏願直官紳請設官荒籌辦林業據情代

奏一摺著依議欽此

七月初三日軍機大臣欽奉

諭旨御史胡思敬奏條陳學務一摺著學部知道欽此

七月初五日軍機大臣欽奉

諭旨內閣侍讀學士甘大璋奏條陳財政一摺著度支部

知道欽此

七月初六日軍機大臣欽奉

諭旨憲政編查館奏議覆禮親王世鐸等奏京旗專額隨

員免扣資俸并分別停其差委一摺著依議又奏該館

行走候補四品京堂楊度呈稱請假回籍省親一片知

道了欽此

七月初八日軍機大臣欽奉

諭旨禮部奏宣統二年元旦令節服色等因一摺二十七

月內元旦令節王公百官均服補褂一日餘依議欽此

同日奉

諭旨資政院奏擇定貢院舊址建築資政院請旨飭修一

摺著照所請並派溥倫孫家鼐核實估修以重要工欽

此 同日奉

諭旨資政院片奏部撥款項樽節開支將來如有不敷再

行酌量請撥等語知道了欽此

七月初九日軍機大臣欽奉

諭旨貝勒載洵等奏 崇陵全工錢糧數目請飭部籌撥

一摺所需一切款項著承修大臣隨時核實辦理度支

交旨

部知道又奏秋涼開工日期一片知道了欽此

七月十一日軍機大臣欽奉

諭旨農工商部奏司員巡歷南洋各埠彙陳大概情形並
籌議應辦事宜一摺知道了又片奏本屆京察保列一
等員外郎王大貞現已到部銷差咨明吏部補行帶領
引見等語知道了欽此 同日奉

諭旨郵傳部奏議覆都察院代表道員張光照條陳交通
事宜一摺知道了又奏請分別改獎洋員黃星一摺著
照所請外務部知道軍併發又奏接收輪船招商局日
期一摺知道了欽此

七月十五日軍機大臣欽奉

諭旨現在恭逢加上 列聖 列后尊嚴禮節所有 太
廟供奉 玉册 玉寶著派大學士世續敬謹承修欽
此 同日奉

諭旨慶親王奕劻等奏請簡陸軍貴胄學堂總辦一摺著
派內閣學士那晉充陸軍貴胄學堂總辦欽此

七月十六日軍機大臣欽奉

諭旨憲政編查館奏議覆考察憲政大臣于式枚奏陳諮
議局章程權限一摺又片奏奏定章程有疑義者應以
官定解釋之說為據坊間私刻不得援以為據等語著
依議欽此

七月十七日軍機大臣欽奉

諭旨 孝欽顯皇后几筵前行九滿月禮由 監國攝政
王代詣行禮欽此 同日奉

諭旨翰林院侍讀榮光奏各省禁煙宜速催辦一摺著該
衙門知道欽此

七月十八日軍機大臣欽奉

諭旨禮部奏議覆已故提督桂錫楨卹典一摺桂錫楨著
毋庸建立專祠除依議該部知道欽此 同日奉

諭旨禮部會奏議覆伯爵黃永安出缺無嗣請飭該族揀
選承繼各摺片著該族都統於黃廷桂親支內揀選數
人帶領引見欽此

七月二十一日軍機大臣欽奉

諭旨農工商部會奏議覆御史石長信奏請製造鑄工量

子實職一摺著依議欽此 同日奉

諭旨郵傳部奏派員查勘廣西鐵路一摺又奏選用知府

唐元湛請仍照原保給獎一片均著依議欽此

七月二十五日軍機大臣欽奉

諭旨學部奏籌建京師圖書館請賞給熱河文津閣四庫

全書暨 避暑山莊各殿座陳設書籍並飭撥淨業湖

匯通兩各地方一摺又奏請飭內閣將宋元舊刻翰林

院將宋樂大典無論完闕破碎一併送部交圖書館儲

藏又奏派編修繆荃孫等充圖書館監督各差又奏請

鑄造圖書館印信各一片均著依議欽此

七月二十六日軍機大臣欽奉

諭旨民政部會奏擬訂京師地方自治暨選舉章程繕單

呈覽一摺著憲政編查館核議具奏欽此 同日奉

諭旨步軍統領衙門奏遵旨保獎備差出力各員開單呈

內閣驗放單
吏部引見

覽一摺著依議欽此 同日奉

諭旨步軍統領衙門奏署左翼總兵鶴春升任總兵王文

煥員外郎春常等彈壓地面尤為出力請旨獎敘各摺

片鶴春著交軍機處存記王文煥著交部從優議敘春

常壽延均著在任以知府選用欽此 同日奉

諭旨步軍統領衙門奏撥通疏防盜案處分一摺著照所

請該部知道欽此

七月二十七日軍機大臣欽奉

諭旨九月二十七日 孝欽顯皇后梓宮奉移著各該衙

門於是日卯刻敬謹預備欽此

內閣驗放單 附
吏部引見

七月初十日經內閣奏 派王大臣驗放京察關部起

居住主事萬亨翰林院主事寶芝均堪以准其調部奏

留吏部學習主事徐際恆堪以准其留部保送直隸州

知州步軍統領衙門主事耆慶吏部主事余寶凌均堪

內閣啟放單
吏部引見單

以吏部記名以直隸州知州用截取內閣中書辛際唐
保舉安徽補用直隸州知州劉琦吉林補用知縣申伯
勛安徽補用知縣唐春雲均堪以照例用揀選一等載
取揀選舉人陳鳳標張壽齡謝寶樹周汝桐徐樹藩戴
曾謙蘇士瀾范儒煌均堪以知縣用揀選二等載取揀
選舉人李瑞圖胡明會教李端聲張佐廷楊長清譚漢
章陳祺年張之鑾劉樹聲朱拔華應萬遠盧殿魁李懷
棠胡詩昕胡德茂伍世昌陳履康杜錫恩郭森王仁湛
趙甲南均堪以直隸州州同鹽庫各大使掣用保送分
發發掣山西補用直隸州知州奎彰分發直隸補用同
知郭以保江蘇試用同知吳保琳廣東試用同知危道
濟新疆試用直隸州知州張培豐雲南改選補用知州
陳元晉山東試用知州汪恩至江西試用知州連楚河
南試用通判劉國產福建試用通判陳元讓方定奎廣
東試用通判趙華漢江蘇試用直隸州州同夏正彝陝
西試用直隸州州同李道正甘肅試用直隸州州同彭

一百三十二

八月

漢漢湖北試用直隸州州同楊亨頤安徽補用知縣陸
恆修山東補用知縣奎保江西補用知縣章乃正江西
改選補用知縣朱建勳廣東改選補用知縣謝士鏞廣
東補用知縣王寶河南試用知縣宜綸葉俊昌武景勛
王家璋顏景鳳湖北試用知縣梁仲仁封祝祁李蔭田
吳愷元鄂承的席照貞廣西試用知縣趙元吉甘肅試
用布庫大使明察長 試用鹽大使劉必勃吳世康兩
淮試用鹽大使李樹葵四川試用鹽大使楊永年均堪
以照例發往十一日覆奏奉

旨依議欽此

七月十七日奉

旨麻生樂勳著以文職用樂勳著以文職用榮全著以旗
員用郭則濟著內用許家堃著外用吳文湘著外用滿
給事中員缺著聯豫補授遼瀋道滿監察御史員缺著
玉春補授翰林院滿撰文員缺著鴻志補授截取繁缺
道翰林院侍讀崇山著照例用截取繁缺知府翰林院

侍讀文華著以簡缺知府用榮光著以簡缺知府用檢
討林東郊著照例用雲貴總督衙門筆帖式員缺著明
德補授俸滿甘肅西甯縣教諭楊茂春著以知縣用解
翰陝西補用知縣龍雲漢著俟補缺後以知州補用四
川候補知縣阮叔蘇著俟補缺後以知州補用擬補內
閣中書葉泰椿擬選 定陵禮部員外郎玉海理藩部
筆帖式耆齡俱著准其補授分發直隸試用道慧濟山
東試用道王德鍾新疆試用道王學曾山東補用知府
伍文祺江西試用知府惲樹葵俱著照例發往欽此又
軍機處片交本日引 見之開缺福建興泉永道劉慶
汾奉

殊筆圈出著以道員選用欽此

內閣驗放單
吏部引見單





奏牘

禮部奏恭備 升祔大禮請 旨欽定摺

奏爲恭備 升祔大禮請 旨欽定事。宣統元年正月十七日。內閣奉 上諭。禮部奏。擬請舉行 升祔典禮一摺。本年三月十二日。德宗景皇帝梓宮奉移 西陵梁格莊行宮暫安。距永遠奉安之日。爲時尙遠。若俟永安 山陵後始行 升祔。歲月稽遲。殊無以妥 先靈而昭誠敬。朕心實有未安。德宗景皇帝神牌。卽於 奉先殿神庫內。擇吉期恭製。先行 升祔 奉先殿。俟將來 山陵永遠奉安禮成後。再行 升祔 太廟。該衙門其詳查典禮。敬謹遵行。欽此。遵卽行知內務府。敬謹豫備。嗣准內務府恭照 奉先殿 前後殿龕案。繪圖移付到部。臣等伏維我 朝 聖 聖相承。父作子述。二百餘年。至我 穆宗毅皇帝升遐。未有儲貳。而以我 德宗景皇帝入嗣 文宗顯皇帝。紹承大統。於 穆宗毅皇帝爲兄弟相繼。光緒五年。吳可讓請預定大統遺疏。廷臣應 詔陳言。經 諭旨折衷。炳如星日。而當時論者。有謂禮有世統。有廟統。世統者生倫之序。如魯語所謂工史書世是也。廟統者以人君入廟之先後爲次第。如魯語所謂宗祝書昭穆是也。德宗景皇帝入承大統。論生

奏牘

禮部奏恭備 升祔大禮請 旨欽定摺

七十三

己酉

倫之序。當繼 文宗之世統。論人君相授之次序。當承 穆宗之廟統。其言因吳可讀一疏而發。牽合古禮。論及昭穆。實今日恭備 升祔大禮者所當推求。蓋我 德宗景皇帝昭穆之位次。既繼嗣繼統。大義之所關。卽薄海臣庶觀聽之所係。臣等不敢不詳稽博考。以昭敬慎。況 升祔典禮至重。自應一秉 廟謨。恭繹同治十三年十二月初五日 諭旨。以 德宗嗣 文宗。俟生有皇子。卽承繼 穆宗。又恭繹光緒三十四年十月二十一日 諭旨。以 皇上嗣 穆宗。兼祧 德宗。 聖意昭章。明乎其不以兄弟相爲後也。伏稽兼祧之制。定於乾隆四十年。始行於士庶。今達乎 天子。禮緣義起。允洽人心。臣等仰承歷次 諭旨。恭備 升祔大禮。謹求諸經義。如春秋文二年躋僖公。左傳云。逆祀也。子雖齊聖。不先父食。公羊傳云。先禘而後祖。穀梁傳云。先親而後祖。魯語宗有司曰。非昭穆也。說者以爲古禮爲人後者爲之子。受重者必以尊服服之。卽以祖禩事之。然後儒疑古制兄弟爲後。一如父子異昭穆之說。聚訟紛如。卽朱子周九廟圖。馬端臨謂若兄終弟及。其序且紊。臣等謹按經說異同。若執其一辭。多不合今日事實。謹求諸歷史。則漢文以弟繼惠帝。蔡邕獨斷云。文帝第雖在三。兄弟不相爲後。而爲第二。唐書禮樂志。睿宗崩。博士陳貞節。蘇獻等議曰。殷之盤庚。不序於陽甲。漢之光武。不嗣於孝成。晉懷帝亦繼世祖而不繼惠帝。蓋兄弟相代。昭穆位同。及

其當遷。不可兼毀二廟。又載自憲穆敬文四世祔廟。睿元肅代。以次遷。至武宗崩。德宗以次當遷。而於世次爲高祖。禮官始覺其非。以謂兄弟不相爲後。不得爲昭穆。乃議復祔代宗。禮官又謂。晉武帝時。景文同廟。廟雖六代。其實七主。於是以敬宗文宗武宗同爲一代。宋史禮志。仁宗將祔廟。孫抃等以爲國朝太祖之室。太宗稱孝弟。眞宗稱孝子。大行稱孝孫。而禘祫圖太祖太宗同居昭位。南向。眞宗居穆位。北向。蓋先朝稽用古禮。著之祀典。大行神主祔廟。請增爲八室。以備天子事七世之禮。是漢以後。若晉。若唐。若宋。兄弟相承。昭穆同位。一以輩行爲序。不以繼統先後之次。定爲入廟昭穆之倫。則歷代掌故。皆足備今日之考證者也。秦憲田五禮通考。博採諸家。據兄弟同昭穆之義。爲同廟異室之說。祫祭之位。昭穆相對。兄弟嗣位。或三位俱昭。則惟第三昭與穆相對。而一昭二昭對面之穆位皆虛。或三位俱穆。則惟第一穆與昭相對。而二穆三穆對面之昭位皆虛。推論綦詳。於繼嗣繼統之義。不相迂觸。斟酌今古。宜若可從。臣等恭稽會典。雍正十一年。奏准 奉先殿神牌供奉。與 太廟理應畫一。道光元年。改修 奉先殿後殿龕座。中室列龕惟三。左一室。列龕惟二。右一室。列龕惟二。每龕左右。間以界牆。昭穆仍依舊制。其餘四室。列爲八龕。光緒三年。仿道光元年 奉先殿成案。增修改飾。太廟中殿。東次楹及又次楹爲昭位。西次楹及又次楹爲穆位。今者 德

奏 簡

新授山東巡撫孫寶琦條陳新政摺稿

七十六

八月

宗景皇帝先行 升祔 奉先殿。殿 廟理應畫一。臣等敬擬 奉先殿後殿供奉 德宗景皇帝神牌。安左第六室。南向昭位。而虛右第五室穆位。敬擬 前殿設左六案。南向昭位。在 穆宗毅皇帝之次。而虛穆位。遠 升祔 太廟中殿。敬擬供奉東又次楹左六室。南向昭位。而虛西又次楹右五室穆位。前殿敬擬在 穆宗毅皇帝之次。設東序西向昭位。而虛穆位。昭穆既秩。庶有以承歷次 諭旨之意。而慰 列聖降鑒之心。所有臣等恭備 升祔大禮。請 旨欽定緣由。謹恭摺具陳。是否有當。伏乞 皇上聖鑒訓示。謹 奏。宣統元年四月十六日。奉 上諭。已錄。

新授山東巡撫孫寶琦條陳新政摺稿

奏爲變法宜策體要。圖治貴探本原。謹陳管見。恭摺仰祈 聖鑒事。竊維近年以來。朝廷軫念時艱。宣布預備立憲。海內喁喁望治。本月十五日。奉 上諭。國家預備憲政。變法維新。疊奉 先朝明諭。分年預備。切實施行。朕御極後。復行申諭。依限籌辦。毋得延緩。今特將朝廷一定實行預備立憲維新圖治之宗旨。再行明白宣示。總之國是已定。期在必成。等因。欽此。並迭奉 諭旨嚴法紀。求直言。仰見 宵旰憂勤。勵精圖治之至意。欽佩莫名。臣愚以爲當此列強競爭之方熾。內地民智之寢開。天時人事之由剝而復。我 廟堂之上所籌策者。

必須合朝野上下爲一體。奠久安長治之宏規。方足以續三百年。積累之盛業。固四百兆。臣服之人心。謹就管見所及。敢爲我 皇上陳之。

一曰勵臣工。中國官場之積弊。二千年來。已非一日。今欲補救挽回。非 朝廷先定宗旨。開誠布公。無以勵羣僚。而作維新之氣。臣考東西各國。其君與臣無不親若家庭。誠意相孚。用能合爲一體。成鞏固不搖之勢。今我中國京外諸大臣。其公忠自矢者。固不乏人。而各部與樞臣。未能協恭。此部與彼部。又復隔閡。一署之長。與次官屬官。時聞衝突。在外則此省視彼省如異國。對京曹如外交。下至爭省界。爭府界。爭縣界。各存私見。不顧公益。始則齟齬。繼則猜忌。終必傾軋。如時局何。宋明之季。有紹聖慶元之黨禁。東林三黨之紛爭。可爲殷鑒。伏願 皇上剴切曉諭。內外大小臣工。其各精白乃心。屏除私見。和衷共濟。分任時艱。而尤賴執兩用中。任賢勿貳。毋偏聽以受欺蒙。毋求備以示寬大。故大學士曾國藩奏疏。嘗言人主用人。有培養之方。有轉移之術。有鼓舞之道。是惟在 朝廷之善於操縱。而後可使羣材共奮。宏濟艱難。

二曰定民志。民惟邦本。本固邦甯。古今中外不易之理。此我 孝欽顯皇后 德宗景皇帝所以決定立憲實行預備。冀海內同享治平之福也。乃近因無識之徒。造爲異說。各省偶有

蠢動。官吏之鋪張生事者。捕風捉影。希圖保獎。遂致 宮廷之重。過事防維。庠序之士。每多疑議。甚無謂也。當此預備立憲時代。貴上下相示以誠。破除猜嫌之見。伏願 皇上明降諭旨。去堂簾之阻隔。除防禁之瑣屑。有以安億兆之心。固今日之急務矣。至戊戌之案。已成往事。是以光緒三十年。曾奉 恩諭。分別開復原免。有司奉行未盡。用者寥寥。擬懇 特予恩施。凡戊戌案內各員。概予赦放免罪。其已復官者。酌量錄用。各員感再造之恩。必有晚蓋之報。近來異說潛滋。日形尠雜。戊戌黨人。平日著書立說。似皆效忠 本朝。倘獲昭雪。未始不可壯正氣而消邪惡也。

三日除浮文。中國文牘之繁。禮節之縟。輿服之糜。皆各國所未有。謝賀各摺。必用駢詞。殊無精意。例行各事。有各部專管覆核。則宜逕咨該部。何必入奏。煩 乙覽之精神。眩要政之研究。此浮文之在文牘者。 鹵簿出入。從衛盈途。慶賀拜跪。 天顏莫識。與東西各國。君臣相接。有如家人者。不可同日而語。祭祀則陪祀齋戒。實同具文。 朝典則坐班驗看。何關宏旨。至官民之冠昏喪祭。繁縟相承。奢侈無等。尤與風俗政教有關。此浮文之在禮節者。各國君主。出入絕無驕從。我則疆帥出署。兵弁塞街。邑宰下鄉。丁役勞擾。又如棉袂單葛。衣隨時易。冬日冠服。名色尤多。自非有力。實難製辦。不能崇儉。何非由此。此浮文之在輿服者。當天下

晏安之秋。踵事增華。原可以輔弼昇平。今世局日非。強鄰環伺。乃猶上下崇事虛文。擲精神財力於無用之地。臣愚誠不知其可。應請 飭下御前大臣軍機大臣會同禮部。切實次第刪減。務從簡易。以裨實政。

四曰祛弊政。古者宦寺本以位置刑餘之人。漢文帝除肉刑。乃不能除此。遂爲漢唐宋明之巨禍。移步改朔。皆以此爲厲階。我 朝家法森嚴。宦官從不准干預政事。遠軼前代。願今日環球之上。惟中國與土耳其朝鮮有宦官。爲世詬病。若輩淨身之後。斷其嗣續。復不能別圖生計。其害更甚於鬻奴。似非仁政所宜有。應請 飭下內務府大臣。詳細查明名冊。以現在當差者爲限。不准再進。缺額不補。有願告假者。酌予 恩餉。以示體恤。並請 飭下法律館。增定私自淨身及被逼誘者之罪。列入專條。則可除二千餘年之弊政。息五洲菲薄之心。誠新政所必先矣。

五曰籌議院之基礎。現在資政院原以規仿議院。而二年以來。究無實濟之可言。屢有請改都察院爲下議院者。今日選舉未能實行。誠難分立兩院。但關係政治之得失。必集思廣益。以定從違。不易之理。都察院科道各員。多有通達時務。才學兼優之人。若令與資政院合併。平日分科研究調查。遇事大衆集議。始可漸收議院之效。至科道原有彈劾之責。不妨仍准

照舊。各自具奏。以廣 朝廷耳目。俟將來選舉章程詳定之後。議院成立。另行核議辦理。六曰頒平等之法律。中國於尊卑上下之分。區別太嚴。故於法律每多偏重。如尊長之於卑幼。夫之於妻。家主之於奴僕。犯法俱從末減。相去懸殊。夫法律本義。貴取其平。西人平等之說。亦專屬法律而言。各國憲法。皆有專條。凡屬國民。一體受治於同等法律之下。今我中國豫備立憲。改訂法律。若不先於此條決定宗旨。是憲法終不成立。新律何異於前。此為各國憲法之第一要義。即為維新政治之絕大關鍵。應請 明諭憲政編查館。修訂法律大臣。抱定凡屬國民。無論貴賤。一體受治於同等法律之下一條。切實改訂法律。庶可崇人格而鑿民心。用昭一道同風之盛。

七曰廣外交之主義。中國素視外國如虎狼寇賊。勉強訂約。姑事羈縻。本與各國交通之意。未能符合。是以彼此對待之情。亦多睽隔。近則通商日久。遣使絡繹。漸能通曉洋情。臣兩次奉使。周歷各邦。深知其立國自有本末。迥非漢唐宋之匈奴吐蕃契丹等部可比。內政有嚴肅之規模。外交為重大之政策。蓋國不能獨立。通商者。國與國交民與民交之契約也。彼此有相需之故。成相倚之形。不必待要求而始言通使。更何煩限居留而過事猜嫌。外人雜居者愈多。則城市彌盛。資本輸入者浸廣。則商業日隆。有分土而無分民。自隘何為者。要在修

明法政。收回裁判之主權。鼓勵工商。以擴吾民之生計。論語稱忠信篤敬。蠻貊可行。宋儒言待夷狄以誠。伏願我皇上明中外之大勢。講信修睦。親仁善鄰。則天下臣民。必咸知互換知識。互換利益。以日趨於文明進步。有競爭之心。而化種族之見。共享和平之福。而邦交於以永固矣。

八曰恤藩屬。中國今日藩屬。祇有蒙回西藏。幅員寬廣。介乎強鄰。若不曲事牢籠。深恐爲叢毆雀。曷勝隱憂。上年達賚喇嘛來京。蒙恩優禮。體恤周至。仰見先朝用意深遠。查蒙回王公有年班入覲之例。聞積數歲之所入。不敷一次年班之用。教養久廢。戶口凋零。游牧日耗。礦鹽大利。廢棄於地。各部無生財之法。而有年班之耗。近如札薩克圖郡王之藉資鄰邦。將成巨患。若各部紛紛效尤。伊於胡底。亟應速予變通。年班一項。暫行停止。遇有王公等奉旨召令來京者。准用馳驛之例。官資其費。免其貢獻。厚往薄來。各部可興之利。由度支部理藩部酌量籌辦。並廣興教育。破除迷信。庶可漸化愚頑。而有以自保。恤藩屬而靖邊圉。亦今日所必不可緩者矣。

以上八條。皆爲救時之本計。自治之要圖。按之各邦。既可收取長之益。揆之我國。亦斷無扞格之難。臣受恩深重。目擊時艱。熟察歷代中興之治。規模皆定嗣位之初。擇術而正。則國

奏 稿

調任兩江總督端方奏南洋勸業會請 降旨宣示綱要摺

八十二

八月

易以昌。擇術而偏。則易以危且亂。何況今之時局。其大艱又數千年歷史所無可比例者也。夙夜徬徨。不敢安於緘默。覲縷上陳。伏維 聖明採擇。宸斷施行。大局幸甚。謹繕摺具陳。伏乞 皇上聖鑒。謹 奏。

調任兩江總督端方奏南洋勸業會請 降旨宣示綱要摺

奏爲縷陳南洋勸業會籌備情形。籲請明降 諭旨。宣示開會綱要。明定責成。以資觀感而昭慎重。恭摺仰祈 聖鑒事。竊奴才於光緒三十四年十一月間。奏設南洋第一次勸業會一摺。欽奉 硃批。該部知道。欽此。遵即督飭省內外官紳商董等。趕速籌備。先於江甯上海兩處。分設南洋勸業會事務所。及董事會。派委職員。舉任商董。以專理籌備進行方法。江甯事務所。暫設庶務文牘調查建築四科。酌定先後緩急。約分三期辦理。以議定各項章程。繪具建築圖樣。爲第一期。規畫會場。調查物產。爲第二期。建築完竣。賽品齊集。爲第三期。其第一期應辦各事。已大致就緒。現正選派官紳。分往各地。調查物產。聯絡工商。以爲勸業會之先導。一面參仿日本成例。酌定規章。通飭兩江所轄各府屬中。先於本年創設物產會。以各府知府爲監督。蒐集農產工藝美術教育諸物品。就地訂期。開會展覽。此外各省。及各著名商埠。均設出品協會。以各關道勸業道爲監督。徵集漁牧物產。機械圖書。及各項製造新奇

物品。以立勸業會之基礎。更聯合各省紳學商界開通練達之才。設立協贊會。籌畫交通補助出品。以作勸業會之機關。至會場布置。擬分設農學、工學、商學、衛生、電學、體操、踢球、賽馬各會所。分門別類。陳列比賽。以資研究。以供觀摩。並擬設別館。准外國人攜物與會。俾得見聞略廣。風氣漸開。於範圍限制之中。仍收比例競爭之益。此近日籌備辦法之大略情形也。奴才查勸業會之設。發起雖在南洋。若能辦理得法。豫計將來效果。正賴以鼓舞全國實業之進步。是以體制既宜加崇。豫備更須周密。且對於會場賽品運集勸獎補助。均應格外從優。庶集事較易。而程功可期。向來東西各國。凡遇賽會。無不明奉國君敕令。先期頒告全國。誠以事極重大。非此不足以新一時之觀聽。振通國之精神。迨至開會有期。復敕任親貴大臣。爲該會總裁。或審查總長。以備臨時蒞會。舉行開幕及授與褒狀證書諸禮。主任審查賽品與辨別器用良楛諸事。且有國君親臨。召集內外國人。躬行開會典禮者。此皆各國通例。故其未賽之先。皆視爲特別鄭重之舉。既賽之後。無不收文明進化之觀。中國向未仿行賽會。今由南洋創辦。一切章程規則。前無所受。締造之法。既較各國爲難。集合之機。又較各國爲塞。若不仿照各國通例。則凡籌措諸端。均有艱於著手之慮。奴才近時諮詢僚友。審察商情。通達者咸一意贊成。拘墟者尙不無觀望。蓋以誘掖獎勵之道。猶有所未盡也。竊見比年

奏 牘

調任兩江總督瑞方奏南洋勸業會請 降旨宣示綱要摺

八十三

己酉

奏 稿

又奏請將赴賽物品概免沿途稅釐片

八十四

八月

以來。凡關於憲法教育軍備諸要政。迭奉 明詔頒布。不啻三令五申。薄海臣民。同深感奮。賽會一事。實與開濬智識。導揚風化。具有無形之感應。而於國計之盈虛。民生之豐吝。尤息息相通。其關係良非淺鮮。應請明降 諭旨。宣示開會綱要。並設正會長一員。專任籌備該會一切進行事宜。審查總長一員。專任臨時蒞會審查酌定褒賞事宜。審查總長。應俟開會前期。奏請 簡派。其正會長。有豫為籌備各事。該會既名為南洋勸業會。奴才應即督飭官紳。妥為辦理。至現距開會日期。不過一年。事屬創行。一切須早為部署。仍懇 敕下各省督撫。不分畛域。豫為籌辦協會出品等事。一體實力贊助。庶幾海內臣庶。咸曉然於 朝廷振興實業。優予提倡之至意。將見內外一心。上下相應。爭先恐後。相與圖成。得因勢利導之方。自能收事半功倍之效。奴才參仿有時。考查既確。不敢不據實陳請。伏維 聖明垂察。准予施行。洵於中國實業前途。大有裨益。除飭取副會長以下任事各員銜名。另行咨部查照外。謹會同江蘇巡撫臣陳啟泰。恭摺具陳。伏乞 皇上聖鑒訓示。謹 奏。宣統元年四月二十五日。奉 硃批。該衙門議奏。片併發。欽此。

又奏請將赴賽物品概免沿途稅釐片

再准度支部咨。江甯設立南洋勸業會。自係振興實業起見。查章程內開各省赴賽物品。先

由出產處運至南京。請南洋大臣奏定概免釐稅一節。當經行查稅務處。據覆。赴賽物品。彼此售賣。核與尋常商貨。趁赴市場無異。該會場所擬報運各省赴賽物品沿途概免之處。礙難照准等語。既經稅務處核駁。未便准予照辦等因。在部臣就事論事。專意慎重稅課。固屬一秉至公。惟查各國通則。無論大小賽會。從未有招人赴賽。而轉征賽品稅之例。中國既仿行賽會。似此緊要關鍵。若首先與各國辦法顯有不同。固足貽人口實。且即以中國現勢論。各處實業。既未見振興。商情孤離。又久成積習。今日即明言概免稅釐。尙恐赴賽者未必踴躍。猶必得廣籌招徠倡導之法。若復限之以稅釐。勸引稽征。同時並舉。商民將聞風裹足。却顧不前。蓋商人經營生計。無不惟利是圖。凡各項赴賽物品。半係由遠道運送。費用已屬不少。再加以沿途稅釐。一經通盤籌算。受虧過甚。存顧惜資本之心。易阻其增益見聞之志。理有必然。勢有必至。況現設南洋第一次勸業會。本係特別創辦。迥與他處勸工陳列等所運集貨品者不同。而運賽貨物。又全爲特別賽會而來。亦與本地日用要需應銷之貨有異。即予概免稅釐。既與尋常征額。仍不相妨。一至賽會期竣。實業漸興。銷路加增。此後征額。亦將與之俱進。此所謂因民之利而利之也。將來賽會之功效。何若全視稅釐之征免以爲轉移。若因此一事阻礙。必使全局解散。羣情觀望。且恐已集之會款。難與收齊。未來之實業。無由

發達。功廢半途。深爲可惜。此奴才所慄慄危懼。而尤不敢不據實上陳者也。合無仰懇 天恩。俯念賽會關係。極爲重要。准將赴賽物品。概免沿途稅釐。以示提倡而資興感。出自 鴻慈逾格。除督飭妥擬免完稅釐專章。及運貨聯單辦法。另行咨部查照外。理合會同江蘇巡撫臣陳啟泰。附片具陳。伏祈 聖鑒訓示。謹 奏。宣統元年四月二十五日。奉 硃批覽。欽此。

農工商部會奏議覆南洋籌設勸業會及賽物免稅等摺

奏爲會同議覆南洋籌設勸業會及賽物請免稅釐各事宜。恭摺具陳。仰祈 聖鑒事。宣統元年四月二十五日。內閣鈔出兩江總督端方奏。縷陳南洋勸業會籌備情形。籲請明降諭旨。宣示綱要。明定責成一摺。附奏赴賽物品請概免稅釐一片。奉 硃批該衙門議奏。欽此。欽遵鈔交前來。臣等伏查賽會一事。爲開通商智獎進實業之要圖。東西各國。展轉仿行。雖規模名目。各有不同。而藉以勸勵農工。推廣商業。收效則一。中國佳種名材。良工精品。隨處有之。祇以囿於方隅。局於故步。內地之知識。且未能互換。外商之技術。更難與競爭。非藉賽會以廣見聞。先就國內以開風氣。不能收舍舊謀新之益。爲改良競進之圖。兩江民物殷繁。交通便利。且風氣早開。天產人工。均臻優勝。該督請就是處設立南洋勸業會。以動列邦

之觀聽。樹各省之模型。誠爲當務之急。原奏派舉員董設所分科分期進行各節。條理秩然。洵稱詳密。至會場能否繁盛。全視各處運致賽品之多寡爲衡。原奏所陳各省會商埠設立出品協會。及聯合紳商學界。設立協贊會。所以羅致新奇。協籌通運。時期旣迫。未容視爲緩圖。自應由各省督撫協力通籌。督飭勸導。俾得尅期成立。並由農工商部隨時督催。通飭從速辦成。以襄盛舉。至賽物免稅免釐一節。稅務處查各國通例。凡賽會物品進口時。均准其免稅。運進會場陳列。如有沽售者。則於給價時按值抽稅。是於所賽物品。仍視其沽售與否以定征免。今兩江總督籌設南洋勸業會場。所有各省赴賽物品。自可仿照通例。准其以三聯單報運。沿途免征。於出口時。在經過第一關出具保結。限期運入會場。中途不得私卸私售。違者倍罰。該賽品陳列後。凡在場沽售與轉運他處銷售者。照章補征稅釐。其仍將原物運回本處。暨留場備覽者。則概免補征。似此分別辦理。實於提倡實業之中。寓有防範影射之意。至聯單報運。以及在會場內徵免辦法各章程。恭俟 命下。卽由臣處詳晰擬訂咨行該督。轉飭遵照辦理。總之賽會之裨益民生國計。彰彰在人耳目。無待贅言。惟此舉事屬創行。造端旣宏。圖成尤速。旣經公布。中外周知。民間方以爲創聞。友邦且藉以覘國。所以誘掖而獎成之者。自不能不稍示優隆。以資鼓舞。查各國舉行賽會。皆先由其國君主頒布命令。

奏 稿

農工商部會奏籌擬南洋勸業會場及賽物免稅等摺

八十七

己酉

奏 稿

農工商部會奏擬設南洋勸業會及賽物免稅等摺

八十八

八月

宣告宗旨。其詳章細目。始由部臣核擬通行。該督所請明降。諭旨。宣示開會綱要。係援引各國成例。中國現當百度維新之會。不妨與列邦有風同道一之規。且下之應上。捷於影響。如果。朝廷於此事。特頒明詔。俾天下知。聖主關懷本計。必能於實業益勸推行。挽貧弱而進富強。其機未始不由於此。應請如該督所奏。明降。諭旨。宣示綱要。飭下各省督撫籌辦協會出品各事。將賽品分別豁免稅釐。並即。派南洋大臣爲該會正會長。就近督飭經理。庶易觀成。至原奏請派審查總長。則須至開會之日。萃天下之事物。陳之一隅。以第其美惡。別其良楛。除徵集外人最新製作。取其少數。另館陳列。專供參考外。均由審查總長選擇學有專門精於鑒別者。分類評定。細核等差。由農工商部發給憑照標牌。推行獎勵實業之政權。拓興全國人民之教養。比賽之效。全繫乎此。應俟本年年底確定開會日期。由農工商部奏請。簡派大臣爲審查總長。屆時蒞場開會。以昭鄭重。所有會同議覆南洋籌備勸業會。及賽物免稅事宜。並請明降。諭旨各緣由。理合恭摺具陳。伏乞。皇上聖鑒訓示。再此摺係農工商部主稿。會同度支部稅務處辦理。合併聲明。謹 奏

商務印書館出版

高鳳謙莊俞校訂
小學修身教科書 四册各二角

高小
莊俞沈秉鈞編輯
修身教科書詳解 三二册各一角五分

本書即繼初等小學修身教科書而作全書分四册
每册四十課適合高等小學四年之用其中採輯吾
國聖賢豪傑立身制行足為模範者將其生平事跡
本末詳為敘述並將德目標於上方附插圖畫以引
起學生尙友古人之觀念○詳解四册首列修身教
授略說及教法教案凡教科書中所有名物訓詁詳
為解釋其引用之書亦載其出處專供教員之用

學部審定

卷上授千以內之布算法加減乘除法
卷下授萬以內之布算法應變定位
法小數法
每卷之後各附應用問題
學部審定謂此書程度用之高等小學
為宜

最新高等小學珠算教科書 卷上甲乙二册 每册一角半

最新高等小學珠算教授法 册二 每册五角

最新高等小學筆算教科書 册四 每册二角

最新高等小學筆算教授法 第一册 二角五分
第二册 三角五分
第三册 三角五分
第四册 三角五分

學部審定評語云此書第一册依循教授法就初等教科所已習之理而復習擴充之第二册由歸納教授漸及演繹教授每類先設例題或公式解法以示之其各門編置次序或淺深比類或參互錯綜皆採取各國新編而復參以經驗自較舊體體例為精第四册存銀還銀兩表銀兩金價貨幣諸課尤為適用

商務印書館發行

商務印書館出版

第四百三十一號

高等小學 算術書 學生用 各四册首册 三角

王家葵駱師會壽孝天趙秉良編

學生用書程度則遵學部定章體例則仿日本新著依頁數分課數改直行為橫行按次遞進循環互授共分四册適供高等小學四年之用所載度量衡比較各數悉遵農工商部奏定新章足為定式○教師用書亦仿日本文部省新例將教科書全文備載於每頁沿邊之上即於每頁夾縫之左右詳載教授之法及添設之問題其沿邊之下則揭明本頁各問題之答數形式整齊校對精審於教授時甚為便利

第七百八十三號

章 程

奏准商辦江浙鐵路兩公司連帶運輸

合同

- 第一節江浙鐵路公司。為滬杭接軌。公訂運輸合同。下列各款。兩公司共同遵守。
- 第二節所有客票、貨物、等級、信號、標識、表簿等式樣色別。須預為商定製備。以便一律。又運轉表須兩公司協定。
- 第三節兩公司列車。彼此通行兩界。惟機車在楓涇對換。
- 第四節客貨一切運費。兩公司各自規定。其直達兩界者。按彼此規定之價照加。
- 第五節車票用兩聯式。各至本線末站。截去一聯。運送統知書。統用四聯式。車票及通知書。各由本線自備。發交所屬各站出售。不再更換。
- 第六節兩公司逐日將上日之客貨各款。彼此按照應得之數。分配結算。互相報告。各派收支員照數收清。不得

延次。

第七節甲路裝載貨物。未收運費。應載明於通知書。報告

乙路代收。仍按期結算。照第六節辦理。

第八節甲車行駛乙路。因乙路出有事故。或員役疎忽。損及甲車。及一切損失。悉由乙路賠償。倘甲路客貨中。暗裝禁物險貨。因而損及乙車。則一切損失。悉由甲路賠償。但遇天災非人力所能抗抵者。不在此例。

第九節使用車輛。如有損傷。應由使用者修理完固交還。其修理期臨時酌定。逾期照二十二節辦理。倘損傷之原因。在出發線發生者。須於檢驗時簽字為憑。即由本線自行修理。或本線出給修理費。由使用線代修亦可。

第十節兩公司各派檢車員。在兩線交界站。會同檢驗往來車輛。檢驗後互相簽字於聯單之檢車證。並紀錄其往來之輛數。以便計算。留車費不論何路車輛。俱由所在線擔任。保固整理之責。如加油灑掃等事。應由所在線之員役認真經理。

第十一節兩公司之車隊。除驗票員、旗鈞夫、加油夫、各及本界爲止外。各派車守員隨車通行兩界。照料他線發出之貨物行李。押歸本線。分別點交著站之站員收清。

第十二節職員免票。各以本線爲限。惟兩公司有互相寄贈者。不在此例。

第十三節每列車所掛行李車。至少二輛。以便本線他線之貨物行李。分別裝載。

第十四節凡有關連帶運輸之帳單簿據。彼此隨時派員查閱。

第十五節凡已經規定之件。如須改章。應會商允洽。方可施行。

第十六節客貨運費。及一切入款。彼此算至釐爲止。釐位以下不計。

第十七節通常車票期限。

二百里未滿

限當日。

二百里以上四百里未滿

限二日。

第十八節往復車票。無論頭二三等。每日約行出售。照規定之價。九折通用。期限照通常加倍。

第十九節兩公司自用材料。所收運費。照八折計算。

第二十節需用專車時。各照本線定章收費。其逾界之客車。另由所在線認繳。借車費照二十一節辦理。

第二十一節兩公司應各按照本路之線長短。預備各種車輛掛用。應掛若干輛。由兩公司營業所長。隨時酌定。彼此不收車租。如遇特別事故。所掛各種車輛。有不敷用時。可向他線借用。借用費如下。

客車長五十尺至六十尺以內。一等四元。二等三元三角。三等二元七角。

公事車照三十尺二等客車計算。行李車每日每十噸一元二角。貨車每五輛每日五角。無蓋者四角。

第二十二節借用車輛。如逾定期。不送還本線者。照第二十五節留車章程辦理。

第二十三節客貨車往復期間。規定如下。

客車 二百里以內 限一日。 四百里以內 限二日。

貨車 一百里以內 限一日。 二百里以內 限二日。 三百里以內 限三日。 四百里以內 限四日。

第二十四節本線客貨車留置他線。不能如期往復。應由他線算結留車費。

第二十五節留車費每日每輛規定如下。

第一日 客車長五十尺至六十尺以內。 一等八元。

二等六元七角。 三等五元三角。 三十尺至四十尺以內。 一等五元六角。 二等四元七角。 三等三元八角。

二十尺至二十五尺以內。 一等四元。 二等三元三角。 三等二元七角。

第二日 客車長五十尺至六十尺以內。 一等十二元。 二等十元零五分。 三等七元九角五分。 三十尺至四十尺以內。 一等八元四角。 二等七元零五分。 三等五元七角。 二十尺至二十五尺以內。 一等

六元。 等四元九角五分。 三等四元零五分。

二日以後。照此遞加。

公事車照三十尺二等客車計算。行李車第一日三元六角。第二日五元四角。貨車每五噸第一日有蓋五角。無蓋四角。第二日七角半。六角。二日以後。均照此遞加。

第二十六節以上規定期限。凡逾六點鐘。即作一日算。不滿六點鐘。作半日算。

第二十七節車守員役。隨列車入他線。應受他線站長之指揮。

第二十八節車守員役。隨車至他線。如為運輸需用物品。或需他站員役之贊助。他線站長。應如其所請而力助之。其物價工資。由他線站長。報告該員役所屬之公司照算。

一千九百十年北京普爾塞城賽會華人部章程

照算。

一千九百十年北京普爾塞城賽會華人部章程

照算。

一千九百十年北京普爾塞城賽會華人部章程

照算。

一千九百十年北京普爾塞城賽會華人部章程

照算。

一千九百十年北京普爾塞城賽會華人部章程

照算。

一 本部賽會。除外洋貨物以外。中國土貨。俱包在內。特於美術品。科學之工作器具。以及工藝之出產。並農業等類。

二 賽會地址。由中國欽派賽會大臣。觀其賽物之緊要。督行勸置。

三 若中國以相當之津貼。則其地址。分文不取。

四 西人運華貨與賽。如為中國有益。中國欽派賽會大臣。可將該貨安置於中國會場。

五 賽會日期。自一千九百十年四月杪起。至是年十一月間止。

六 設立護助並宣傳一所。以妥收賽會之效果。

七 緊要資本籌款後。即當組織辦事所。以便經理存儲款項。並妥收賽會之效果。

八 按照賽物總章。

九 賽物第一冊。由中國欽派大臣。按照賽會類次。妥行繕就。

十 比政府當另行設法保護。可領專利文憑之製造法。又

工藝之圖畫。或式樣。並商標。凡與賽會者。俱行保護。

十一 裝飾會場。以及日用器具。皆由賽會者自理。

十二 比政府與賽會公司。妥定章程。一切賽物。運回本國。

在比國不取運費。又與往來自比魯斯城。至中國之

輪船公司。將妥商減收運費專章。

十三 賽會公司。願為諸單獨賽會之人。在會場內。代為經

理各色隨常包裹。不取酬費。其斤量不得過一千五百

基羅。寄時不得遲至一千九百十年四月十號。

十四 經理產物辦法。以及棧存空箱專章。當由賽會辦事

所。屆時與各國立有欽派大臣者。妥行商議。

十五 華人部之會舍。及其建築。悉由華人部辦事所自

理。

十六 一切窒礙公眾衛生治安。賽會時悉行禁止。其各種

危險貨物。另有專章。

十七 凡聲請允准入會等件。當寄賽會辦事所會員。或查

記員。再由該員交發中國欽派大臣。按照實行章程定奪。

十八此項聲請。應在一千九百九年十二月三十一號之前。

十九賽會者於開會前。至少能有一星期之享用。以便安置物產。於閉會後。亦可通融二星期。以便裝箱等因。

二十凡賽會不能親到者。其賽物之開拆。以及安置處所。悉皆妥為照料。

二十一設立公共裁判獎勵公正人一處。其官員由各國政府自行選舉。此項公正人處。由比國總理大臣。組織經理。公正人擇其物之最美者。獎勵之。

二十二獎賞分有大獎、勳章、顯章、金牌、銀牌、銅牌、或他等類。此項勳章。附有獎牌一枚。

二十三彩票由比政府組織督理。彩物購於賽會之人。

二十四各種賽物。當附有價單一紙。開具價目。以便購買各種貨物。為開彩所用。

二十五一切貨物。可在賽會時。按照海關稅例。以及賽會總章售賣。

二十六一切賽物運回中國者。在比國概免稅釐。

二十七一切賽物。賽會時賣與比國者。照常征收關稅。

二十八華人都書記處。由比京華比研學會。中國欽派大臣。商定組織。此項書記處。組織式似通信處。以便答復中國。及其商業問題。不取酬費。此等通信處。由比政府護助。

二十九一切華人都章程。悉照賽會總章設立。

三十凡以上章程外。所有未盡事宜。當由中國欽派大臣。與華人都辦事所。按照賽會總章。另議專章實行。

以上章程。由護助並宣傳會批准。

南洋勸業會租賃規則

第一條 凡中國人為營利起見。願在本會場內。開設各項商店。及遊戲館院。飲食店舖者。得租借場內地段辦理。惟須於宣統元年九月三十日以前。向本事務所訂

立租賃契約方能作準。

第二條 凡願租借本會會場地段者宜先期開具願書。將租地面積。經營事項。及建築圖樣。詳細載明。呈請本事務所訂定。

(附)願書式

係	省	府	州	縣	人向在	地方
開設	場為業今願在 南洋第一次勸業會會場					
內租借	等地	方丈為自	搭	之用茲特遵照	貴	
會租賃規則第二條繕具願書呈請指給除附黏建築圖樣外所具願書是實						
南洋第一次勸業會事務所鑒存						
宣統	年	月	日	具	現居	地方

第三條 凡願租本會會場地段者既受本事務所之許可須即另覓妥保同至本事務所訂立租賃契約。

(附)租賃契約式

立契約人	係	省	府	州	縣	人向在
地方開設	場為業今承 南洋第一次勸業會事					
務所指給會場	等地	方丈為自	搭	為		
開設之用議定每	地租價	元	角	情願遵守		
貴會一切規約除到場開工之日應行照章預繳地租全數外立此租賃契約存照						
南洋第一次勸業會事務所鑒存						
宣統	年	月	日	立	保證人	地方
保證人現在						

第四條 凡租賃人應納地租按會場地段分為五等以方丈計算地租概收大洋如有奇零數目則用四拾五入法計算。

- 一等地(每日每方丈大洋二角)
- 二等地(每日每方丈大洋一角六分)
- 三等地(每日每方丈大洋一角二分)
- 四等地(每日每方丈大洋八分)

五等地(每日每方丈大洋四分)

第五條 凡租金自本會開會之日起算至閉會之日止。須在場開工之前。一律預繳。

第六條 凡出品人於場內開設商店者。如出賣之品。與本會會場陳列之品相同。其地租減收半價。以示優待。惟地址面積。須由本事務所指給。

第七條 凡租賃人在所租地段建築房屋。須本人所委託之代理人。常在場內管理工作。惟代理人之姓名。須報明本事務所。

第八條 凡建築房屋。如於原呈圖樣。有所變更。及一切裝飾等。須受本事務所之許可。

第九條 凡建築房屋。限於本會開會期十五日以前竣工。閉會後二十日以內拆去。惟竣工及拆去之時。須受本事務所檢查。如二十日以外。不遵章拆去者。本事務所所有代為拆卸之權。

第十條 凡租賃人在會場內所建房屋。於閉會後不願

拆去者。須於訂立租賃契約時申明。另訂專約辦理。其所須地段面積。由本事務所指給。

第十一條 凡租地人如轉租與他人。或用本人名義。與他人公同營業。須報由本事務所許可。

第十二條 凡租賃人所設商店。須將貨物價目。逐件籤明。不便籤明之物。另立價目表。懸掛衆人易見之處。

第十三條 除租賃人。及租賃人所雇用之看守人外。不得在場內歇宿。

第十四條 凡租賃人於所租地段周圍。須洒掃清潔。違者酌罰。

第十五條 凡租賃人賣出之物。須將種類價目量數。每星期報告事務所一次。

第十六條 凡開會期內。如租地人自願歇業。須受本事務所之許可。

第十七條 凡租地人違背本會規則時。本事務所得勒令歇業。其預繳之租金。概不退還。

第十八條 凡經本事務所勸令歇業者。其所建房屋。在開會期內。由本事務所另行招人租住。本人不得抗拒。亦不得向租住人別徵租金。本會開會後。由本事務所將房屋交還本人。照章拆卸。

第十九條 凡已開具租地願書。於宣統元年八月二十日以前。不來本事務所訂立契約。或訂定契約後。三箇月內。尚不開工建築。或至開會十日以內。不來陳設者。即將原議契約作廢。其已建之屋。按照本規則第十八條辦理。

第二十條 凡本規則如有增損變更之處。臨時由本事務所公布。遵照辦理。

商 務 印 書 館 出 版

商務印書館 英文新讀本 六册 二册 五角 六角	吾國英文讀本皆採用英美成書事跡程度未能與吾國學者適合本館特延美國安迭生君編輯是書復經新甯鄺富灼君悉心校訂經營數年成書六册其取材必求合於吾國之性情風俗而尤以振起國民之觀念為主今先出二册有圖畫以收直觀教授之益有解字以免翻閱字典之勞有釋文以爲初學譯文之助
---	--

第七百九十一號

商 務 印 書 館 出 版

鄺富灼徐銜編 初學英文軌範 一元	英美諸國文法讀本常分爲二收效較緩此書力求簡捷每課之始首列單字下列短句遇有關於文法者隨用英漢文合璧示以定則每課之後附中文短句以備由漢譯英另附草體字樣以備初學習字之用誠初學英文者最利便之書也
-------------------------------	---

第七百九十二號

商 務 印 書 館 發 行

顏 駿 人 等 編 輯

英 華 大 辭 典

最近出版空前未有之巨帙

書凡十餘萬言都三千數百頁
附圖千幅是書悉按英人納韜
而氏字典參以美國危簿司德
大字典譯出每解一字條分縷
析且多引成句以證明之幾無
一義遺漏尙有專門學要語亦
照他字典譯補又附錄英文引
用各國字語解減筆字解記號
彙解英華地名錄等均用六號
字排印每字首用黑體成句用
草體甚爲醒目至於校對之詳
審裝訂之華美紙張之潔白猶
其餘事

洋裝二巨册定價洋十五元

第七百零六號

商 務 印 書 館 出 版

學部
審定
英華初學二集
洋一角半

書爲約翰書院教習美國施女
士所著復經江蘇顏君詠京譯
成華文凡調音習字文法會話
無不循序漸進適合初學程度
出版以來極蒙海內歡迎第二
册已經學部審定作爲英文讀
本有志英文者當必先觀爲快

第七百九十四號

記 事

度支部頒發調查各省歲出入款目單

度支部請簡各省監理財政官後。即將調查各省歲出入款目單。詳晰擬定。頒發各監理官。照單清理。茲將原單錄下。

(甲)歲入項下。●都款●協款▲一各省關協餉。▲二各省關補蓋金。●本省收款▲一田賦。地丁。租課。荒價。▲二漕糧。漕糧。漕折。清項。屯衛糧租。▲三鹽課稅釐。場課。灶課。鹽課。鹽釐。加價。稅捐。幣利。羨餘。雜捐。▲四茶課稅釐。茶課。茶稅。茶釐。義美。雜項。▲五土藥稅。正費。公費。行店各捐。牌照各捐。雜項。▲六關稅。常關稅鈔。海關稅鈔。▲七雜稅。稅契。當稅。牙稅。煙酒稅。牲畜稅。礦稅。斗秤稅。落地稅。出產稅。銷場稅。其他各項雜稅。▲八釐金。百貨釐金。咸統捐。米穀釐金。

絲茶釐金。煙酒釐金。皮毛釐金。牲畜釐金。竹木釐金。磁貨釐金。藥材釐金。其他各項釐捐。▲九雜捐。房鋪捐。煙酒捐。屠捐。豬肉捐。其他各項雜捐。▲十捐輸。常捐。賑捐。代收部捐。(指免保留省兩項)▲十一官業。製造官廠收入。官銀錢餘利收入。官電局收入。官礦局收入。造紙局印刷局收入。其他各項雜收。▲十二雜款。減成。減平。截留提解各款。報効。捐款。罰款。裁節各款。生息。各種變價。其他各項雜收。

(乙)歲出項下。●解款▲一京餉。▲二練兵經費。▲三解度支部各款。▲四解各部專款。▲五解各部院飯銀。▲六解內務府經費。▲七例貢。▲八採辦。▲九織造經費。▲十解還賠款。▲十一解還洋款。▲十二解上海滬浦經費。●協款▲一撥解協餉。▲二撥補釐金。●本省支款▲一行政總費。督撫衙門經費。各巡道衙門經費。各府廳州縣衙門經費。▲二交涉費。交涉使衙門。或洋務局經

記 事

度支部頒發調查各省歲出入款目單

費。接待贈答各費。教案賠款。恤款。派員出洋游歷考察等費。其他各項雜支。▲三民政費。民政使衙門經費。巡警道衙門。或巡警總局經費。各府廳州縣巡警經費。賑恤各款。補助善舉各款。其他各項雜支。▲四財政費。藩司或度支使衙門經費。糧道衙門經費。鹽政衙門經費。各關經費。釐捐局經費。善後或籌款財政等局經費。各州縣衙門征收錢糧經費。其他各項雜支。▲五典禮費。祭禮費。學宮費。時憲費。修繕費。旌賞費。慶賀費。其他各項雜支。▲六教育費。提學司衙門經費。學務公所經費。省城各官立學堂經費。各府廳州縣官立學堂經費。補助私立各學堂款項。圖書館經費。勸學所經費。遣派出洋遊學費。其他各項雜支。▲七司法費。臬司或提法使衙門經費。各級審判廳經費。發審局經費。臬司或提法使監獄費用。各府廳州縣監獄費用。其他各項雜支。▲八軍政費。旗營餉項。綠營餉項。防營勇

餉項。新軍餉項。陸軍水師武備各學堂經費。製造軍火軍械局廠經費。購辦軍裝軍械費用。轉運糧餉費用。臨時操防費用。軍塘驛站經費。兵差經費。牧廠經費。其他各項雜支。▲九實業費。勸業道衙門。或農工商務局經費。農事試驗場經費。商品陳列所經費。工藝局或各項官辦製造廠經費。礦務局或各處官立礦廠經費。墾務局經費。其他各項雜支。▲十交通費。官辦鐵路經費。電報官局經費。文報局經費。▲十一工程費。河工經費。海塘經費。各處修繕道路橋梁渡船經費。其他各項雜支。

又調查各省府廳州縣歲出入款目單。

(甲)歲入項下。地丁。漕糧。稅契。雜稅。雜租。由司給領之款。就地抽捐之款。平餘。火耗。公費。盈餘加價。(指過年完納加收之價)各項差徭。隨漕經費。其他各項規費。

(乙)歲出項下。起解各款。典禮用款。錢糧用款。

詞訟用款。 驛站用款。 巡警用款。 學務用款。 農工
商務用款。 其他因公用款。

州縣爲一省出入之初基。自應將出入款目。通盤查核。上開各項規費。以錢糧爲大。而徭稅次之。有有定之費。有無定之費。且例徵規費之外。復有單費。糧費等名。差徭一項。有大差。常差。有額。無額。出錢。出夫之別。惟各省辦法不同。名目亦多互異。宜按照上開各款。參酌地方情形。逐一開列。庶可爲勻給州縣津貼。酌定外官公費之預備。

記籌辦海軍事宜第一

陸軍部會同海軍大臣。奏定籌辦海軍入手辦法。及酌定七年成立海軍。分年應辦事項如下。

籌辦擴充全國海軍。由京中設置海軍處。欽派陸軍民政部支三部尚書。會同欽派籌辦海軍大臣載洵。薩鎮冰。直隸總督。兩江總督。湖廣總督。閩浙總督。兩廣總督。東三省總督。妥籌辦理。以七年爲限。各洋艦隊。均須一律成立。即

記事 記籌辦海軍事宜第一

自宣統元年。起爲第一年。至宣統七年爲第七年。

第一年清查北洋、南洋、湖北、閩、粵洋。舊有各式兵輪。訂造南北洋應行添置之二等巡洋艦。三等巡洋艦。四等巡洋艦。查勘北洋軍港。南洋軍港。閩浙各洋軍港。粵洋軍港。妥籌擴充北洋海軍學堂。南洋海軍學堂。閩省海軍學堂。廣東海軍學堂。又設江浙閩鄂四省船艦學堂。鎗礮學堂。改辦北洋威海、南洋高昌、閩省馬尾、廣東澳埔各船廠。

第二年配定各洋艦隊。舊有兵輪。籌辦水魚雷隊。新舊各艇。計畫添造各洋三等巡洋艦。及運送報知水魚雷滅魚雷艇。決定闢築各洋軍港。成立海軍船艦鎗礮各學堂。籌辦海軍各項經費預算。查定海軍徵兵區域。

由第三年以至第七年。添造各洋頭等戰艦八隻。各等巡洋艦二十餘隻。各種兵艦十隻。水魚雷艇第一第二第三各隊。編定北洋艦隊。南洋艦隊。及閩省各洋艦隊。成立各洋軍港。及軍港製造船塢。運送鐵道各事。奏定海軍經費全數預算。辦理海軍經費全數決算。實行各海軍區域內

徵兵。奏願成立各洋艦隊旗幟艦號。設置海軍專部。添設各洋艦隊海軍官缺。設置海軍大專。

其餘種種未盡事宜。均由海軍處籌辦大臣。隨時訂妥奏辦。

度支部電致各省分籌規復海軍經費。節錄如下。

六月二十八日。籌辦海軍大臣奏。遵擬海軍基礎辦法一摺。奉 硃批依議。欽此。查原奏內稱。統計入手用款。開辦經費。約共需銀一千八百萬兩。常年經費二百萬兩。請飭下度支部設法籌撥。並飭各省督撫。協同籌畫。又預算清單內稱。開辦經費內。擬開建軍港等費。約共需銀一百五十萬兩。請先撥給五十萬兩。餘一百萬兩。俟明年再撥。其購船經費一千六百五十萬兩。請分四年勻撥各等語。查海軍開辦經費。共需一千八百萬兩。內開港經費。本年即須籌撥五十萬兩。明年再籌一百萬兩。購船經費一千六百五十萬兩。分四年勻撥。每年應籌四百十萬餘兩。其常年經費。自本年起。即須籌撥二百萬兩。除由本部認籌開

辦經費五百萬兩外。其餘應歸各省分籌協濟云云。

籌辦海軍大臣南下日記

七月初九日請 訓。

初十日出京。是日到天津。

十一日由天津起程。

十四日到上海。

十五日往江南製造局。閱看鍊鋼大礮等廠。及船塢。

十七日由上海起程。赴甯波象山。

十八日到象山。

十九日至高泥地方。登岸行關港禮。下午乘小兵輪遊巡

鎮海定海各口一周。是晚回象山起碇。

二十日到福建。閱看馬江船廠。

二十四日到香港。

二十五日到廣州。

二十七日自廣州起程。

二十八日到廈門。閱視軍港。

締結查禁私運軍火協約

查禁私運軍火一節。自去歲稅務處議定專章。即咨商外部轉行照會各國公使。商酌照辦。當時由各國公使認允。僅限制中國官商私運軍火出入各口。以及限制外國官商攜帶槍枝。在各埠外人請照購運防身打獵槍枝等事。至外國商船代運軍火來華（如一辰九事之類）又外商私售槍枝與華人。分在各處私運。均未定有成約。因之外部續又與各公使磋商會議。並電致派駐各國公使。與各國政府商。力籌協禁辦法。開列應行協禁條款。

(一) 凡外國來往中國各處輪船。均請禁止代華人私運軍火至各處卸載。

(二) 凡外國製造槍砲軍火各廠。如非由中國政府購辦。一切華人私購代運之事。均請協禁。

(三) 各租界地方。均請禁止華人私運軍火。出入該處。

(四) 請查禁各國商人。因包攬私運。夾帶軍火入中國各口。

(二) 各國商販運送呈樣槍砲軍火來華。必須遵照中國限制定章。先行呈明。聽候中國照章查驗。

以上各條。直至本年春間。始與英法德俄美西荷義奧瑞奧日本各使商允。即訂協禁成約。轉電各本國政府通行照辦。約內并聲明南洋之英屬各埠。香港。威海租地。上海天津租界。法屬之馬塞軍港。越南各埠。廣州灣租界。津滬租界。德國之膠州及各處租界。美屬之小呂宋。及各處租界。荷屬之爪哇各埠。日本屬之臺灣。朝鮮。旅順及各處租界。均行照議。並查禁轉運入中國內地各事。（協約大略相同從略）現由外部按准照覆。彙集協議查禁定約詳情。一併咨行各省查照云。

大記湘鄂路線商借外款情形

七月初三日紐約電。英法德三國銀行。協議美國佔中國川漢鐵路借款利益事。現已決定。允許美國佔借款四分之一。與英法德三國平均云。

初四日路透電。倫敦泰晤士報紐約通信員電稱。紐約

報章表明美國沾潤川漢鐵路借款之故。力言美國之所
以沾潤借款者。實欲以美國政策。阻止英國在華利益之
擴張。及阻止英日合力以拒中國及美國云。

初五日北京電。粵漢川漢鐵路借款英金六百萬鎊之
合同。現已議妥。聞張相國將於日內。與英美德法四國銀
公司代表簽押。又傳聞美國銀公司祇得川漢借款內之
一部分利益云。

初十日上海泰晤士報。據美國國務部所接北京政府
公文。內開中國已允准美國沾潤川漢鐵路借款四分之
一。所議各節。均合美國之意。惟原議該路借款。共美金二
十七兆元。今因添入美國借款。中國不願減少英德法三
國原定之數。另生枝節。決意增借美金九兆元。合共三十
六兆元。以英美德法四分均派。每國計借九兆元。

按此電所言借款數目。與前後各電。均不相符。恐或有
誤。

十一日口口報。粵漢鐵路內湘鄂線。川漢鐵路內鄂線。

籌借外款事宜。由督辦大臣張中堂。與英德法資本家代
表人商妥後。美國因從前曾訂有條約。亦出而干預。磋商
數次。日前已訂草約。聞其內容云。原定借款五百五十萬
鎊。因有美國之資本。加增五十萬鎊。共計六百萬鎊。四國
均分。各出資一百五十萬鎊。鐵路材料等項。復由該四國
均分購買。其他條款。大約與前次草約相同。該草約已經
中國政府及四國代表人之認可。決定簽押在邇矣。又
聞俄國提議干預該借款一事。中國政府與四國代表人
均不允。悉婉詞拒之。俄亦不能強。遂作罷議。

十四日倫敦電。倫敦泰晤士報館著論。痛惜中國減少
英國借款。而允美國與聞其事。又不願各國之互相競爭。
而以英法合辦之合同。分給德國。以致匯豐銀行於借款
中祇佔一部分。實係違背合同之舉云。

又謂英國對於中國借款辦路一事。業經失敗。美國業已
得手。英政府不允批准者。以銀行未能保全國家利益故
也。又望英美此後。於中國財政上諸事得手云。

十五日口口報。聞英法美德四國。已經分定界限。英法承辦粵漢路線。總工程師由英派充。德美承辦川漢路線。總工程師由德調充。其他工程師等。則由四國平均分派。所需材料。除向漢陽鐵廠購辦外。亦向四國平均分購。十六日路透電。英國國民黨議員真納爾君。在下議院宣言。當中國贖回粵漢鐵路時。前鄂督張之洞曾經承認。如須借款。先向英人籌借。今政府究用何法。俾勿食言。藩部大臣西里君答稱。該合同曾聲明如與別國籌借。比英國一律。則該路用款。須向英人籌借。今德國資本家。實較英人爲便宜。無怪中國向之商借。

二十三日路透電。德國某半官報。稱德國對於俄國要求沾潤中國路債之舉。設俄國係指將來而言。與德國已獲之權利。並無關係。則德國決無反對之意。德國對華之政策。係主張開放門戶主義。故俄美如同欲達此主義。德必承認之。

二十四日口口報。聞湘鄂路借款條約。正在繕摺之際。

誌 事

六記湘鄂路權商借外款情形

美國資本家忽然大不滿意。前日電致該國在京代表人。要求改訂。因此該問題復又頓挫。其奏請簽押之期。尙難預定時日云。

附錄上海泰晤士報記事。川漢鐵路借款問題。業由外務部尙書梁敦彥。美國國務大臣斐脫君。雙方解決。此項借款。共計美金三千萬元。約明英法德美四國分借。美國體並可隨時供給四川廣東路線支線各項材料。且有權可以遣派工程師。將來如遇中國他項借款。今川漢既獲染指其間。餘亦自應共同享受。可無論矣。前項問題之解決詳情。俟美議員代表史脫君返國。自能通曉。前英法德三國議定草約。經斐脫君堅持。已屬無效。業已奉旨允准撤銷在案。至漢口鐵道借款。今美國體雖未接到倫敦官場報告。而該路新股份出現。我美國亦必得承受四分之一。此項草案。據已在京約定。祇待倫敦巴黎柏林各團體共同集議。將此案通過。亦必能獲美滿之結果。俟正式公文及時間宣佈後。我

二百五十七

己酉

料中英公司、匯豐銀行、摩根銀行、東方匯理銀行、德華銀行聞之。未必不滿意也。川漢路線款項。全額本占英金五百五十萬鎊。嗣增五十萬。共計六百萬鎊。一經我美國國會討論均認方法。定亦不致落於人後耳。附錄：口報美洲通信。近自川漢粵漢線三國勦借外債之事出現。美國輿論大譁。舉國一致。以促政府干涉。大意當庚子後。中國已入貽危末運。瓜分之禍在即。美前外部海約翰。實倡保全中國領土之策。要求而得列國承諾。中國始得暫保無恙。今者列強之對中國。已變瓜分領土而為瓜分權利矣。則美於此萬不能後時。致他日所享權利。不能平均云云。其所以必干預之原因盡在此。

續記中日兩國會議安奉鐵路問題

安奉鐵路中日兩國協約。據西報言。業由東三省總督奉天巡撫。及駐奉日本總領事。於七月初四日簽押。其大綱如下。

- (一) 該路軌道寬狹。須與京奉鐵路相同。
 - (二) 由安東至張家屯之路線。已經測量停妥。可無庸更改。惟由張家屯至奉天一線。須重行勘定。
 - (三) 所有關於此路事宜。及購地章程。應即行開議。
 - (四) 該路工程。即行興築。
 - (五) 中國政府應飭沿途地方官。盡力照料補助。
- 先是日本外務省電飭駐華公使。於六月二十二日。以最後之通告。照會中國外務部。其詳如下。
- (一) 日本政府。屢次對於安奉線問題。以促清國政府之反省。終不能認為誠意。殊為遺憾。
 - (二) 安奉線改築工事。當基於三十八年北京條約之精神。及從來之聲明。最遲恐到無效之時期。我執自由行動。以速該工事之著手。
 - (三) 帝國政府執如是之態度。若再不應該工事之談判。此後凡兩國懸案。無論何事。均以精神談判。協商解決。按日本二六新聞載日本駐華公使之照會。與前文略

有異同。附錄如下。以備考核。

大日本帝國政府於明治三十八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北京締結之日清滿州善後協約之趣旨。爲改築安東縣奉天間敷設之軍用鐵道。去年屢次派員。與清國政府委員協商。屢次交涉。希望圓滿之妥協。故忍容至今。而清國政府及協商委員。不解好意。屢次延期。且對我方針。無履行協約趣意之誠意。如是交涉。斷無協商之望。特備公文。申明交涉中止。採獨立之行動。以保全帝國之權利云云。

中國政府得日使通告後。卽日會議許久。對於該線路改築事件。可與日本大表同意。再求日本開議交涉。特寄長電於駐東京中國公使。當由公使通告日本外務省。其要旨如下。

- 一 由雙方派員進行本問題之條約。
- 一 承認改正現在之狹軌道爲廣軌。
- 一 線路之變更。須由兩國委員協議施行。

記 事

續記中日兩國會議安奉鐵路問題

同時外務部又備文照覆駐華公使。其大意如下。

關於安奉線改築問題。請以今後妥協之方法。繼續交涉。深望該工事之進行。一時中止。其餘各問題。亦可繼續交涉。卽吉長借款契約。亦可從速了結。

日政府當卽回答如左。

一 必須表示妥協之誠意。及確實之事實。方可承認商辦。

一 改築斷行。並實際上工事之進行。並無妨礙。無須一時中止。

又據東京消息。則謂日政府對於安奉問題。持如左之三大要義。以要求中國政府。一對於本問題之交涉。無須清政府表誠意。一安奉問題。此後不煩清國政府之協力。一日本須獨力著手改築工事。

此協約締結後。日本東京各報紙。均表歡迎之意。謂此爲日清兩國交誼改善之徵。

惟俄美兩國。頗有違言。俄國半官報論安奉線改築。指日

本對於中國之通牒。直如以挑戰之意。向中國宣布。中國如若屈服。必為朝鮮之續云。又俄國政界得日本急速著手安奉改築之報告。又得日本設定海軍根據地於圖們江口。而聯絡吉林鐵道之消息。人心大為刺擊。謂顯係違背樸資模斯條約云。

美國大總統領塔孚脫自避暑地來電。謂關於安奉線問題。中日兩國之紛議。極宜慎重注意。若兩國違反條約。固執不解。則美國不能默視云。又美國人民對於安奉鐵道。咸駭擊日本之措置。謂為逞軍事上之野心。索條約外之權利。桑港庫老尼庫爾新聞。謂滿洲者。中國之領土也。日本竟自由改築鐵道。實為不法已極。又美國最有勢力之紐約報。及其他各報。論日本於安奉鐵道一事。因利用固有之勢力。力責英人袒日之非。并謂美國為中國之友邦。勢必援助中國。將來英美邦交。必致因此破壞。日本對於安奉之行爲。違背人道。現大為美國所鄙棄。總之英國不應從中唆使日本云。

附記瑣事二則。據北京某華字報言。安奉路線問題。日人不俟中日兩國交涉妥洽。徑於六月中旬。強行開工。沿線徵發夫役。按戶抽丁。不給工食。有不應者。即以武力脅迫。所有沿線一帶農田地畝。秋禾均屆成熟。被踐踏刈割者無算。居民咸不聊生。六月下旬。東督飭令承德縣楊令。帶警兵前往禁止。楊令畏而不往。本月初一日。沿路線被害農民。集衆數千人。赴省垣公署陳訴。稟請派員。一面辦理交涉。一面即向日人要求損害賠償。其後又羣聚奉天府署。要求索償日人重築安奉鐵路佔去之地畝。東督錫良聞之。遂照會駐奉日領。迅償華人地畝之值。免滋事端。按此則後半。據七月二十七日字林西報北京電錄入。

據上海泰晤士報云。安奉鐵路問題既起。日本工商兩界。深憂茲事之決裂。並隨時偵探華人意見。恐華商抵制日貨。為政府助力。惟此次中國人民。對於此事。不甚注意。日本報章接各路消息。均謂此次交涉。決不致

屢成抵制日貨之事。且各報紙均緘默不發一言云云。因之日人之心。甚爲安慰。按據北京某報言。聞東省留日學生會。高書鄉老。堅持排貨主義。以爲抵制之計。東省某報著爲論說。登之報端。以示提倡。並聞該省學商各界。皆表同情。輿論一致云。又據東京電。亦言中國新民商會反對日本。決議抵制日貨云云。上海亦有人散布傳單。倡議抵制日貨。旋經上海關道特發告示。嚴行禁止。

直隸遷安民變詳情

直隸永平府遷安縣。在山海關內。距邊牆僅三十餘里。所管村莊。多在邊牆以外。地瘠民窮。近因添派各種雜捐。小民已不堪其苦。本月初旬。該縣劉令派自治董事胡學海。施彭齡。凌雲等。赴邊牆外冷口等處。稽查戶口。該董等索取供應。又以攤派自治經費爲名。勒令村民。按牲畜若干頭。分納捐款。百姓不允。乃極意恫嚇。各村民因羣起反抗。該董等見勢不佳。馳回縣城。反告劉令。謂村民不服調查。

記事

直隸遷安民變詳情

百般凌辱。該令以調查戶口。係奉部章。豈容阻撓。遂出飛簽。派差拘捕冷口各村首事王張等姓。並聽該董事一面之言。刑訊管押。於是口外各村民大動公憤。各村鳴鑼聚衆。齊集萬餘人。推王秀爲領袖。同時入口。議赴縣城。與縣官理論。要求將各首事釋放。免派各捐。劉令得此消息。乃緊閉四門。村民到縣。不能進城。遂屯聚城下。城內居民。非常驚惶。各行商店。盡行罷市。劉令大懼。一面飛稟各大憲。請兵彈壓。復恐村民逾城而入。次日登城遙諭各村民。允如所請。當將各首事釋放。以救燃眉。適值大雨滂沱。各村民無處可避。徧體淋漓。立於泥濘之中。困苦不堪言狀。是晚逐漸散去。惟胡施兩董。家居城外。人皆逃避。村民無可洩忿。將該董等家中門窗器皿。搗毀一空。是日鐵門關外。董家口擦崖口等處村民。因曾受該董事所勒索。聞冷口村民之舉動。乃亦聚集一兩萬人。於次早入口。行至縣屯鎮。經該鎮董事勸阻。謂如此舉動。反貽人口實。不如公舉代表。赴天津上控。又探知大憲已派駐紮永平府之軍隊。

二百六十一

三

記事

記山東士紳對於路礦之計議

二百六十二

八月

馳往永平。思太守亦連夜趕到。鐵門關外各村民。當即退出口外。然縣民雖兩次聚衆。皆赤手空拳。沿途往返。未掠一草一木。知非匪徒可比。直督聞信。當即派某觀察前往密查。

記山東士紳對於路礦之計議

光緒二十三年礦政調查局與德人所訂之五處礦務合同。於今年七月十四日期滿。當時德人允將毛山礦產讓華人收贖。因值新舊撫交替。故此項交涉。至今尚未議結。該礦贖價。德人共索八十萬金。刻聞德人堅持此價。不肯少讓。辦理甚爲困難。升撫袁海師前招集各紳。籌議收贖一切辦法。各紳對於此項交涉。甚爲憤激。該礦經礦師調查。所開礦井。積水甚深。廠屋地基。所值不過三千金有奇。即併開礦經費計之。亦不值八十萬金之鉅。各紳以礦政調查局前與德人所訂之合同。係爲探礦而設。並非已許其開採。乃德人於未領開礦執照以前。即行開採。實屬違背合同。現以營業失敗。始讓由中國收贖。若併開礦經費。

亦由中國擔認。獨出鉅資。賠償其損失。實於理未允。故此項交涉。紳界不願預聞。但此事一任官府主持。將來無論贖價多少。仍須紳民擔認耳。津浦路線。前呂大臣所定說略。本由濟南至泰安。循山出天明店。渡大汶口。經兗州東門。折西。至濟甯而東。經鄒滕至嶧縣。以濟甯環湖帶河。水陸交衝。轉運通靈。爲商務之中心點。乃勘路各委員。多係李德順流亞。改由兗州東北繞曲阜而南折鄒縣。以趨滕嶧。駕折山僻。遠避衝衝。緣曲阜一帶。礦產極富。某國久蓄佔礦之謀。故必依傍山陬。移路就礦。而李等仰承外人意旨。遂棄濟甯通商之利。以濟某國謀礦之私。當由濟甯紳商學界公舉代表翰林院編修楊君毓泗。具呈山東撫院。郵傳部呂孫兩大臣。據理力爭。旋經呂大臣派李道春湘。赴濟甯一帶查勘。而李道到濟後。懷挾成見。並不與濟甯官紳接晤。亦未周履查勘。在濟僅假寓一日。即匆匆驅車而去。竟據稟督辦。謂繞越濟甯。諸多不便。仍取道曲堯。現呂大臣撤差。李德順等革職。

濟甯紳商學界。恐徐沈兩大臣仍循舊案。則西府礦產。將盡落外人之手。既增許多交涉。且棄去濟甯通商之要衝。而查曲商務。素非繁盛。物產不富。銷路維艱。將來該路無資可運。不惟路政難望發達。即養路之費。亦無所取資。四省必同受其害。日前特在本州籌議研究所內。大開會議。紳商學界。到者三千餘人。公舉代表三人。辦事員二十二。人。分任赴京赴省一切經費。當衆決定辦法。一公函諮議局各議員。設法維持。前代表楊太史。現已遷充諮議員。一公呈山東巡撫。及徐沈兩大臣。一上書山東京官。請張振青總憲。王爵生侍郎。暨各同鄉官。迅速開會宣布。並向徐沈兩大臣痛陳利弊。據理力爭。以期達到目的云。

彙錄外部與汴撫往來電文（爲福公

司事）

五月二十四日外務部致汴撫電。福公司售煤事。經本部切商英使。始允令白董復議。當派劉參政玉麟。王令宰善。與白董協議。到末次運出三府出售。白董轉陳英使。英

使仍堅執不允。以致無可再議。英使持論。以內地不准開設行棧。是普通條約。福公司在懷慶開礦。是特別定章。開礦售煤。不能分爲兩事。又是普通公理。此處開礦。彼處售煤。各國無此條例。原約無准售煤明文。亦無不准售煤明文。各省開礦之處。即准售煤。河南不應獨異。英商亦難向隅。各等情。本部迭與堅持。勢不能持。無理由之辭。強爲駁詰。此按原議三四兩條。英使謂白董失算。萬難照辦。本部竭力斡旋。會即電尊處。在汴了結。並商保全民客之計。期順輿情。詎一再決裂。英使每日索款千兩。延宕愈久。賠款愈多。深恐重爲地方之累。乃近來河南紳民。開會聚衆。著說發報。並分電各處。恣意謾罵。憑空誣毀。一唱百和。實鼓沸騰。囂張之氣。日益加劇。又恐煽惑擾亂治安。大局所關。實非淺鮮。本部職司交涉。無可緩卸。不得不亟圖將來。萬一愚民無知。藉端滋事。以致另生枝節。則非本部所能擔任。應如何剴切勸導。認真彈壓之處。執事身任地方。自必有以善其後也。即望妥籌結束辦法。從速電覆。以便與英

記事

彙錄外部與汴撫往來電文

二百六十三

三

使定議。能早會同覆奏。切盼。外敬印。

五月二十五日汴撫覆外部電。敬電謹悉。福公司在豫在汴。迭次開議。迄未就緒。重煩盡畫。重憲亦焦慮莫名。查二十四年原訂合同。實無准其售煤明文。且第八條載明開出礦產。運出口時。仍照關章納稅。又第十條。每處礦廠。總以聯合官民。預息紛爭爲要。各等語。是該公司出煤。本預備運銷口岸。又明知見煤後必有礙民客。故聯絡爲息爭之計。原合同既有此兩條。自不能與他省同論。且未開礦。先築路。尤爲外銷鐵證。白來喜身爲總畫。必係明於事理之人。果原合同有隙可乘。豈肯於原議草內。載入第三四兩條。乃英使謂爲失算。而以並未准賣之原合同。爲執持之具。是並混開採買易兩權爲一事。破壞條約。實屬無理妄爭。重憲以國勢艱難。再三退讓。原冀速結。以固邦交。想蒙洞鑒。豫省遍地民窳。恐奪生計。抗拒甚力。近日河北仍時有聚衆滋事之謠。屢飭各屬彈壓解散。並保護礦廠教堂。諭以靜候鈞部及敵處主持。幸免暴動。此後應仍隨

時劉切開導。認真彈壓。身任地方。不敢稍弛其責。至報紙浮言。習爲謾罵。時亦涉及敵處。殊堪駭訝。日前報章疊有謂重憲因病出缺。而重憲固無恙。報紙之不足據。比比皆是。亟須實行報律。庶可戢此澆風。承詢結束辦法。前敵處派員赴部陳商。擬具三策。上策既辦不到。中策減輕福煤火車運脚。俾售外省。已承鈞部商允。郵部徐尙書照辦。如能就中策定議。在福公司得享減輕運脚之特權。未爲失算。在郵部獲利似減。而以內銷之煤。均歸外運。所得減輕運脚之數較多。計亦甚得。在豫省則保全甚大。一舉而備三善。似爲退步中完全辦法。至所鈞部統籌全局。設法圖維。至下策運出三府。本非辦法。無非屈意求了。河南京官丁願諸紳。以委員擅行退讓。電請撤換。然實無可下場。亦只能就此定議。此外再四焦籌。實無他策。如再退讓。則惟有准其賣煤。或運出三府。而以一二年爲期。體察民情。必不能甘。萬一激出事端。傷及福公司生命財產。重憲之獲咎。固無可辭。恐交涉之難。更十倍於今日。此不敢不慎之

於先也。區區之意。亮蒙察及。至索賠一層。委員擅簽之件。巴經鈞部商允英使看鬆。另議辦法。尙未就緒。按之法律。無從索償。前已屢電聲明。仍祈據駁。徑叩。

六月初五日外務部致汴撫電。福公司案。迭經本部與英使磋商辦法。如運出三府。暨以一二季爲期等節。英使均堅執不允。據稱英國與中國交涉。此是第一有理之事。豫撫有意耽延。不惜賠償。惟請中央政府頒發訓條。飭令了結。又經本部再三駁詰。舌敝唇焦。訖無讓步。查尊處迭次來電。所有理解。均不足與外人辯論。所擬三策。亦皆不能照辦。若聽其決裂。不思轉圜。賠款日加一日。枝節橫生。仍是地方之累。現本部與商准。准商赴廠購煤。至少以一百噸爲度。照此辦法。零售仍在土窖。既無礙其生計。而華商賤購貴售。亦可借以獲利。除此實無辦法。業經與英使定議。於一二日間。會台銜入告。希即日電覆。至要。外歌印。六月初六日汴撫覆外務部電。歌電敬悉。承示福公司案。現經鈞部與英使商准。准商赴廠購煤。至少以一百噸

記事

華商外債與汴撫往來電文

爲度。零售仍在土窖。無礙生計。業與定議等因。此案屢次在汴開議。白董在河內一縣。不賣煤斤。因仍無完全辦法。未能定議。復經派員赴部陳商。並會同部員與白董磋商。原冀挽回權利。藉保民生。免滋後患。乃以英使堅執。迄難就緒。致煩鈞部出而定議。重憲實深愧負。尙有何言。惟豫省民窳林立。河北尤多。近日仍有聚議抗拒之勢。雖屢次電飭各屬彈壓。暫未暴動。而民憤已深。一旦福煤就地暢銷。事變百出。實在意中。重憲忝撫此邦。一官不足惜。萬一傷及福公司生命財產。並波及各處教堂。恐交涉更難收拾。如地方何。再四圖維。擬於鈞部所定辦法之中。籌一委曲求全之策。准華商赴廠購煤。至少以一百噸爲度。如在河北三府內。無論轉售幾次。仍須以一百噸爲度。不准零售。以符鈞部福煤運土窖零售保民生計之旨。否則奸商漁利。承購福煤後。於三府分設行棧出售。名爲運賣。實則零售。奪民生計。必不能甘也。此案定議後。仍須籌善後辦法。一購運福煤之華商。與民間往來交易。及爭執滋鬧

情事。應由地方官秉公訊斷。福公司不得干預。致礙地方行政之權。一既准華商赴廠賣煤。以一百噸為度。不准在三府零售。應由豫省派員設局稽查等事。及此次未盡事宜。議立條款。俾彼此遵守。以免爭執。仍由豫省派員赴都。隨同鈞部。與該洋董白來喜妥議鑒定。謹候電示遵行。魚印。

六月初十日外務部致汴撫電。英使照稱。福公司有在豫售煤之權。曾經詳為辯論。承商以至少二十噸之數。請推廣至一百噸。當照行白君。電知倫敦福公司。據復稱。加至百噸。實非情願。該公司如此異常退讓。實逾恆情。足為與中國官民敦篤誼誼之據。希速按前議施行。請旨飭下豫省。撤銷福公司售煤之禁。通行內地商民等語。正核辦間。接魚電。意在轉售亦不准零售。及善後辦法兩條。自是加意慎重。惟運出河北三府一節。前與白董朱使再四晤商。皆堅執不允。若三府內無論轉售幾次。皆以一百噸為率。是仍牽制華商。務使之運出三府。始可出售。且須多

加噸數。英使豈能允認。若因其允認。復變計而要求運。我愈翻異。彼愈決裂。收束無日。為患何可勝言。本部辦理交涉。凡關係中國權利。民間生計者。但有理可言。罔不竭力與爭。此事英使堅持有故。並非違約要求。在我實無可爭之理。磋商至三月之久。議到如此地步。已達極點。萬難再事依違。徒生枝節。執事身任地方。如恐事變百出。則防範未然。責有攸歸。非本部所能代任。事經議定。無可再延。茲定於日內。由本部會列台銜具奏。立候即日電覆。外灰印。

六月十一日汴撫覆外務部電。灰電敬悉。承示英使照會各節。在英使得步進步。堅執自在意中。在鈞部磋商至少以一百噸為率。幾費籌議。重憲亦深佩蓋勞。惟敝處魚電所陳。於鈞部所定辦法之中。籌以委曲求全之策。即本鈞電零售仍在土窯無礙生計之惜。如此辦法。則民情邦交。勉可兼顧。若准華商赴廠購煤百噸。即在本地方零售。仍屬有礙土窯。難免後患。同一零售。與二十噸似亦無異。亦

與鈞電無礙民塞生計之惜相背。明知國勢艱難。理可勢屈。難與力爭。惟欽奉諭旨。與鈞部會商。妥籌辦理。上維國計。下顧民生。固不敢一意堅執。致難收拾。亦不敢過於遷就。激出事端。若但求收束。不顧地方。則事變難知。恐他日之交涉。欲求一收拾之法而不可得。重累身任地方。彈壓保護。何敢稍弛其責。誠如鈞電。非鈞部所能代任。惟內政與外交。固屬兩事。而關係於國家則一。此所宵惕。不敢不遵。旨與鈞部妥籌也。至前電善後事宜。無論如何。退讓。總須與白董商明簽定。以便後日遵守。擬日內即飭前派之員。赴都陳商一切。再行定議會奏。重憲體察地方情形。苟非萬不得已。決不敢稍有固執也。區區之愚。伏祈鑒諒。真印。

附記瑣事數則

福公司案。外部於六月二十四日奏結。百噸以上。准在本地銷售。重賣不賣零。為土塞留生計之意。此案磋商數月。迄於結案。英使持之極堅。不稍讓步。且催迫簽

字甚急。豫中紳商。初則抗拒售煤。繼又欲取消原約。豫撫雖屢派員至京妥議。亦卒無完善之策。乃徑由部中定議云。

部中自定議後。即電詢豫撫會銜。豫撫不允。外部即將此項議案。專摺入奏。聞二十四日有電。旨寄吳撫。略言該撫既不能審慎於前。復不能補救於後。一味固執。貽誤事機。倘有暴動。惟該撫是問等語。辭極嚴厲。豫省紳學各界。對於此案。勢力頗弱。寂無舉動者數旬。旋因讓出三府准售煤百噸以上之議。喧傳衆口。實則部中業已議定出奏。不過豫中消息未靈。不能得其確據。學界又值暑假。無人為之倡率。故寂寂耳。保礦會因是馳函各府州縣。通告紳商學界。合力設法抵制。並專電政府。略謂就地售煤一節。豫民死不承認云云。聞七月初五日。議礦委員何守雲。王令宰善。均由京回汴。該會員邀同省垣同志。在車站迎候。探聽確實消息。擬公推某太史。某廣文。赴京叩關。以期挽回此事。

汴省河北三府人民生計。向以煤礦為大宗。自福公司
建約後。三府人民。無一線生路。蓋福公司之煤。每百斤
售價銀八十文。如包運至道口。每一百斤。一百三十文。
本地售煤。若以實在工本計之。百斤出窖。已需一百文
上下。運至道口。必合二百四十五文。方能保本。此土法
採煤。與機器採挖之分別也。則因屢為抵制。至今無濟。
近日福公司銷煤之數。比前更多。本地之煤。無人過問。
三府人民。生機斷絕。六月十五日。修武縣人民聚眾。擬
將私行簽字之嚴令廢斃。詎嚴已先逃。省官欲慰民心。
委朱令往署。三府人民。無可如何。偏發傳單。希圖肇事。
懷那之卜昌一帶。更屬可危。聞修武孟縣。尙聚眾數千
人。省官如不設法排解。深恐不免滋擾也。

南洋勸業會記事第七

江甯 七月二十一日復開協贊會。二十三日開研究
會。二十八日開會。

二十一日協贊會提議事項。(甲)籌備教育衛生武備

各館出品。(乙)發起各項專門研究會。以便明年開會
時實行研究。(丙)組織外賓招待會。(丁)勸導特別出
品。及組織遊戲事項。(戊)提議建築公司招股事件。
(己)提議組織勸業報。

蘇州 七月初一日在留園開設物產會。

是日蘇撫以下各官。及紳商學界。均於午前蒞會。本定
十二日閉會。旋議延長兩星期。第一星期東請官紳各
業代表到會。將各種物品。審查研究。分別等第。稟請撫
憲給獎。自二十日至二十六日。則由參觀人相與研究。
至二十七日閉會。

附錄物品清單 天產品 (甲)農產部 (一)五穀

一百二十四種 (二)園蔬 二十九種 (三)樹

蠶 二十種 (四)器具 二十五件 (五)益虫害

虫 二百五十枚 (乙)蠶桑部 (一)蠶 五件

(二)桑 二件 (三)絲 十二件 (丙)水產部

(一)鱗鱗 五件 (二)介甲 六件 (三)植物

- 十一件 (四)器具 三十五件 (丁)藥材部
- (二)植物 七十五件 (二)動物 六件 (三)金
- 石 二件 (戊)礦採 (一)石類 二十八件 工藝
- 品 (子)織染部 (一)機織 一百四十四件 (丑)
- 口口部 (一)冠履 十五件 (二)帶佩 九件
- (三)裝飾 十四件 (四)被服 二十三件 (寅)
- 陶瓷部 (一)土器 二十件 (卯)髹漆部 (一)
- 雕填 十二件 (二)純素 十七件 (辰)琉璃玻
- 璃部 (一)琉璃 十七件 (巳)五金部 (一)銀
- 器 二十九件 (二)銅器 九十八件 (三)錫器
- 十六件 (四)鐵器 十件 (午)竹木部 (一)
- 竹器 二十九件 (二)木器 十四件 (三)簾器
- 十二件 (未)玉石部 (一)玉器 三件 (二)
- 石器 四件 (申)牙角部 (一)牙器 五件
- (酉)皮革部 (一)牛革器 七件 (戌)鑄扇部
- (一)箋紙 三十五件 (二)扇 三件 (亥)化學

- 製造部 (一)化煉 一百二十四件 美術品
- (甲)織繡部 (一)刺繡 一百零二件 (二)織錦
- 一百五十六件 (乙)繪畫部 (一)水墨畫 七
- 十九件 (二)鉛筆畫 九十件 (丙)雕塑部
- (一)雕鑿 二十六件 (丁)手工編製部 (一)
- 繡織 二百二十五件 (二)像生花果 一百零四
- 件 教育品 (甲)教授用具 (一)筆墨 十五件
- (二)器具 二件 (乙)理化器械 (一)電學
- 二件 (二)化學 十二件 (丙)圖書 (一)木板書
- 五百五十種 (二)鉛印 二種 (三)石拂 五
- 十種 (丁)標本模型部 (一)動物 一百五十七
- 種 (二)植物 三百二十五種
- 松江 定期九月初一日開物產會。
- 華亭婁縣 八月十四日開出品會。十六日為止。
- 上海 八月初四日在小南門外國書公司開出品會。十
- 五日閉會。

誌 事 南洋勸業會記事第七

記事 記丹陽縣民暴動事

二百七十

八月

揚州 七月初十日在商會集議辦法。定於八月初一日。各州縣先辦出品所。十月朔日開會。會場擬租缺口大街魏氏園開辦。

通州 改期十月初一日開會。

天津 七月十六日。借勸工陳列所。開直隸出品協會。

河南 七月十二日。江蘇委員在商會演說。敦勸商人與會。

甯國府 七月初一日物產會成立。

江西 七月十七日開各業董事會。調查出品。

杭州 七月初二日總商會開會。集議組織協贊會。出品協會事。

記丹陽鄉民暴動事

七月初六日。鎮江丹陽縣有鄉民暴動之事。其原因則言者靡雜。初不一致。然觀於事後府縣之稟報。略言對衆查詢起畔緣由。或稱權書抑短洋價。或稱紳董借公肥私。又言究其原因。以權收洋價。與典價或有參差。橫書丁紫庭

勒短銅元。經收舞弊。積怨懷疑。遂成暴動云云。足知激變之故。固非一端。而蠶書劣紳。皆無所逃。其罪蓋凡。聚集至千餘人之多。紛擾至數日之久。必不為一時之怨怒而起。亦必不為一人之怨怒而起。必其所怨不止。一人善怨不止。一時於是。一人攘臂萬衆。響應一發而不可復遏矣。且舉最近之事。連類言之。五月末浙江德清縣鄉民暴動。亦嘗搗毀庫書。漕總鄉董三家。即知此等城狐社鼠。平時磨牙吮血。腹膏削骨。怨於鄉民者。至深鄉民雖不敢與較。而凡有血氣之倫。莫不有恩怨之念。既有恩怨之念。即不能無報復之舉。宜乎浙方較平。蘇復繼起。異地同符。羣以洩忿於若輩為快也。記者因取各報所載。分類詮次。俾羣知民變之所由來。罪魁禍首之有在。而凡盛言整飭吏治。愛養民生者。尚宜注意及此也。

一民變之原因 十一日申報載鎮江訪函云。該縣糧權牌示洋價。每元較市面短抑百餘文之多。若以銅元完納。每百枚竟作九十枚。以致激成衆怒。

十二日新聞報載丹陽糧書丁紫庭。與清書楊仁來。狼狽爲奸。抑勒洋價。每千浮收多至六十餘文。丹陽田畝。約共一百二十萬。上下兩忙。前後統算。爲數何止巨萬。總書夏和之。幫同隱扶。劣紳何某。竭力袒護。以致丁紫庭等有恃無恐。益靡忌憚。邑令羅良鑑。更一味漠視。對於此等巨案。絕無實在辦法。致有今日之暴動。

同日申報載聞此事尙有遠因。緣該縣糧書丁紫庭。歷年抑勒洋價。鄉民夙抱不平。本年四月間。機關敗露。經人稟由羅大令。邀請紳董。公議罰丁紫庭洋五千餘元。以爲設立農會之用。六月間。鄉人以丁姓罰款。未見大令示諭充作何用。并聞各鄉董有受賄分肥之事。於是大起風潮。以要求攤還鄉人爲名。公議將受賄各董家房屋拆毀。十五日時報載去冬陽邑徵收糧米。洋價過爲壓小。市面每元一千二百八十文。鄉人完糧。漕糧只作每元一千一百六十文。銅元不收。鄉下苦民。不敢與辯。忍氣吞聲。紛紛完納。後爲城中董事。聲言欲通稟大憲。丹陽縣羅令畏懼。

記事 記丹陽縣糧書暴動事

邀請紳董商議。願將多徵之數退出。求各紳董按戶仍給鄉民。各董均唯唯應命。事後。羅令將多收數萬之銀。退交衆董。董及丁漕總。私下商議。明謂將此款作爲諮議局經費。暗實分入私囊。鄉人雖知。安敢向紳董辯給。值今年此刻徵收錢糧。銀價每兩增漲四百文。而洋價現在市面。每元一千三百四十五文。糧概只作一千二百零六文。銅元八折扣算。蓋今年此舉。實係丹陽縣年輕。受城中何紳及丁漕總暨各董之愚。謂陽邑百姓。皆是循民。洋價短小不妨。故此鄉人怨憤填胸。無門報告。

按以上諸報。說各不同。然府縣會裏中。有云知府撰就簡示。洋照典價。銅元照收。丁書嚴辦。並知縣良鑑前罰丁紫庭賊私。追繳攤還。捐示鄉民。鄉民即時散歸云云。則各報所言。固非全屬無稽也。

二民變之狀況。據上海各報所載。按日輯錄。七月初六日上午。有西門鄉民千餘人。至清書丁紫庭家中。拆毀一空。下午。復至朱家村。將馬鄉董房屋燒毀。

二百七十一

已重

初七日正式。西南門鄉民約三千餘名。蜂擁入城。縣令飭將城門關閉。鄉人益憤。竟在城下放火。將門衝開。擁至衙署圍關。將糧糧搗毀。二堂花廳什物。一掃而空。合城舖戶。均閉門罷市。又至總書夏和之家。舉火焚燒。約歷四時之久。至晚始散。

初八日早。復有北鄉民人千餘名入城。燒毀何紳房屋。及所謂之煤鐵公司。并連毀紳董四家。鹽棧亦被拆毀。至晚始散。是日仍罷市竟日。

初九日上午。始照常開市。

初十日午後。南鄉又到鄉民數百人。緊欲入城。經官善言勸慰。始散。

十四日呂城鹽棧。及賀鄉董家。又被毀。

口口日有飛划營划船。因喝令鄉間水車避路。與鄉人爭毆許久。旋經鄉董解散。始將划船放行。被鄉人奪去之軍械。亦即送還。

二十五日復有鄉人千餘名。擁至縣署。索回被獲之鄉民。

附錄神州日報丹陽亂事日記

七月初六日。搶了書辦。馬鄉董家。

初七日閉城。燒城門。攻縣署。搶夏總書。並鄉董張朱二家。

初八日。搶何紳家。及鹽棧。煤公司。大昌酒行。廣和堂藥店。韓紳宅。鄉董許朱二宅。

初九日。劫京雜貨店。南貨店。朱徐二紳宅。及永遠橋珥

陵延陵三鹽棧。

初十日。劫埤城鎮王紳宅。及導墅橋鹽棧。

十一日無事。

十二日。飛划營划船被劫。兵丁受傷。並再劫珥陵鹽棧。

十三日。呂城鹽棧被劫。並劫紳董宅。護兵受傷。

十四日。聚衆數千人。復圍入城。經新軍馳往。格殺五人。

當獲二人。事始定。

按丹徒鄉民。平時所痛心疾首者。官也。劣紳也。蠶養也。及其大禍猝起。則履其難者。或不盡為平時嫉恨之人。

斯則烏合之衆。本無紀律。但圖洩忿以爲快。不復計主名之何屬。而乘風縱火。幸災樂禍。抑亦爲地方有事時之通患也。蘇撫瑞中丞致常鎮道電。言其初不過鄉民與官書爲難。今則已有棍徒從中煽動。斯言信矣。

三官吏事後之辦法。蘇省官場。以此案漕總丁案庭實爲罪魁。而知縣羅良鑑。亦不得辭其咎。已將羅令撤任。候專案揭參。丁案庭提案候審。其爲首聚衆滋事之人。亦須訪拿。照律懲辦。聞丁案庭到案。供稱每年錢糧。向例七成銀元三成制錢繳署。近署內忽欲九成銀元。一成制錢。漕總因照一成繳署。虧缺不起。故銅元每一千需加六十字。方可在鋪買銀元繳署。所有銀元牌示。由署內發出懸掛云。

津浦南段路工擾民記

晚北風陽函云。津浦路線。經鳳台縣境一帶。作工千餘人。以直汴魯三省人爲多。日則裸體於工作場。夜則嘯聚成羣。搶劫村莊。見婦女之汲水。羣趨飲而姦淫。男子之販賣

瓜菓。羣攫而食之。不畀一文。向該工人索錢。則飽以老拳。甚至毆斃。即就地掘土埋之。附近村莊之六畜瓜菓菜蔬。柴米等物。皆任所欲取。莫敢誰何。

津浦鐵路購地。皆係司事估計丈量。購地之弊。有同一塊而分爲兩等者。有地最肥沃而列爲下等者。有據理以論。依章以爭者。輒以鉛筆記其地址姓氏。以爲後日圖報地步。及丈地已踰月餘。仍勒價不發。任工人赴各地開方工作。地價未交。地猶民地。鐵路不得恣意工作。鄉董向主持之人理說。暨謂早日發價。亦一併註明里居姓名於前項之小簿中。鄉董彼時。固不知其何意。迨工作時。地價仍未發。騷擾異常。有遷墓某某姓。均被攪毀。受傷甚重。鄉董出而勸解。亦受棍傷數處。經府縣將被傷人等驗明傷痕。移請工程局委員索人。委員對縣令云。此次被毆人等。皆親視鐵路委員。我實不能交人。我實不能不袒護工人。鐵路工人擾民。已達極點。村民不堪其擾。鄉董當請縣尊轉請道憲。能否分派馬步兵若干名。駐鄉彈壓。事竣旬日。

影響毫無。各莊董事均各糾集村民。在各莊招團練以自衛。復於十七日聚集各莊董。開連莊總會。會議過警鳴鎗。聞鎗救護。無論何莊有鬪毆傷人及毆斃者。均由總會擔任。現在刀槍旗幟。布滿村莊。自鳳及宿。絡繹不絕。

六月二十一日晚。皖北鳳陽屬蚌埠工人。忽將工頭用斧斫死。至天明。羣起工作。始知其事。遍覓兇犯不得。經鄭委員一面邊派健夫二三十名。分頭追捕。一面飭役請鳳陽縣蔡令煥。前往勘驗填格。俟兇犯拿獲再究。

府城東門外之度山。產石最富。鐵路興工。用石甚夥。現有直隸王師二商人。向工程司委員。承攬採辦石料。轉售鐵路。業由該委員允准。於六月初二三日。即糾集多人。赴山開採。及郡城諸紳士知曉。距開工之期。已逾七八日。遂假定公立學堂地址。連開大會。磋商辦法。請縣令勒令停工。詎該工人抗不遵傳。經縣令復加差并地保人等。始將王師二商人。及工匠頭給來。各責四百板。諭令迅即停工。否則從重究辦。決不寬貸。詎意停工三四日後。仍聚衆採石。

人數較前加至數倍。搶劫淫虐。益形劇烈。附近村民。不堪其擾。特赴城懇求各紳士援手。當派人至山詰問。彼等云。委員說。爾等須照常工作。勿為他人驚怖。有事我當云云。則仍騷擾如故。

按中國下流社會。自其有生以後。即未嘗受普通之教育。平時困苦堪憐。一經受雇於公司。或駕馭不得其宜。或工資過於剝減。即不免恃勢妄為。貽禍地方。某省鐵路。為純然自辦之公司。尚且不免此弊。何況津浦。故論事者亦須平情判斷。為公司原諒。不能專咎公司也。惟望在事之人。隨時留意。毋使工役橫行。民人咨怨。以免異日猝釀禍端。是則論者所深禱者耳。

續記江西調查戶口之風潮

豐城縣因調查戶口。鄉民惑於謠言。聚衆抗阻。續接該縣趙大令電報後。責以鄉民滋事。已將兩旬。該令未出縣城一步。日久蔓延。必釀巨案。該令豈能當此重咎。務即親赴聚衆處所。剴切勸導。彈壓解散。立即將滋事首要拿獲。

訊明稟辦云。

又該縣把總李仕煥。被大澆黃姓毆傷。該令即電省請兵勦辦。當經省中迭派巡防水師綠營。下縣彈壓。鄉民聞風畏懼。全族逃匿。合縣人民。對於該令。羣思反抗。該令又電省請派大兵。省臺業派員前往該縣查辦。因恐風潮愈釀愈大。初四日又加派巡防隊一營。馳往鎮懾。

樂平縣距城數十里某鄉。近因調查戶口。鄉民誤會宗旨。與調查員大起衝突。勢甚洶洶。該令石守謙。聞警即帶兵多人。前往彈壓開導。始行解散。

新淦縣因調查戶口之故。鄉民滋鬧。該縣章令定瑜。無法可施。鄉民愈鬧愈烈。毆紳拆屋。遍處搶劫。被害紳士。逃匿城內。不敢回家。而搶劫之徒。知案情重大。糾衆入城。欲尋紳等殺之以滅口。該縣見情形如此。恐難補救。急督省稟求交卸。

零都縣因調查戶口。竟將調查員房屋焚燬。聞其起釁之由。因鍾文藻調查鍾姓戶口。適該鄉建太平醮。向來風俗。

捐資之戶。皆有姓名登簿。此次因查戶有懷疑而不報者。文藻即由道士處取簿抄錄。嗣被鍾振兆等查知。糾集多人。至文藻家索取戶口原冊。始而口角。既而掀翻屋瓦。終則放火焚屋。現由該縣通稟各當道。請兵馳往彈壓。

贛撫馮中丞。因零都縣案。電覆贛州道云。零都查戶滋事案。派張管帶會縣妥辦。甚是。近日查戶滋鬧之案疊見。希通飭各縣。預先剴切開導。務祛羣疑。以免謠惑。調查員紳。尤須慎擇。切戒威嚇需索。聞石城外匪尙未淨。宜緩撤兵云云。

甯都州安福鄉劉姓。向係聚族而居。近因調查戶口。羣生疑慮。糾衆千餘人。持械截守霧頭山隘口。負隅抗拒。不服調查。甚將統計處紳蕭贊朝家。搶掠一空。當經該州金直牧出示曉諭。並會督寅僚。暨劉姓紳士。赴鄉演說開導。乃鄉愚非特不能理喻。並欲將演說紳士殺害。謠啄繁興。民情惶恐。現該州已飛稟各上臺。請兵鎮壓。

石城縣因調查戶口。鄰匪煽惑滋鬧一案。現經該縣悍令。

查出滋事首要各犯姓名。惟該黨負隅自固。山境叢雜。兵力過單。恐難得手。擬俟防營到境。將會同擊辦情形。具報到院。現奉馮撫批令妥慎辦理。一面會營查擊此案在場滋事之首要各犯。

記漢口港民聚眾鬧局事

漢口棧城堡垣官地。原係招商承租造屋。嗣由前張中堂札飭官錢局。自行填築。開闢馬路。以與市面。官錢局總辦高道札查王牧照奎。在棧城設立巡查官地局。並包與福綏公司。填築官地。近因二十二日王牧飭地保。將蘇湖公所旁新蓋民房拆毀。限令三日一律竣事。以便填築馬路。直接堤街。詎有造謠之徒。煽惑居民。謂如不拆毀。三日內必放火焚燒等語。霎時發動港民千餘人。擁至該局圍鬧。拋磚引石。毀拆局所。毆傷巡丁。擊破巡查武委劉寶珊頭腦。由商會用電話通知各警局。經關道立飭夏口廳警察。局漢都司巡防隊帶勇彈壓。各港民始各鳥獸散。次日夏口廳馮丞奉到江漢關道札飭。以民風囂張。動輒聯合要

求。實屬不成事體。倘再姑息。必至釀成禍端。諭令從嚴拿辦。當晚即籤差派隊。前往捉獲葉長子等十餘人。二十四日有程登貴者。因同類收押。即發動婦孺千餘人。至夏口廳魚貫而跪。懇求將收押之葉長子等十餘人。盡行釋放。並准仍舊居住。免于逐拆。關道齊耀珊。當派巡防營警察局各勇丁。至夏口廳署彈壓。一面用電話稟知鄂督。由陳小帥立飭漢口陸軍四十二標統領張永漢。帶隊至道廳各署駐守鎮懾。并令巡警道馮啓鈞來漢。會同妥為辦理。港民愈聚愈眾。是晚馮丞即出署開導。並掛告示。略云。港基僅有七戶。阻礙道路。前令拆讓。係因修築馬路維持公益起見。斷非爾等婦女來署混鬧。所可了事。況葉長子本應正在設法。代求上憲。邀恩辦理。爾等須知婦女有罪。罪在夫男。若想安居。亦應具稟申訴。如無違礙。無不推行。既稱本廳良民。應聽本廳吩咐。趕緊各自散回。靜候本廳據情詳請上憲核示。倘執迷不誤。惟有執法以從云云。各婦女始各散去。

記浙路公司總理簡授滇臬事

六月二十九日奉 上諭。湯壽潛著補授雲南按察使。欽此。郵傳部即於七月初一日。電致浙江鐵路公司。令按照商律。由股東開會。另舉總理。湯總理奉電。當即通告股東。請開臨時會。以便公舉。

該滬浙路股東。於七月十四日開研究會。到會者四百餘人。均誓言不能再舉總理。亦決不能令總理離去浙路。郵部電屬開會公舉之說。可無庸議。旋公司議定電覆郵部。其文如下。

東電敬悉。本日股東開會。僉以湯總理甫經年會。全體苦留。實難另舉。謹復。

又提議遞一正式呈文。聲明不另舉總理。不能任總理解職之意。求浙撫代奏。衆皆贊成。又即日致電同鄉京官。與致郵傳部電。詞意略同。

二十八日浙省各股東在杭州開保路會。到者數百人。決定電稟軍機處。郵傳部。力爭廢約。并公舉駐防十一府代

記事

記浙路公司總理簡授滇臬事

表。請求浙撫代奏。挽留湯總理。

附志浙路近情

杭滬路線。於六月二十八日通車後。營業日見發達。每日收入。平均得一千八百元之譜。自七月二十八日。兩路客車。彼此直達。不須在楓涇換車後。乘客尤為繁盛。

中外交涉記事

日人槍擊中國兵弁案。日前分防延屬和龍峪經歷衙門。因有華民控告韓民欠債不還。暫將韓民管押。致來日本憲兵多名。欲將該韓民索回。未經允許。日憲兵即強向押所。將該韓民搶出。我國巡防兵在署前防護。竟遭日憲兵開槍擊斃一名。並槍傷哨官一名。

延吉廳之六道溝。日本新添之派遣隊。遇事強橫。侵越我國巡警權限。巡警以理阻止。輒恃勢用武。打傷我巡警二名。一名范汝成。一名劉潤。受傷甚重。悉均有性命之虞。此外又傷我巡弁一名。

日人毆擊縣令案。東京電云。奉天府出示。不准中國各

二百七十七

己酉

報登載本溪地方官因安東路事被日人毆擊之事。蓋防其傳至北京上海也。

按前月報紙。或言奉天府屬本溪縣令。被日人拘送朝鮮。蓋出訛傳。惟被日人毆擊。則固有之。

俄國增兵案。聞吉林公署昨接濱關道電稟。以附近甯古塔之東清鐵道一帶。向駐有俄國軍隊二三千名。原為護路而設。詎近來兵數日見增多。且每日在附近空地演習槍礮。日昨又增添馬步隊三千餘名。目下調查。已將及萬人之譜。情形實為叵測。已經照會俄人詰問。尙未接覆云云。

俄人擅拘華兵案。東清鐵路公司。前曾照請呼倫貝爾副都統。派兵會勦俄匪。詎該華兵行抵滿洲里時。俄巡警兵。忽誤認馬匹。聲稱華兵於租界內。擅行緝捕。隨將華兵八名。及馬匹槍械等物。一併送交巴釐司拘禁。宋都護以會勦俄匪。係該公司照請在先。今不但不以優禮相接。反藐視我國軍隊。現雖將華兵釋回。然屢以強橫手段。無禮

取鬧。實難容忍。因咨請江撫。向該公司切實詰問。安東木把案。鴨綠江中國木把。近仍未能安貼。日前會將日本副工程司某。及韓國書記員某。拘送華官。旋經日領事干涉。始行釋放。

安徽銅官山案。前次入京力爭廢約之代表。因外部已決廢約。凱約翰亦已返國。故諸人均於七月十六日出京。十二日字林西報云。接某君通信。謂銅官山礦務。自凱約翰由京回抵倫敦後。倫敦公司即開會籌議辦法。當時決議。重在該礦開工採掘。故已電囑彼處之工程司。招工四百名。即速興工。

十七日倫敦電云。英國外部大臣葛雷。因下議院議員詢及銅官山礦一案。當時答稱。中國政府實係顯出英金五萬鎊。以取消合同。此事正在提議。此時並非注重該礦產價值問題。宜注重英商可危之權利問題。此項權利問題之解決。殆非易事。此案提議已久。余意應彼此相讓。早為解決。惟開議至今。毫無效果。而華政府仍有種種之辯駁。

究竟公司會否踐行其分內之義務。此實為提議之總綱云。

二十七日倫敦路透電云。凱約翰近致書倫敦太晤士報云。安徽銅官山礦約。被中國有意破壞。彼深冀英政府另想別項和平方法。於英國權利問題。斷難稍事輕鬆。一切幸特駐京英使朱邁典。竭力維持。索償相當之價值而後可。

按以上兩電所言。知凱約翰心向未死。此案尚未爲了結也。

九江英捕擊斃華人案。此案自經駐滬英領事判令取消後。九江紳商學工各界。深爲不平。分途開會集議。一面實行抵制。一面電請外部。與英使力爭。并又公舉代表。赴滬具控。

英領事因商民抵制之風潮甚烈。時尙在廬山。急致電九江道。請爲嚴禁。文觀察復電云。客貨裝載某輪。商家自有權利。應各聽其便。官力未便干涉。但集議抵制。則屬不合。

記事 中外交涉記事

已飭地方官確查。如有集議抵制實據。即行嚴禁。

九江道又致電英領事。略言余發程案堂判及口供。迭經照會電催。未准送來。現奉撫憲准外務部電。貴國駐京大臣至外務部云。已飭貴領事公平辦理。查此案供證確鑿。實在已成刑案。貴領事理應遵貴國駐京大臣公平美意。將案送上海英臬司審判。方爲公平辦法。此案輿論極爲注意。希速將案申送。以昭公允云云。

原告現經聘請律師禮明。稟由駐滬英按察司。允予提訊。旋因訊期未定。由江督電飭滬道。迅即照會英總領事。轉詢駐滬英按察司。此案究定何日會訊。屆時應派譯員到堂觀審。如何判斷。應即稟候查核。並聞九江關道亦派譯員與懿貞來滬觀審。

據聞英使朱邁典君聲言。此案定必再行覆審。秉公辦理。決不袒庇嗎仕。

澳門勸界案。此案經中葡兩國大臣會議數次。迄未就緒。兩國均堅守秘密主義。故其細情不得而知。僅據各報

所載。猶錄如下。未必詳確也。當第三次會議時。高大臣提議。應劃清陸地界址。開葡使謂該國在澳界營建砲臺兵房。皆為澳地內應屬地段。早經劃定。並非格外侵佔。地圖中所指之圍牆。亦無葡人拆卸交涉。或案可據。

六月二十四日。為第四次之開議。水陸各界。均有提議。陸界祇商定界址一處。餘則僅商有頭緒。至水界則尙未提及。所有前議管理內外海一事。聞葡使仍執灣仔與澳門分管之說。不肯將全澳海權。一律讓還。並力謀擴充暢駛兵商輪水道云。

葡外部以澳門應勘各界址。須按其佔界先後。以為會勘次序。當查得除舊界外。先佔西沙。潭仔。過路環。(以土均道光時佔)次為石塘街。沙崗。新橋。沙梨頭。塔石。(同治時佔)次即龍田。旺夏。石澳。青島。荔枝環。及銀坑灣仔等處。(均光緒朝歷年所佔)至所拆關閣。係將旺夏佔去時。作為設立兵房之用。因即電告高

大臣。屬令查照所佔先後。定為會勘次序。以期妥協云云。聞葡中又以關於分界定地。須以三巴水坑新開三門舊界為主。勿稍退讓。

政府默窺葡人意旨。似有要求贖款之意。惟此係侵佔之地。非租借可比。若承認贖款。則將來界務。益形難辦。此事無論如何。中國有收還而無贖還之理。即將此意電飭高大臣。始終堅持。

又七月間。外部以葡人在前山管地放地鈔一事。電詢張督。張督到港後。與高大臣妥商。隨即電覆外部。略謂葡人在前山各地放地鈔。已非一日。曾經前山應詢問。葡人竟以屬地應有權限為詞。該葡人既如此。空言亦屬無濟。惟將界限趕緊劃定。自不能再在界外放鈔云云。

附記時事數則。七月間。葡人因勘界問題。派來兵船。闖入中國海面游弋。并擬添置大批軍火。附近鄉民。異常驚惶。經香山勘界維持會。提議自衛。并稟請省臺。派兵船鎮攝。後又聞澳門葡兵。已由三百餘名增至七百餘名。土生

葡人復集民團百餘名云。

望夏村(附近澳門爲葡人佔據)於七月初六日。忽被葡人出示。勸將屋宇拆毀。各鄉大憤。且見葡人舉動叵測。甚爲驚疑。因聯絡各鄉。倡練民團。以防不測。

按香山勸界維持會。於七月初十日。爲第十期之會議。計決議數款。(一)擇定各鄉條陳對待之策。暫不宣布。

(二)由前期舉定勸辦聯團專員。將民團章程。帶赴各鄉商辦。(一)因望廈村紳耆告急。議舉員赴港。稟請勸界專使。與葡使磋商。(二)議由各鄉電請省臺。速派兵輪。擇要駐紮。

節錄旅外華僑上高大臣意見書。葡人之租借澳門。始於明嘉靖年間。以三巴水坑兩門爲界。歲輸租銀五百。道光季年。始失信通租。同治十三年。毀拆汛牆。光緒十三年。中葡立約以後。十五年請以關外北山嶺一帶。作局外地。十六年。閣佔青州。轉租英人。二十二年在大小橫琴。起建兵房。二十四年。迫收旺廈等村業鈔。二十九年。擅將灣

記 事 中外交涉記事

仔水破移動。其最橫者。莫如二十八年葡使來華。修改約章。硬指對面大小橫琴。爲澳門生成屬地。他如三十三年。越界張貼告示。迫輪渡魚船。改換葡照。干涉醫院。勒收銀坑草油廠人情紙。尤爲橫中之橫。背約強佔之鐵證。所以去年二辰九案發。葡使竟敢影射爲葡屬領海也。夫所謂澳門者。三巴水坑兩門以內。謂之澳門。三巴水坑兩門以外。卽不得謂之澳門。所謂屬澳地者。附於三巴水坑兩門左右。謂之屬澳地。遠如北山、青州、大小橫琴、旺夏灣仔等處。卽不得謂之屬澳地。而葡乃公然佔之。然葡雖佔之。我朝未之允也。如果允之。早已與之。又何待派員會勘界址。再行特立專約乎。此等情節。其無理強佔。不依條約證據。已屬顯然云云。按此意見書。於葡人佔歸澳門始末。言之頗爲簡明。故特錄之。

東沙島案。此案七月間尙未議結。日商索款約八十餘萬。持之甚堅。粵省委員所允之數。不及三分之一。並向日本要求賠償焚燬該島廟宇。及採掘燐質之損失。爲數甚

二百八十一

已酉

巨。故無成議。所懸日本商旗。亦未撤去。惟居住該島之日人。則已遷往琉球羣島。因日本已允認該島為中國屬土之故。

福建天安寺案。閩督松制軍。前將此案歸結辦法。電致外部酌辦。略言此案救火會始終執意不肯遷徙者。總以英領爭地藉口。剩下了案辦法。必須英使明白承認。照英領前來之信。該會遷後。廟即歸官。任便自用。英使不派工部局勘驗。英領不再干預。始可勒令該會遷徙。設遷後英領別生枝節。地方紳民再出爭論。事更棘手。合再電乞鈞部。轉致英使。並請其明白答復。該會遷後。廟即歸官自用。別無他項阻撓。以便尅期勒令遷移完案。並候復電示遵云云。

外務部旋覆電。言救火會案。本部續接東電。致函英使。請照我聲明之意。切實答覆。昨准覆稱萬難允行。今退讓辦法。僅可允救火會搬出之後。兩面均暫不用。俟本國工部派員。會同閩督所派之員勘明。請再電閩督。飭將救火會

先行搬出。詳報到日。即彼此派員察勘等語。頃復再四面商。該使意仍如前。據云。此係小事。彼此均為體面。何妨搬後會勘。總易了結云云。查此事。前准號電。英使復函。已有撥後即電駐使。歸華官自用之語。前來照語仍堅執。自為顧全英領面子起見。相持過久。於事無益。應請飭該會先行搬出。以期勘明早結。免致因此小事。有傷兩國感情云云。

松督接電後。發交洋務局。遵照部電辦理。閩人大譁。紛紛集議。一面稟請松督。索英領租約。證明該處是否屬於租約之內。一面電稟外部。略言英無租據。會勘即失國權。我有理辭。遷移即奪民志。輕小事。結外歡。非大部所樂為。動公憤。釀禍端。非民人所願有。懇嚴拒。以息羣情云云。

各地華僑近狀

海參崴。在海參崴華僑。因俄官苛徵華僑人頭稅。重徵邊界五十里內貨稅二事。堅不承認。屢經稟請駐俄領事。駐俄薩欽使。向俄政府持理交涉。要求改正。以免血本

虧累。嗣仍未見效。因又派定代表赴京。要求外部。與駐京俄公使交涉。謂改徵稅則。須合法理。此項人頭稅。不普徵於各國旅嶽僑商。而獨徵諸華民。我華民在嶽之貿易資本額。計一千數百萬。較各國爲鉅。不得不亟求挽救之策云云。

安南。經商越南河內隄岸西貢各部之華僑。早經法官抽取身稅。前王部郎大真。行經越南各埠時。曾據各華僑呈訴。僉稱各華人寄居該處。向須供納一種特別身稅。近日又經法官定議。擬將所抽華人身稅。加一倍抽取。約每人應增之稅。共在一元內外。其平日待視華僑。亦未得與各強國僑民一體優厚等情。王欽使核明後。即於回粵時。與粵督一再磋商。當以越南遠在亞東。非駐法使臣查察所能及。自非速在該處設置領事。並由該領事隨時將保護華僑事宜。就近與粵督妥商。交涉辦理不可。因即據實稟陳外農各部察核。一面並由張前督將籌議振興保護各事。詳致樞府。現樞府已電覆粵省。所有擬在越南設置

記事

各地華僑近狀

領事各節。已電致駐法劉使。趕行與該政府交涉妥商。並及所增身稅各事。將來應如何振興保護。俟由劉使商定後。再詳告妥籌切實辦法。奏定實行云。

爪哇。六月有荷國商輪。由香港載華人千餘名。往爪哇各埠。中途忽在文島下碇。即有荷醫到船。強欲查驗華客。即女客亦不免。全船女客大譁。并聲言情願全船返港。不願受此苛待。卒以勢力不敵。隱忍受驗而罷。旋即公同函告爪哇泗水商務總會。總會查得驗身苛例。十年前發端於星架坡。經前任駐星總領事官孫士鼎。幾費苦心。始將此項苛例註銷。此番文島醫生。又令我同胞赤身查驗。令女同胞閉於房內。亦由該醫生查驗。如此舉動。文明奚在。當於六月十六晚。開堂集議。通告荷屬商學界。聯名稟請駐荷陸公使。及外商學各部。與荷政府開嚴重交涉。所有苛例。務須捐除云云。

秘魯。出使美墨秘古各國大臣伍欽使。前咨會粵督。略言前因秘國工黨滋事。焚燒華人商店數十家。迭據駐秘

參贊領事暨華商等電稟。亟須向秘廷力爭索償。設法保護。茲承外務部電促前往。即經起程。查秘國僻處亞美利加州之南。近來政黨紛歧。民情浮動。華僑旅居彼國。為數甚繁。亟盼使臣一至。以慰輿情。其昆連秘國之巴拿馬國。向本屬於哥林布國。現已自主。屢欲設立苛例。虐待華僑。而厄瓜多智利等國。華旅尤復不少。祇以向來無約。遇有被虐情事。保護良難。雖經迭請美外部轉飭現駐各該國之美使領事。代為保護。據華僑稟稱。尚屬得力。而種族不同。時虞隔膜。此次赴秘。擬順道查察情形。慰問撫循。

墨西哥。從前香港華商。開設某輪船公司。載華人數百名至墨西哥。訂明駛到某埠。實收水脚錢若干。不意輪船抵埠之地。與寫紙之埠。尚隔千數百英里之遙。而公司中人。竟置不理。且又強迫搭客登岸。棲宿於碼頭爛屋。山邊石巖之中。是時囊空如洗。無可如何。此數百人中。得慶生全者。殊不多觀。及戊申歲。香港又有公司輪船。載來華人八九百名。聲明航行墨國通商口岸。不料船甫到埠。墨醫

生下船查驗。謬指該船有疫。不得登岸。不准放行。只許轉租爛屋。監禁海面數月。其囊有餘資。行賄私逃登岸者。寥寥無幾。其略嗜水性。泗水而逸者。又率中途溺斃。此外則大都日久病死。棄屍海中。其有抱病不死者。墨政府迫令載回原籍。不料該船復回日本。日醫生查驗。又謂該船有疫。撥上醫院。該華人頗受苦難。此八九百人中。能保全生命者。百無一二。今又有港商某者。親至金山大埠。租賃輪船一隻。訂明七月某日。由某港動輪。航行墨國通商口岸。謬稱與墨政府改訂合同。所到之埠。必無留難。然墨政府禁絕華人。日益加甚。其言改訂合同。實係變計百出。以為斂財之術。華人出洋。籌款實難。不知幾經艱苦。乃克湊集船費。而竟為敗類所惑。到埠時難免性命之危。願我華人勿為彼所愚也。

智利。東京電云。智利國近有排華之舉動。漸次傳播。或者智利政府。迫於無奈。將驅逐華人出境。亦未可知。駐紮智利國美領事。本受中國之請託。保護該處華僑。今據其

所稱。以後運載華人入境。船隻入口時。必有留難之處云。坎拿大。字林報云。坎拿大政府。將華人入境章程。大加修改。經此變動之後。華人入境之範圍。較前寬綽。凡合格入境者。均免繳人頭稅洋五百元。此次修改。實由文戈武華僑。聯名公請坎政府。准允華人自由入境。而專注重於中國學生。及華商子弟兩等人。旋經議會批准。並將一千九百零六年所訂華人入境禁例。及零八年七月修正之例。一律改寬。除工人外。均不必再納人頭稅款。惟貧民瘋漢。及殘疾之人。仍禁入境。新例之行。實便華人在坎謀取教育上及商業上之利益。設遇華商在坎拿大身故。其子孫可以自由入境。僅須證明其為接任其故父之事業。年在三十以下者。即可免納人頭稅。設有華人擬回國完婚。將來偕妻入坎時。均不必繳付人頭稅。或遲日再迎其妻子至坎。亦可。又赴中國之華僑。回坎時亦可免稅。又按一千九百零九年四月以前所行之律。學生入境。須先繳付人頭稅洋五百元。設於一年之後。能證明其已為官家承

認之大學堂。或其他學堂之良善學生。准將該款如數給還。即抵坎之初。不能確證其為學生者。亦准其於十八箇月內。證明其曾在高等學校。就學一年。亦為合格。惟文戈武之華僑。仍謂此例不無過嚴。亦准修改。茲將免稅之五項人列下。(一)凡學生改習高等學問者。(二)凡學生改習專門學業。或有技術上及心理上練習之職業者。(三)凡學生抵坎之前。已受有高等學問。今欲在坎研究特別問題。或禮儀風俗制度。或政治理財歷史者。(四)凡教員在坎拿大官家承認之中學堂。或高等學堂。或其他種學堂中。具有分任教科之資格者。(五)凡學生於抵坎之初。如申明其來坎求學之志願。而不能出其必需之證據。照例須納人頭稅者。則准其於抵坎之後。兩年半內。呈明官家承認之中學堂。或高等學堂。或大學堂。或專門學堂教員所發之修業證書。證明其曾在此種學堂從學。至少兩年。即為合格。

記事 各地華僑近狀

二百八十五

己酉



商 務 印 書 館 出 版

沈頤戴克敦高鳳謙編

初等小學 **女子修身教科書** 八册

每册八分

初等小學

女子修身教科書教授法 八册

每册一角

此書淺易明顯所採嘉言懿行必與女學有關首二册概用圖畫互相貫串極合兒童心理三四册悉與女子國文相聯絡按課編排無一生字五册以下範圍略廣俾養成一般女子普通之道德另撰教授法足供教員之用

沈頤戴克敦蔣維喬莊俞高鳳謙編

學部審定

初等小學 **女子國文教科書** 後四册

一角二分

學堂定章初等小學男女分校則課本亦應不同是書蒙 學部審定其評語云初等小學女子國文教科書與同時出版之簡明國文教科書用意大概相同取材亦無甚殊異惟略加女子事項數處較之前呈由本部審定之初等小學國文教科書稍有勝處所臚教材亦尚簡要合用

高鳳謙沈頤戴克敦蔣維喬莊俞編

高等小學

女子國文教科書 三二册

各二角五分

本書承接初等小學女子國文教科書而編其材料以女子必需之智識技能為主而於家政女工衛生諸事尤言之甚詳文字簡潔明顯可誦可法誠女子高等小學國文科最爲適用之書即未入學之女子如能人手一編其獲益亦匪淺也

商務印書館出版

簡易國文教科書 全書六册 每册六分

學部改定初等小學堂功課分爲三年四年五年三級本館所編最新國文十册爲五年之用簡明國文八册爲四年之用茲又編此書爲三年之用其編纂之旨趣與簡明國文相似茲將其特色列下

- 一册數雖少而國民應知之道德智識技能無不完備
- 一本書包含各科材料計歷史地理格致各三十餘課淺近之普通學略具於此
- 一書中詳列書信收條帳簿日記日報各種格式
- 一選用之字二千八百有奇足供應世之用
- 一定價低廉爲向來所未有全書僅售三角餘每册僅售六分期便貧寒而利普及
- 一此外如程度之適合文字之淺明楷書之端正圖畫之精工與簡明國文相等不必贅述

另編 教科實用掛圖十六幅 將各種實物繪爲圖畫計五彩單色各八幅數按時懸掛課堂最便指示 即日
 簡易補習國文教科書 學者既學簡易六册欲入高等小學者以此爲補習之用自無難等之慮 出書

調查

中國煤礦記略

中國煤礦之多不減歐美西北諸部往往於川流山脈中見之即內地亦未嘗不星羅而布借貨棄於地或以財力不足或牽於堪輿風水之說能從事開採者其數寥寥即開採矣而又因公司中人不明治礦之學煉煤之術成效亦不能著其能成立一公司而發達其礦產者大都外人爲之主持而利權皆非我有此誠吾國煤業上一大缺陷也茲就吾國各省最近之煤礦而觀察其情形如左方直隸 開平礦務局之礦師報告曰開平礦煤田之面積約二十四英里適合採取之煤層平均八十五英尺近日探掘之第三層煤坑估其所含著之煤量必有三兆二千五百萬噸以上然觀該局於兩三年以來每年能出一百萬噸之煤足供給北清鐵路與輪船等之燃料而其運至上海以及各處爲數亦不少也

調查

中國煤礦記略

江西 其次爲萍鄉之煤礦其礦脈與所出之煤量略同至饒州南昌九江等府亦有多數之小煤礦其中最大者乃德國礦師所經營之袁州府安源山煤礦即世界所稱之萍鄉煤礦是也其坑可信其包含三兆餘噸之煤比來一日出煤一千五百噸開漢冶萍煤鐵公司新投資本銀七百四十七萬兩擬擴張搬運特備火車輪船專理輸送其計畫成後則一日可出煤三千噸合之一年乃有九千萬噸焉

山東 膠州灣開設之清德礦務公司在青濟鐵路沿道之中已開三坑矣煤質頗良比來一日可出五百噸之數其餘如博山礦今已掘至第三層一日出煤能達一千五百噸而濰縣坊子礦今已開掘至第二層煤質亦良將來必有厚獲淄川礦雖有人爲之探掘然開至第三層之際泉水噴出人遭其災財亦破耗此公司中並有造煉煤斤之工廠且置備最新式洗滌煤炭之機器於一點鐘能洗出一千五百噸之煤數焉

河南。北京某氏在汴省開辦一礦。四年前因水浸入成。積不良。其後乃發見煤脈甚旺。遂於去年在漢口購增其煤之價值。

兩湖。於揚子江上流。英商麥堅治公司所經營之湖北龍玉洞煤礦。出煤之額不能如前年之盛。然其在沙市上流。及宜都縣清江河上流。產出之無煙煤。漸次興盛。但能得輕便之機器。使龍玉洞之煤。能運至漢口。則長江各處之煤。必大受抵制之影響也。至於湖南。則僅少數之土人以手足之力為之採掘。其煤亦頗不粗。然欲其煤業之發達。則非改良開採不為功。

山西。晉省礦務公司。雖向外人收回開礦權。然至今尚未開該公司之開辦。但見其產出之焦煤。依附太西鐵路之火車。陸續運至天津而已。

滿洲。滿洲之煤礦。其已開採者。均落於日人之手。土人所自採之煤。斤不足與之爭。且亦非山東開平之煤可比。曩者英國駐清商務員報告彼政府。謂今日滿洲煤斤所

以不允運至牛莊者。曾因其礦出煤之全額。除供南滿鐵路及沿途人民燃料之外。更無餘力。足以運至他處耳。

中國已設鐵道記略 譯日本報知新聞

中國鐵路事業。近十年間。漸見發達。今將既設鐵道。與列國之關係。略舉如左。

▲南滿洲鐵道

一寬城子奉天蘇家屯大石橋南關嶺大連間。四百四十一里。

一奉天安東間百八十四里。

一蘇家屯撫順間四十里。

一大石橋營口間十五里。

以上六百八十里。悉屬於日本經營者也。

▲東清鐵道

一滿洲瑛苦拉伊起那亞間。

一哈爾濱長春間。

計一千七十七里。純然俄國所有也。

▲關外鐵道

一 山海關溝幫子新民屯奉天間。

一 溝幫子營口間。

計三百三十七里。此路管理權雖在中國鐵路公司。其

中資本金一千一百五十萬兩。悉借英國款項。故會計

長技師長。係用英國人。

▲津榆鐵道

山海關天津間。計百七十三里。對於英國之關係。與關外

鐵道同。

▲京通鐵道

北京通州間。計十四里。其關係與津榆鐵道同。

▲京津鐵道

天津北京間。計八十七里。其關係同上。

▲京漢鐵路

北京漢口間。計七百五十四里。從白耳義新其格脫借入

二千七百萬兩。中國政府收出一千三百萬兩所敷設

者也。

▲西陵鐵道

高碑良鄉間。計二十六里。係京漢鐵道之支路。悉中國所

有也。

▲山東鐵道

青島濟南間。計三百四十三里。其資本係中國十萬兩。德

國五千四百萬馬克。歸德國有籍貫之華德膠濟鐵道

公司之敷設經營。故謂為純然德國所有。亦無不可也。

▲淞滬鐵道

上海吳淞間。十四里。全部英國之資本。現與滬甯鐵道合

併。歸英人管理。

▲滬甯鐵道

上海南京間。計二百里。與滬淞鐵道同樣。均英國之資本。

▲潮汕鐵道

汕頭潮州間。計二十五里。資本雖全係中國所出。而管理

權全在日本三五公司之手。

▲龍州鐵道

法領東京諒山廣西省龍州間。計五十里。中國廣西官局。

與法國非林會社共同敷設經營。

▲萍潭鐵道

萍鄉湘潭間。計三十五里。為炭礦鐵道。全中國所有。

茲更合計總數。並將各國勢力表示如左。

日本 七百三十里。

俄國 千八百三十一里。

英國 七百二十五里。

法國 五十里。

德國 三百四十三里。

總中國 六十一里。

合計 三千七百四十里。

(按表中所載皆係英里)

記者按尚有江浙鐵路。蘇省已成由上海至楓涇一

段。(即蘇路南線)浙省已成由杭州至楓涇一段。此表漏列。

中國漢陽鋼鐵廠煤焦鐵礦製鋼記略

(前美國印度阿納省阿脫蘭脫城鋼鐵錫板公司總理馬而根著譯美國紐約鐵星期報)

自上海六百英里。在揚子江上游。漢陽鋼鐵廠在焉。中國全國。祇有此一廠。襟江帶河。河即漢河也。而在江河匯流之區。大江在此處。有一英里之闊。是以世界各國。喫水頗深之輪船。可達此焉。初時該廠惟鑄鐵而已。時西歷一千八百八十八年也。當時有熟鐵爐二十具。鐵貨廠一。現尚存拉熟鐵胚舊機二座。雙軸。可拉十八英寸之貨。現改為拉鐵貨之用。此廠本為南皮張中堂所創設。原議設於滬江。嗣帥節督兩湖。故鐵廠亦改建於漢陽。廠地本一沼澤。填土而成基。及至一千八百九十三年。該廠始製鋼焉。設卑色馬變化爐二座。每日可製鋼五噸。酸法爐一座。每日可製鋼十噸。又建拉鋼胚機。拉鋼板機。翻砂廠。各一。此

擴充各舉。成於一年之內者也。繼又添建每日每座可出六十噸之化鐵爐二座。然廠向不能奏功達利。其故因所製之鋼。磷質太多。幾含有零點二分之度。於是當局者捨單色馬爐。而改用鹹法。以減鋼中之磷。今除每日每座可出一百二十噸生鐵之化鐵爐二座外。又新建每日每座可出二百五十噸生鐵之化鐵爐二座。每日每座可出三十噸鋼之鹹法鋼爐六座。同化廢鐵爐一座。每日可化廢鐵十噸。流鐵由調和鐵汁爐。運達鋼爐。而用二重之法。將鐵在鹹法爐內洗滌。以去其磷。余遊鐵廠時。曾聞該廠擬添設十五噸量之單色馬變化爐二。以化已洗之鐵。建成而施用之。調和鐵汁爐已有一座。不久擬重購一座。鋼胚機能倒轉。可拉四十英寸之鋼胚。拉鋼板機亦能倒轉。而拉三十六寸之鋼板。拉鐵貨機。有能拉十六英寸同十八英寸之貨者。稍小之機。即昔日之舊式拉熱鐵胚機也。鋼胚與鋼板二機。皆由大力之三汽筒汽機致動。汽筒對徑係四十六英寸。一衝有六十英寸。另有新設新式能

拉十二英寸小鋼料三軸機一座。再有能拉三十英寸之拉鐵軌機。與能拉三十四英寸條軸機。各一座。俱能倒轉。反拉。且均配以電力起重機與電力地輓軸。較大之各機。皆配以煤氣接續爐。此等爐即毛根君所新發明者也。拉鋼胚機。另設地坑爐。以烘鋼胚。此鋼胚之成。先放流鋼汁。由鋼爐流入鋼胚箱內。同時可成兩箇。再用鋼胚車運至拉鋼處。至於鋼筒。則用塞子二箇。而用五十噸力之起重機約動。使指揮自由。真良便也。鹹法爐另用惠而門所發明之上鋼筒機。漢廠目下之拉鋼軌機。每日能拉六十五英尺長八十五磅重之鋼軌二百五十噸。此機正在改良。以冀能拉一百八十尺長之軌七百五十噸。如是。出軌可三倍於前矣。條軸機亦在改良。以便拉成較長之條料。而每日所拉。可由二百五十條增至三百五十條矣。因此改易。是以余在廠時。有數處暫停工作。雖係如此。然全廠之勢。仍有隆盛之狀。而所製之鋼。其質極佳。鋼軌化分後。其原質如下。

調查

中國漢陽鋼鐵廠煉鐵廠製鋼記

二十九

己酉

炭精 零點四三至零點四七分。

砂 零點零六六至零點零八五分。

礱 零點八一至零點八五分。

礱 零點零六至零點零六九分。

礱 零點零一六至零點零二分。

余遊廠之時。在一千九百零八年秋冬之間。時該廠正在為粵漢鐵路拉軌。而該路之副總工程師美人哥特而君。適在廠驗收。哥君云。驗所拉之軌。百分中有瑕疵者。惟五分而已。且其致病之因。在工作而不在鋼質。試驗之法甚嚴。先將八十五磅軌之二端。置於三英尺六英寸相離之二架上。若軌能支持四十噸之重。歷有五分鐘之久。而不灣至二英寸之十六分之三。則可作為良美之軌矣。然後再將二千二百磅之鏈。由二十五英尺之高處。任其自行擲於軌上。倘受擲之軌。灣曲不外二英寸半。則可作為可納收之軌矣。哥君云。如此嚴試。而斷者竟無。廠礦工作與轉運。共雇二萬人。其每月之薪工如左。

拉鋼匠 墨西哥洋八元至十六元。

生火匠 墨西哥洋十二元。

幫生火匠 墨西哥洋八元至十元。

煉鋼匠 墨西哥洋十二元。

長工 墨西哥洋九元。

短工 墨西哥洋八元。

鐵匠 墨西哥洋十五元至四十元。

鍋爐匠 墨西哥洋十五元至二十元。

平常小工。每日工洋一角半。女工祇需一角。此等小工。均每日給工價。至明晨復履。中國匠目。工價四十五元至六十元不等。小工亦由包工頭雇用。蓋包工頭常包作廠內之工程。故所需之匠工。皆由其自用也。中國之匠目。頗以自己之職業為榮。內有一人告余云。余在香港三十年。充匠目之職。所成工程甚多云云。此人工作甚勤。據云。此等匠目。稍獲技能。光景稍好。即留其指甲。不願躬作此等之工矣。

廠之機械工師杜社耳君。頗讚許華人機械之技能。所用之機軸。俱華人所自造。惟聘歐洲人一。為之布置而已。華工之天性。善於使用西國之工具。用之罕有受損者。且鍛鍊之工。無有出其右者。電機處為華人所專管。修理駛機等事。皆其所掌。毫無錯誤。杜君將一親歷之事告余。以證華人之靈敏。前漢廠由美國購到火車頭一部。到廠後。尚須一小分裝配。以成一體。然當時細圖尚未到華。某華匠目不知。杜君亦未提及。乃不久車頭已裝成。而在廠中之鐵道上行駛。係該匠目之功。杜君甚為詫異。余問杜君云。此非奇能乎。杜君云。若細圖未到。余亦不能裝配。杜君又述及華人作事之準確詳細。祇觀繪圖房學習繪圖之少年。嘗摹仿圖樣時。見原稿上有偶然之墨跡污點。即仿抄之。

廠中工程。歸德工程師掌理。內有美籍之工師一。即杜社耳君。工程廠之工師也。洋總監工為呂柏君。鋼廠工師係沙松君。此外各股。皆有西人為匠目。督辦即盛宮保。總辦

中國漢陽鋼鐵廠煤焦煉鐵圖說

即李都郎。提調係章觀察。李總辦未到廠之前。曾廣遊歐美兩洲。研究著名各大廠。故深悉辦廠之底蘊。自漢口二百五十英里。在揚子江上流。漢廠之煤礦在焉。即所謂萍鄉礦者是。礦脈自十二英寸至六英尺之厚。所產之煤。係煙煤。質良而合用。礦廠中有焦炭爐二百八十具。又有火磚廠一所。與煤磚廠一。萍煤化分後。其原質分數如下。

- 灰 一零至二五分。
- 浮 二五至三五分。
- 硫 零點二至零點六分。
- 萍礦之焦炭。其原質化驗如左。
- 一號
- 灰 一八至三零分。
- 硫 零點三至零點五分。
- 磷 零點零二至零點零六分。
- 二號

灰 一零至二五分。

硫 零點二至零點四零分。

磷 零點零一分。

三號

灰 一零至二五分。

硫 零點四至零點八分。

磷 零點一至零點一五分。

四號

灰 一零點至二零分。

硫 零點四至零點八分。

磷 零點一至零點三分。

萍鄉之煤積極廣。亦有白煤。按中國產煤鐵之富。世人頗有議論。即是言過其實。然恐後日天下之廠所需之煤鐵。將求之於中國。日本向中國購用鐵礦。故已在中國之掌握中矣。至於中國之煤礦。駐華英使署商務隨員報告英政府如

下。

日本政府所賜於南滿洲鐵路公司開掘之煤礦。外人不能洞悉其內容。然所出之煤。不現於牛莊商埠。足證皆為鐵路與本地所用盡。據云。此煤之質甚佳。山西所出之煤。皆係華人所掘。天津銅圓局所用之焦炭。乃山西所製。開平之三礦。在天津之東北。一千九百零六年。約出煤一百萬噸。北方之鐵路輪船。及在地之人。所用之煤。均係此三礦所供。滿洲亦有用此煤者。一千九百零六年。山東礦務公司。在方州（譯音）煤礦。開出煤十六萬三千噸。此公司亦有煤磚廠一。及洗煤機數具。每點鐘能洗煤一百五十噸。洗煤機在遼東。惟此公司有之。

江西省有煤礦數百。俱用極古之法開掘。在湖南邊境。有礦為德工師所開。礦地至湘河。有二百英里。有火車可達。漢陽鐵廠所需之煤。均由此礦供給。此礦每日出一千噸。而可增至三千噸。成焦炭者過半。礦井直徑。有十三英尺。而深有三百七十五英尺。礦脈有掘至一百六十英尺。開

至三百二十英尺者。拖運皆用電車。據云。萍鄉全境。含煤三萬萬噸。由坑道而入。或由礦井深至六百五十英尺之點。可取之至盡。礦廠內另有焦炭爐一百七十四具。火磚廠煤磚廠各一。鑄造廠一。洗煤機數具。煤由礦運出。用火車拖至涿州。再由涿州用輪拖駁運至漢陽。萍礦雖遇極大之艱難。然現已漸入佳境。足證西法之勝於古法云云。嘗聞中國之鐵礦極富。足以供給寰球數百年之用。然其實在之多數。恐尚非今人所能窺測。至於宏富則無可疑。中國再有錳礦。含錳一零分至二五分。漢陽鐵廠能以鐵礦做鈔與錳。礦地在揚子江上游。在漢廠之下八十英里。離江邊四十英里。礦石由鐵道運至江邊。再用駁船由輪拖帶運至漢廠。鐵山有六百餘英尺高。全山係鐵。其質極佳。含鐵約六五分。鈔三分至六分。磷零點一分。硫無。所製之生鐵。其原質如左。

鈔 一至二分。
磷 零點一二分至零點二零分。

調查 中國漢陽鋼鐵廠焦炭鐵礦製鋼記事

硫 零點二五分。

白石亦甚佳。形似雲石。產鐵之地。尚見古時極狹小之土法製鐵爐。用磚砌成。撐以竹柱。礦鐵用竹籃送入爐。每日每爐。能製鐵二噸。需柴七噸。木柴先使半焦而乾燥。然尚非炭也。拉風用驢力。投入爐之升降車。罕見其匹。其人先將竹籃裝滿礦鐵。置於平臺。於是爬至頂上。懸繩而下。及地時。臺已抵爐頂矣。然後再爬至頂上。將籃中之鐵。投入爐內。為第二次製煉。此等土法爐所出之鐵。有非常之性質。杜社耳君云。廠內如欲做異常繁雜之鐵件。則用此鐵鑄之。較他鐵為優。平日華人炊煮之鍋。皆此鐵所製。鍋之大小不等。稍大者有二十英寸對徑。八英寸深。最厚亦不過一英寸之十六分之一。其小者更薄。而表面異常光平。製鍋之法。將鐵傾入乾泥所做之模型內。乾泥甚堅硬。表面擦以黑鉛。模型可鑄鍋三十箇。而無須修補。至於模型應否先行燒然。則余未詢問。總之以鐵鑄件。非凡之佳。

余在街上見補鍋匠。修補破鍋。損裂之處。補以鑄鐵。匠人用一微小之爐。此爐祇有八英寸對徑。十英寸高。中空處約三寸對徑。爲置鑄鐵鍋及煤炭者。爐之下隔。有風管通入。約半英寸對徑。此管再通風箱。箱有一英尺長。六英寸對徑。由手力致動。鑄鐵鍋乃乾泥所成。約有平常茶杯一半之大。爐內燒以炭。或白煤。鐵鍋損裂之處。匠人擊去小塊之鐵。以成一毛邊之孔。於是左手掌內。襯一數層之小方布。布上置少些之爐灰。再取一小匙。由鑄鐵鍋內。取出已化之鐵少許。置於灰上。鐵汁之大小。如西國平常之彈丸。而色甚黃亮。於是將鐵汁置於鍋孔之下層。而執鐵之手。向上力托。於是鐵汁在鍋之彼一面凸出。匠人乃用一光滑之木塊。將軟鐵力壓。使之平鋪。而一手仍用布堅托鍋底。如此數次。而孔已補滿。余實異其工之平滑而精。如此頗大之孔。亦能煨補。補後放水鍋內。點滴不洩。且未補之前。未曾見其將鍋燒然。亦不見其將鍋洗淨。到手即補。數分時即補好矣。

漢陽之兵工廠。地址毗連漢廠。此廠乃中國政府所設。每日能造槍一百五十枝。與火藥彈子。且能造四英寸之礮。所需之料。均向英國購來。而造礮之人皆華人。此等軍械局。中國共有三所。

漢口尙有一緊要之廠。正在建造。卽揚子機器廠也。此廠能造船及汽機汽鍋等。及各種之機器。三月之內。此廠可開工。擬雇工人千名。致動機器力。用煤氣機。煤氣由白煤而來。

除此數廠之外。漢口尙有他廠多處。有建成者。有圖建者。漢埠發達甚速。因此田地之價。亦驟增焉。

上海商情論 海關報告

上海爲各口岸中心點。故漢口及北邊商務。漲落均與上海有關。係英法租界居民。日多。亦見商業之進步。並新發明數事。足使交通便利。撮論如左。

一、電車。使上海一埠精神活潑者。卽在洋涇浜兩邊新設之二十六英里。又十五啟羅。適當之電車。計佔面積三

萬二千一百十畝。及二千一百三十五畝。電車之議。發起於一千八百九十五年。自從是年起。居民逐漸增多。計算每方里有九十三人。故僉覺此舉為少不得者。上海電車公司於三月四號開工。至五月四號。法界電車公司繼起。路成以後。中國人祇覺價值便宜。並不厭惡。東洋車夫先慮生意因而敗落。嗣亦並無異言。公共工部局報告一千九百零八年。發給執照九萬八千〇七十一張。法工部局發給五萬八千七百六十一張。聞本年所發更多。兩界之車均係一式。即以一車分為二節。可坐頭等十二人。二等二十人。每車背後均有保命氣圈。其軌道亦用普通者。計闊度一邁。當法界有車二十八輛。現在行駛者二十輛。通扯。每天有搭客七千四百五十人。英界有車六十五輛。每日搭客有三萬人。此舉實極便於公衆者也。

一火車。使上海一埠交通愈便者。即為開駛火車。查滬甯借款合同。原約於光緒二十四年簽字。惟直至光緒三十年始由鐵路總公司督辦。盛宮保與衆公司議定借款。

調查 上海商務

三百二十五萬金鎊。頒發政府小票。以鐵路作為抵押之件。其時測量估工已畢。旋因購地事稍有議論。即於光緒三十一年夏間。由盛宮保舉行破土禮。其第一段為上海至南翔。即於是年冬間開駛。明年開蘇州。無錫。又明年開常州。鎮江。至去年南京工竣。計於五小時三十七分鐘內。能行一百九十三英里。工程橋樑均屬堅固。由申至甯。計大橋二十五座。小橋二百七十七座。溝四百零五道。車站大小三十七處。離鎮江不遠。在山脚下。有山洞計開深一千三百二十尺。是路連地價工價在內。每英里用銀六萬八千三百九十七兩零七分。總工程司為格林森。聞一千九百零七年載搭客一百七十三萬一千六百八十五人。收款七十六萬元。一千九百零八年載搭客三百二十四萬零八百六十九人。收款一百三十八萬四千一百二十七元。載貨以無錫絲頭為多。分運各處焉。

上海一埠。即將與南端之滬杭甯鐵路銜連。此路權先為中英公司所得。由蘇州開工。名曰蘇杭甯鐵路。本省士紳

三十五

已酉

調查 上海鐵路

商人皆不欲要求廢約。本年春（編去年）有抵制匯豐之說。嗣由道員梁某解說謂廢約實難。三月六號由北京政府與訂合同。計借款一百五十萬金鎊。而由中央政府令郵部與蘇杭兩公司另訂存款章程。改借款為存款。以百之三十歸蘇路。百之七十歸浙路。路線分兩段。一由杭州至甯波。一由杭州至上海。杭州至甯波計里三百有十。已經測量。聞本年四月間可以開工。上海至杭州亦分兩節。由兩公司分造。蘇路所造為滬嘉一段。由上海至楓涇。計程一百一十里。浙路所造為杭嘉一段。由杭州經硤石至楓涇。計程二百五十里。本年二三月間當可彼此往來乘車矣。（按時尙未通車。故言此。）

上海居人逐漸增多。中外相同。中國銀行、洋樓、高樓者。所在多有。實業亦見發達。今年又添絲廠三家。其牌號為德昌、大昌及裕隆也。



三十一

八月

學部審定

高等小學國文教科書

高鳳謙 張元濟 蔣維喬 編輯

學部評語○編輯極費苦心古今事

虛實相間具見條理 是書謹遵教

育宗旨以忠君尊孔尙公尙武尙實

爲主而尤詳於憲政以期養成立憲

國民之資格此外如修身歷史地理

博物格致衛生農工商之實業亦舉

其概要讀者既卒是書於立身處世

之道以及世界古今之大勢與普通

應有之智識無不略具不特可爲學

堂教科書亦一般國民必讀之本也

全書八册 前四册各二角 後四册各二角五分

第七百十號

商務印書館出版

高等小學簡明國文教科書 第八册 一角半

本館自初等小學簡明國

文出版以來頗承學界以

程度適用相獎許茲復蟬

聯而下編成高等小學簡

明國文教科書八册每册

五十課足供八學期之用

適合高等小學四年程度

至其材料完備文字平易

體例完善價值低廉實爲

近日高等小學國文科惟

一之善本

第七百九十號

學部審定 中學中國歷史教科書

丹徒陳慶年編

一元

是書已經學部審定其評語云略據日本桑原鷺藏所著東洋史為底本而取為中史之用與原作旨趣稍殊專義較詳改錯不少於南朝周朗所謂書不煩行習不糜力者庶乎近之審定為中史課本○是書僅至明止課畢之後可接授汪著之本朝史

學部審定 中學中國歷史教科書

(本朝史)

元和汪榮寶著
海鹽張元濟校訂

一元五角

是書已經學部審定其評語云書分三大時期自本朝創業之始迄三藩臺灣平定為開創時期自康熙中世迄乾隆末年為全盛時期自嘉慶初年迄於今日為憂患時期鈞元提要本末悉貫極有裨於掌故之學洵近今教科書中僅見之作現承汪君將版權讓歸本館又復經張菊生先生手校一過釐訂完善益徵美備

新 知 識

海底取海綿機器

近有加爾察奇之長老會委員羅爾 Abbe Raoul 君。因改革在突尼斯相近之海底撈取海綿法。創造一新奇海底潛水機。查該處取綿舊法。係令善於潛水之土人。入海取之。但每得海綿一枚。必急浮至水面。以吸空氣。或由白人御潛水衣入海取之。

此機長徑十七英尺。短徑七英尺。可載二人。內無汽機。但以兩槳爲進行之器。其中有水櫃三具。爲該機升降之機關。機底載鉛一方。重一千六百二十五磅。倘升降機關有損壞。而失其功用。則棄此重鉛。機即輕而上升矣。海綿以一活動長棍撿取。棍端有物如鉗。爲就綿層撿取海綿之用。其不活動之長棍一枝。於棍端載一籃。海綿即置其內。海底則以電燈之光照之。

漂白黑人

非拉特而非某醫生。近依 X 光機器祛除皮膚斑點能力之理。創用 X 光機器。使黑人皮膚。變成與白色幾近之色。但其成效。間有不同。

此君嘗醫治一黑人。醫至三十次後。竟使其人失其面部之黑色。現今醫治此種皮色之人。成效頗著。每於醫至第十次後。能使一極黑之黑人。變成淡栗色。倘更延長醫之。則可得橄欖色。有一皮色較淡之黑人。經此君醫治。即變成與美洲西班牙殖民相似之皮色云。

乘羊車過大陸

近有以安高羅山羊 *Angora Goats* 四頭。駕一小車。自舊金山之聖狄哥 *San Diego* 啟程。往遊紐約者。其法可稱獨一無二。此車於一千九百零七年五月。由內布拉斯加之海斯頂啟行。經過俄勒岡之波特蘭得 *Portland*。至往紐約之前三禮拜。行抵聖狄哥。蓋已行過四千英里之陸地行程矣。此種小動物。行走平穩。其一日之行程。雖不及四馬之多。然逐日平均計之。可得十五英里。乘車而自御者。為斐芬愛德華司 *Vivian Edwards*。

人造金剛石

法國格致家。名婁母望者。M. Lemoine 倡言能造金剛石。南非洲斗保 *De Beers* 金剛石礦公司總理加利阿士桓婁公。Sir Julius Wernher 人甚精明。當其兩次試驗時。僭專家數人。蒞場參觀。頗為信服。其所接濟製造之費。已至六萬五千元之多。後忽自稱受騙。作立誓之控告。婁君旋被捕。

婁君既在禁錮中。其製造秘法之定則。安貯於倫敦某銀行。男爵厦母斯創君 Lord Armstrong 向衆聲言。彼甚信婁某之說。爲確實可信。於是全歐煽動。法國格致家亦起而爭執。議論紛紜。莫衷一是。

婁君當又在加利阿斯桓婁公及各專家前試驗。固可爲當時鑿鑿之證據。其時婁君以化學藥品。置一泥罐中。且確見其並未以金剛石潛置其內。婁君遂將泥罐封固。置於電爐。電流傳入。罐即紅熱。既而白熱。俟至婁君謂熱度已達。乃已。

婁君深恐加利阿斯公。疑其夾帶金剛石。以易罐內之物。特爲備戒。因自褫其衣。而後用火鎚將爐中泥罐取出。放入水盤。至罐冷透。斗保公司之專家。拆而視之。則金剛石二十五枚。儼然在焉。石之大小。足償製造之費。然彼等猶不信。復請婁君再試一次。至所試之法。所得之果。與前者如出一轍。

該石果否實爲造成。抑或幻術攝取。初時尙未能定。及至婁君當衆試驗。言其名譽與公法之關係。且自矢不以幻術誑人。其說始信。卽加利阿斯公。另擇專家六人。觀其試驗。亦絕無異言。婁君乃得暫時釋放。該公司執事。以婁君爲不可多得之人。力欲聘之。願另給八萬元。爲向倫敦銀行取出造法定則之費。婁君所聘法國著名律師勒波利 M. Labori 君前

曾與祝利法司 Dreyfus 對辯者。力勸婁君勿從其請。在婁君逮捕之前。加利阿斯公控告婁君。迫其將定則交出。但爲勒波利駁倒。以其未照合同行事也。婁君聲稱其定則之平允價值。當在二千五百萬元。

婁君之要素雖如此。世人將來。當知其值也。其定則之內容如何。以現今精度之言定之。似以糖炭 Carbon of Sugar 置於泥罐中。用電爐燒至應達之熱度。則其所得之物。卽金剛石。此法或卽其秘法。亦未可知。但此說係本之亨利莫萬生 Henri Moissan 之法。而亨利確依此法。得獲效果。惟所造之金剛石極小耳。

金剛石卽炭精之結晶體。已有絕對之證。炭精燒至極高之熱度。變成炭滓。然後凝結而成金剛石。婁君之意。卽令糖炭變爲晶體之金剛石耳。金剛石之較劣者。其製法以鉛炭置於溶化之鐵中。猝使之冷。卽成晶體。非洲金剛石。多出於藍色土中。蓋該處多青石及橄欖石。當火山爆發之時。受其極熱之壓力。而成金剛石也。

戰船演靶射斃海鯨

某戰船在麥格得倫拉海灣。Magdalena Bay 操演射靶。演畢數日。見一鯨。長六十尺。身受礮傷。游至舊金山極南之海岸。

其身體之中部。有深穴兩處。可爲致命之證。當戰船操演之初。每見一鯨在鄰近游泳。旋忽不見。既而於百里外見之。覺其露有痛楚不堪。如受縛掙扎之狀。其死亦良苦矣。

全球比賽飛船獎賞杯

法國空中飛行學之熱心家宓希林 M. Michelin 君。前捐洋二萬元。製全球比賽飛行獎賞杯一具。令空中飛行家。每年比賽以奪之。每屆比賽者。其所行之路程。須較上年第一名更多一倍。此杯卒爲某國人所得。即交其國飛船會收藏。於獎杯之外。另給其人五千元。宓君又另備獎洋二萬。倘空中飛行家。能於現今至一千九百十八年之間。由巴黎飛行二百五十英里。而至必斗墮門者。卽以此數獎之。

楊梅田之空中鐵道

舊金山某日本種菓人。姿性聰敏。近以繩索之類。在其楊梅田上。結製空中鐵道一條。爲運送楊梅托盤至其裝箱房之用。其法甚簡。僅用支柱一列。一寸四分之一直徑之鐵索一條。輾轆吊鉤兩具。及一可容十二托盤之木架而已。支柱遮蔽楊梅田之日光極微。不足阻植物之生長。

石絨之屋頂板

新知識

五十七

己酉

石絨之屋頂板。苟能製造合法。較屋宇本身。更可耐久。其表面膠合之絨紋。受空氣及雨雪化學上之功力。愈結愈堅。較油漆更可耐久。故費用亦可因之減省也。石絨既能避火。而潮溼冰霜。復不能侵之。則石絨之屋頂板。及石絨之材料。必可用於各種緊要之處。以爲尋常木料無此功用者之替代矣。

工人死亡計數

統計美國工人。逐年之死傷者。每日二十四小時中。每分鐘內至少必有一人。美國一千九百萬工人中。死亡或被傷殘之男女及幼童。歲有五十萬人。

工藝之最危險者。爲造炸藥火藥。掘海底之隧道。升高之建築。及造鐵路及煉鋼等。紐約與芝加哥。美國之大都會也。每年意外死傷之工人。爲數甚衆。但尤不及賓夕爾法尼亞之亞利丰來 Allegheny 省之多。必司堡 Pittsburg 卽隸此省。其所有之工藝。爲製造鋼鐵煤各種作廠。路礦及建築等。其工人死傷之數。每歲有一萬七千人。

編緊褲腿之潛水衣

深入水底者。所遇之意外事。以潛水衣脹起。最爲難免。潛水者於海底伏行時。其首向下。空氣積於潛水衣與背脊之間。繼而脹至袴腿之內。於是頭重腿輕。身體顛倒而上浮。有與船

底相觸之險。英國海軍潛水執事。爲消除此種意外之事。作正式之忠告。謂此後所用潛水衣。應用編緊褲腿。以免此患。

滅油池之火

某甲手持燈籠。至一三萬加倫之火油池。欲量池油之深淺。油遇火而猝燃。乃急由隧道入池下。於池底鑽一洞。以管通至他處。其火旋滅。更於相近之處。掘一坳堂。池內洩出之油。卽注其中。待池之修補工竣。池既冷透。卽復將此油抽入池中。

撮取人身發電之照像

人身之電熱及以脫。據倫敦佛勒德律克何丰敦 Frederick Hovendon 君之斷言。皆同一之流體。佛君更言。人身之電。係由指尖發出。并可以照相法撮其形。佛君用一四方玻璃盒。滿盛紙煙之煙霧。並雜以空氣。以指由盒底之洞伸入。而以極光明之弧光燈照之。但見電光由指尖發出。遂將其影撮出。

水中比武

水面馬上比槍。爲賓夕爾法尼亞大學之特絕武藝。該大學諸生。從其游水教師習練甚勤。比武時用浮馬兩匹。長槍兩隻。槍頭以軟柔之物裹之。大如足球。比武者相對跨坐於浮馬

之上。令發乃互相持槍競鬪。操縱不遺餘力。以求顛覆敵人。浮馬不甚穩固。如敵人不能以適當之法閃避。即輕刺一槍。亦可使之墜馬。倘比武者不能操縱自如。每受一刺。必至墜馬。至靈穎者。則易施墜馬之刺法。若對敵者勢均力敵。則其競鬪大有可觀也。

由倫敦射至巴黎之電氣礮

最近發明之戰品。而為世界所公知者。即設於倫敦而能射擊巴黎之礮。創造此礮者。係一蘇格蘭人。言近日海陸軍所用各種大小礮彈。皆能以電力輸入。使其每秒鐘得三萬英尺之速率。

英國軍官法威木鐸 F. W. Munde 參將。謂此礮將來。定可行於實用。創造者謂英國各大專家。俱見其創造之模形。彼等對於此物。均表滿意云。凡重二千磅之礮彈。可得以上所言之速率。而槍身無回力。亦無火焰。

世界最美之分賃房屋

倫敦白克街與辟克第來之角隅。新建分賃房屋一所。約值一百五十萬元。誠世界最美之屋也。全屋分七層。每層分賃。其陳設之盛。凡近世所有之華物。幾盡有之。每層有會客室。音

樂室。餐室。彈子房。藏書室。室皆甚大。另有寢室及更衣室十一所。浴室廚房以及各種應有之室。無不畢備。除捐稅等項外。每層租金。歲須一萬五千元。

改良之繖



尋常繖柄。位於繖之中央。持繖者僅託庇於繖之半部。而一肩常露於雨點之下。惟新出改良之繖。可無此弊。當繖撐起時。柄即偏於一邊。持繖者可受全繖之覆蔽。據美洲科學報云。此繖合攏時。與尋常繖形無異。其柄上之動子。動子係日本藝術名詞。即使收放之具。我國無此特別名詞。其物如圖中之甲。都可按圖識之。亦與尋常撐繖圈相同。惟動子上。另有橫撐。繫以環鏈。繖張開時。可用橫撐。將繖側向一傍。合攏時。繖骨復緊貼繖柄。

戰船之金類物

頭號戰船。所有金類物。約重一萬四千噸。其金類有數種。輕重不一。特表列如左。

鋼鐵重一萬三千二百噸。值洋三十九萬六千元。

銅重四百噸。值洋十萬四千元。

新知識

新知識

六十二

八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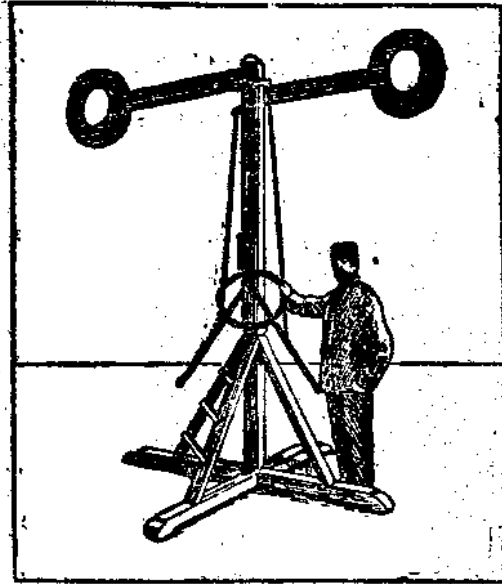
鍊重一百四十噸。值洋九萬八千元。

鉛附油重一百四十噸。值洋一萬零五百元。

錳重一百十噸。值洋一萬零四百五十元。

錫重十噸。值洋五千八百元。

指示犯人逃逸之信號



加蘭蘇伊士河

英國監牢屋頂之上。皆有信號。每遇犯人逃逸。即

以之指示鄰近地方。倘知犯人逃往何處。亦用以

指示緝捕隊信號。兩端有如圓輪之盤。夜間發光。

所及甚遠。

海船漸次增大。交通貿易。日益繁盛。蘇伊士河必須加闊五十尺。至五十英里之遠。以便船舶行駛。現土人方掘挖兩岸之沙石。使至應得之寬度。而與水面相平。然後用挖石機及浚泥機挖掘。以貨船運往他處。

世界最大之茶葉行

世界最大之揀茶及售茶行。在印度之加爾克達。其屋用鐵網三合土及方磚造成。所用悉最新電機。白人布置之法。較印度人爲精巧。此卽其榜樣也。

此屋深五百二十六尺。寬一百二十二尺。計四層。每層分作坊三所。而以二十寸厚之牆隔之。其出入之門。悉用避火之物造成。其牆皆用方磚砌就。基礎卽用鐵網與三合土築成。樓梯一具。在牆外。屋內用電燈。另電力升降機十八座。爲運茶葉及工人之用。

裁剪與縫紉同時



奕倫諾爾某婦人。創造一剪。可使成衣者裁布一方。卽能於同時縫之成衣。縫紉機關內。有針一枚。線一軸。連於尋常剪上。剪闔針卽下降。剪開針卽上升。而線脚成矣。

摹仿天然之人力創造事



世間人造器物。不本於天然之理者。蓋亦鮮矣。水底工程學。其明徵也。魚之水中天然浮性。得於魚胞。胞中之氣。噓出。魚即潛入。噉氣入胞。復可上浮。製造海底之用器。即本此意。器中一部。常有空氣。欲使之沉。當以水放入他部。使將此水汲去。則復上升矣。

凡魚之游泳迅速者。其喙必尖。翅小皮滑。而體形與雪茄煙相似。鯊魚海豚。爲魚類游泳之最速者。即其徵據。尋常魚雷及海底用器。大類是物。可於圖中見之。

十九世紀之初。開 James 隧道之著名工程師白牛諾爾君。於其道中。鑽一孔道。泥甚濡軟。苦於水之湧入。後檢閱一木。被蟲蛀蝕如蜂房。因悟用間隔之意。此種間隔。現仍用之。諸如此類。可見天然之物。其資助人力之發明。良非淺鮮也。

教科實用掛圖

刻已付印
即日出版

彩色
單色

各八幅定價一元五角

此圖與本館所編初等小學簡明國文教科書簡易國文教科書女子國文教科書三種互相聯絡教授時懸掛講堂指示學生最爲便利家庭懸掛此圖稍加指教兒童自然識字爲益尤大茲將圖目列後

- | | | | |
|--------|--------|----------|--------|
| 第一本國地圖 | 第二世界地圖 | 第三鳥圖 | 第四獸圖 |
| 第五蟲圖 | 第六花圖 | 第七果圖 | 第八菜圖 |
| 第九人體圖 | 第十兵器圖 | 第十一農具圖 | 第十二房屋圖 |
| 第十三器具圖 | 第十四衣服圖 | 第十五潔淨用具圖 | 第十六音樂圖 |

商 務 印 書 館 出 版

謙 本 圖 旅 行 記
地 理 讀 本

每冊一元五角	歐羅巴洲	編甲
每冊二元二角	北美洲	編乙
.....	南美洲	編丙
.....	海洋洲	編丁
.....	亞細亞洲	編戊
.....	阿非利加洲	編己

無 錫 孫 毓 修 譯 訂

本 書 特 色 一

體例新穎○地理書每嫌枯寂
此則引人入勝不啻臥游

本 書 特 色 二

考證確實○謙氏本係親歷其
境採用他種亦非鑿空之談

本 書 特 色 三

搜羅宏富○雖據謙氏一書而
參考之書則不下數十種

本 書 特 色 四

詞筆淵雅○不僅可作地志讀
且可藉以習國文研修辭

雜俎

報餘插新

問天

己酉春夏。搜探報章。時事而外。兼及瑣聞。資以警世。若藥瞑眩。或以饋貧。顆粒亦寶。日月不居。莫然成帙。畧加詮次。名曰插新。不嫌餽釘。是乃雜俎。貢諸閱者。頗足醒睡。若其覆瓿。亦不敢辭。聊作四言。且博一笑。

英人崇拜孔子

英國駐威海衛大臣哈徹君。致香港章實珊書。略云接惠書。附孔子聖像數幅。拜領謝謝。前發信之時。未審十六來書夾有聖像。一寄再寄。感與歡并。但貌似釋家。必係偽作。其或來自東洋。鄙意宜登各報。勸人勿購。免其以偽亂真。茲寄上照像一包。內有大成寶殿。孔聖王陵。及今衍聖公孔令貽等像。而曲阜縣大成殿內之孔子聖像。亦在其中。

雜俎 報餘插新

該縣為孔聖發祥之地。今衍聖公之府第在焉。兩相比較。便與香港供奉之像大相懸殊矣。日前山東袁中丞到署晤會。尤為代求孔聖暨門人各像。俟有所獲。再行函報。鄙意以為孔門各像。宜刊成書。並以華英合璧解釋。乃與尊意適同。欣甚欣甚。惟各值理意見如何。尙祈示慰及之。昔故友領事韓安瑞者。亦羅廉訪之莫逆也。曾著一書。名曰文廟祀位指南。惜今書板無存。諸值理似宜添附各像。重印其書。所費無多。異日發售行世。利足相償。擬請閣下先向值理查詢。共能籌款若干。再行酌為刊印。弟素慕孔聖。如力有所逮。自必樂為玉成。方今競尚新理。稽古右文。漠然視之。先正典型。東諸高閣。雖中國賢聖。代有其人。莫不首推孔子為極。果能提倡斯會。垂諸久遠。俾華人不忘聖德。是誠明哲之舉也。豈不嘉乎。茲世風不古。使其尊崇遺訓。以挽既倒之狂瀾。樂何如哉。猶望閣下將值理芳名。並會章一切寄下為荷。

日人搜獲新疆古物

六十三

己酉

朝日新聞載。日本西本願寺法主大谷光瑞伯。常有嗜古癖。近因欲探訪蒙古新疆之史跡。特派橋滿超野村榮三郎兩人。從北京至外蒙古。先游歷和林附近之地。會拓得突厥字回鶻字蒙古字等各碑版。從此又經沙漠。往昔長春真人張德輝等所謂漠北之難路等處。幾踏徧其地。兩人以本年一月四日(西歷)從土魯番發一書。問關跋涉。迄今一兩日前。始達東京。茲錄其大要如左。

一吐峪溝者。距新疆省土魯番約三十清里。屬於鄯善縣。人口六千六百七十有餘。亦大沙漠中之一邑也。距烏魯木齊四百六十清里之處。有一河。其源發於連木沁以西。河之兩岸。離水約二十五邁當。上有五十四古洞。洞壁刻畫。與日本法隆寺同式。今雖大半剝蝕。然可想見當日偉大之美術也。至發掘古跡一事。每日午前七時起。肩荷十字鐵。用土民三十五人。編為一小隊。以作嚮導。抵洞處。則散此小隊。分配每洞各五人。使其從事搜掘。凡千餘年前之物。發見甚多。間有可驚可怪者。而洞中土氣亦異常臭

惡。吾等從土氣中奮身躍入。掘起一大石板。下露一穴。惟聞水聲怒吼。若炊釜初熟者。繼見大烟凄捲。令人頭腦悶閉。斯時雖覺險惡。然壯快之心。至是益勵。凡經七日。始得左開之寶物。

經文斷片。(漢字畏吾兒字合幅。厚約一邁當。裝於深約五十生幾之石函內。此外又有五六尺長之卷紙七八幅。及阿彌陀經之斷片。法華經之斷片。查其年號。知為唐大曆十四年六月十四日之供養物。)另黃金色之銅佛一尊。開元通寶一枚。西夏文字之書籍二冊。(約一尺見方)。

一連木沁附近所得之古錢。

五銖一枚。(漢代)開元通寶七枚。(唐代)景德元寶一枚。(宋代)元豐通寶一枚。(宋代)乾元通寶一枚。(明代)

從此又用護衛兵五名。土人數名。溯河而進。約七清里。又掘得六洞。搜檢一回。復策馬前行。至連木沁時。日已暮。因

投宿一寒店。藉消旅夢。翌日朝暾未昇。啖麥餅一枚。下以清茶。果腹後。出旅店。復上征途。是時一意向東進行。沿魯克塞克河。約行七八清里。又見七洞。雖入其內。然無所獲。再進七八清里之遙。則遇一奇穴。鼓勇直前。至穴邊大石上小憩。俯首下窺。祇見危崖千仞。毛聳股栗。少時。起行沙漠中半日。得一村。名西戈。此村周圍約十六邁當。四十生幾。土高約二邁當。二十生幾。地成四角形。忽從人發見一大石塊。石之一面。刻高約二十生幾之佛像三十二軀。又一面刻高約二十生幾之佛像五軀。另一面刻高約五十生幾之佛涅槃像一軀。雖考古之士。未能指其名稱也。更前進至雪戈村。有一塔。植立甚高。約二十五邁當。周圍遍形佛像。但惜年代經久。無一完全者耳。從此村經魯克沁之北方。則到處火山。程途險阻。吾兩人於此。分道揚鑠。一往印度。一則主持此處之發掘物。預定經漢南蒙古。而還北京。

二木頭溝者。在土魯番之東北。約一百十清里。茲記其所

得發掘物如左。

經文斷片（最大者一尺見方。最小者一寸見方。均漢字）。六十三枚。另絹布佛畫斷片一枚。土製佛頭八枚。開元通寶二枚。壁畫若干。右銀錢一枚。三雅爾湖交河城者。在土魯番以西二十清里。其城之周圍。環以一壕。此地之發掘物。較他處尤為重要。茲列之如左。

畏吾兒字之卷紙（一丈）一卷。另佛頭四個。漢字經文斷片十數枚。畏吾兒字之文書斷片十數枚。（一尺見方）麻布佛畫一枚。

四喀喇和卓者。在土魯番之東北三十清里。此地所得物較少。

瓦一枚。銀錢三枚。佛頭（長一尺二寸）一個。漢字反畫斷片若干枚。銅製印形一個。

以上兩人。現尚赴各處探掘。其歸國之期。大約須明年三月中云。

法人搜獲甘肅古物

法人比黎握氏。游歷遼東有年。近已回至巴黎。并攜有中國唐代手寫古書數種。據云係在甘肅某山洞中搜出。該洞封閉甚久。近年始行開掘。中藏古籍甚夥。間有數種。作西藏及印度文字。內容多佛家言。并記遊歷印度五國之事甚悉云。

法人游藏

法國陸軍士官杜朗。於一九零六年歲杪。由法國起程。往中國西部及西藏游歷。攷察一切。共計歷時兩載。今始回至法國之馬賽港。聞其查得要事甚多。

杜朗君於西藏中國交界附近山中。曾遇達賴喇嘛。該處有山極奇。四週環抱。中有一山。高一萬一千英尺。山上有塔極繁。又有祭壇無數。中央一山。自下達巔。廟宇以外。並無他物。山之中途有鐘形石碑。全體白色。高四十五碼。(每碼合華尺二尺四寸)達賴所居。其規模半廟宇。半殿。有石階直達座前。即於其間參見活佛。

活佛坐殿上。有鬚。首蓄短髮。不冠。紅項巾垂兩肩。袴及靴皆橘黃色。現年三十六歲。

所至奇者。其形容極枯槁。膚色亦作橘黃。杜君以為生平所未睹。兩旁坐喇嘛無算。均衣黃色之袍。其召客之禮亦頗異。凡見達賴者。以藍項巾卷成一團進之。達賴取置兩腕。指微動。藍巾即自行展開。旋有人上前取去。達賴遂另以項巾還進見者。

杜君與達賴問答。用通譯三名。杜君以法語告一華人。華人遂譯成蒙古語。以告一蒙古人。蒙古人始譯成藏語。以告達賴。杜君退出時。達賴又以藍絲項巾致贈。並徵起送之。及起程。復以項巾見貽。極華麗。並指巾告杜君。此係贈與法國皇帝之品。屬杜君親呈法國皇帝。言之再三。

西人稱述中國化學

倫敦美國實用化學會。日前開會。會員某博士報告中國化學成績。甚有進步。并謂中國化學源流最古。五千年前已有長生金丹之製。火藥紙張玻璃磁器等物。亦皆創於

中國紀元七世紀間。已有人能悉養氣性質甚詳云。

西人稱述中國美術品

英人查爾斯君。近自中國回至倫敦。攜有智麗公司新發明之美術品。如掛屏。插屏。文房玩具等物多件。大都用工筆藻繪。參以泰西活法。深入數分。質諸該處美術家。無不深讚中國工藝之進步。

英報反對英人助華興學

英國熱心教育之士如西普魯君。及中國救急會諸公。發起創立大學於中國。振興醫學於各省。大為倫敦晨報記者所忌。著論攻之。所辯一切。亦為倫敦報章所嘉許。故勸捐英金十萬鎊一節。是否實行勸募。尙難定奪。該報謂英國善堂極多。其中待款孔殷者。不知凡幾。英國所負相助屬地之責任正大。此種鉅款。大可留作本國之用。蓋以中國並非無力自顧者也。況西人在華。每為中國興辦一事。反為所疑。甚至以仇敵視之。今以英國資財。為中國興辦大學。殊覺不值云。

留美學界瑣聞

中國留美學學生會。創於一九零一年。初為加利寬尼省大學留學生所組織。各邦留學生。聞風贊成。繼以留學人數日漸加多。遂析為東美西美兩會。東美現有會員二百人。西美亦百人。濟濟多才。甚盛事也。東美留學生會。現出版叢報兩種。一英文月報。一中文年報。皆持論純正。以激勵愛國思想為宗旨。此外各邦留學生。亦莫不組織小團體。以為聯絡交通之法。且與東西美兩總會。互通聲氣。現據美國學部大臣報告。算至西歷舊歲十一月止。中國官費學生。留學美國各邦者。共一百五十五人。

爪哇華僑近狀

爪哇島東西廣約二千里。南北長約三百里。大於荷蘭國四倍。小埠百餘。大埠三。西曰巴打維亞。中曰三包冷。東曰蘇拉拍牙。荷政府設一總督於吧城。(即巴打維亞)總核三埠事務。蘇拉拍牙。三包冷。亦有荷官各一員。華人稱之曰公爺。此三埠均甚繁華。華僑寓此者。共約六十萬。富

者固屬不少。貧者究居多數。荷政府用華人爲荷官者。其名有三。首曰馬腰。次甲必丹。次雷珍蘭。若三埠者。馬腰每埠一名。甲必丹約四五名。雷珍蘭約七八名。其餘各小埠。均不設馬腰。甲必丹或有或無。雷珍蘭則隨地有之。充此荷官者。皆華僑。中之最富饒者。運動而得。（聞運動一馬腰需十萬八萬不等。餘可類推）荷人不給歲俸。有義務而無權利。每逢年節。尙須餽獻。其權利專管理抽納華僑稅項。及爭訟等事。其稅項由該馬腰等徵收。彙繳荷督。然甘爲此種官者。大都爲富不仁。絕無天良之輩。專以爲虎作倀。魚肉同胞爲榮事。故華僑畏之如虎狼。奉之若神明。若或逢彼之怒。則死機立至。故莫有敢擾其鋒者。（吾粵某君在蘇拉拍牙因路紙事刺死一馬腰。後投到自首）然若輩每見荷督。垂首側立。唯唯惟命。孝子順孫。不是過也。

華人來此三埠。大都由新架坡而至者。均由我國駐坡領事發給護照。送往荷領事簽字。持此入境。然進口時。關吏

檢視行李。翻箱倒篋。其留難情形。有非筆墨可能形容者。如帶有煙酒英銀書信等類。受罰尤重。登岸後。尙需有本地華商擔保。領取六個月紙。始得僦居。（去年護照之例。已除。惟必須本地華商擔保上岸）爪哇華僑。無論貧富。皆不能行動自由。（巫來由人可行動自由）此埠欲往彼埠。即數里之遙。亦必向荷官領取路紙。納費六角。路紙上註明期限。（限期二十四點鐘）若已逾限。而本人所事未畢。必向就近荷官處請展限。納費同前。火車抵埠時。站前有警察數人。查檢路紙。若有遺失及未領路紙者。罰銀五十盾。此間各埠。日人隨處有之。（經商者以雜貨買藥二項爲多。經商之日人。如到該埠。生意冷淡。必誑稱失物。向警察署索賠。警長不敢與較。如數償之）既無丁稅。又皆來去自由。爲所欲爲。荷人不敢過問。而獨於華人則施以種種之虐政。

荷屬羣島。各稅繁重。如人丁地基生子房屋店鋪街道路燈傢私車馬婚喪牛犬。無不有稅。（自由車一輛亦須納

稅)人丁稅一項。大抵視其人之財產多寡。定其歲納之數。最苦者如肩挑背負之流。每年亦須納銀六盾。惟教習醫生二項免稅。華僑貧富。荷人本無由悉。昔由馬腰等自殘同種。橫征苛斂。以獻媚外人。又有一種名所得稅。(施之於巫來由人華人尙未遭此厄)如每月一人能得儲金十金。須納所得稅一金。又有一種名分產稅。如甲乙二人分產。須報明荷官。彼來監分。若每人各分得一萬。荷人應各提去一千。比年華僑生計日蹙。外人日朘月削。變本加厲。岌岌殆哉。

荷人虐待華僑之近狀

頃讀南洋新加坡總匯新報。荷人在爪哇新頒禁例。入境之華人。如帶有中國或英國銀元滿十元者。即監禁三月。並將銀元充公。曩時荷人禁例。凡帶外國銀元滿二十五元者。始充公科罰。今則變本加厲。揆其原因。因爪哇各島所通用之荷幣。名曰盾。(每盾合華銀九角左右)每二盾成一元。僅有七錢一分之重。我國銀元並墨銀。以一元計。

已有七錢三分光景。是以華僑常喜購此二種銀元。改製首飾。取其銀價廉也。然由內地帶往者。亦寥寥無幾。斷不至多。而荷人已防微杜漸。嚴行禁絕。此次並禁止帶往各種小銀煙盒器具之品。揣其用意。恐內地實足紋銀之器皿輸入後。有礙其本國輸入之賽銀器皿銷路。故亦一并禁之。外人辦理政治。迅雷暴雨。立刻奉行。何等可畏。我國政府。因爪哇僑民被虐難堪。日夕呼籲。懇派領事保護。乃三年五載。依然畫餅。上年今春。雖疊派兩兵艦巡歷南洋各島。所到者亦僅三數大埠。不崇朝而返國。徒遣外人猜忌。我則虛行撫慰。彼則大修酷政。兵艦僅巡行一次。而華僑則終年困苦。愈不得了。

報中又載。荷政府擬再添一例。凡華人入境。須卸去上下衣服。裸體驗疫。此例而果實行。吾輩尙有何面目立於天地之間。(向例英屬新嘉坡凡華人登岸必裸體驗疫。前年經孫領事士鼎力爭而免。今則僅卸上服矣)然而外人提議一事。不言則已。一經議定。必欲實行。我外務部每

遇此等交涉。僅知以一電飭駐使與彼開議。一電以復華商總會。告知已飭駐使辦理。此後事之結果如何。悉付諸不論不議之列。當此預備立憲時代。吾同胞宜如何同心協力。以監督我政府。與彼力爭在先。或可挽回。否則一經發表。又噬臍莫及矣。

鄙人在南洋。四閱寒暑。外人狡獪籠絡手段。華人渙散秦越情形。略知梗概。今日陡然發現此兩問題者。禍胎皆在乎華僑近年廣興學塾商會會館而起。荷人蓄志破壞。已非一日。將來不知演出何種激烈苛政。皆在意中。此不過發軔之始也。最可憐者。我華僑所組織之會館商會學堂。各島聲氣不通。各行其道。仍是一盤散沙。而外人虐待。則反添出無數取締規則。今日之事。除要求政府立派熟諳法律勇敢有為之領事。駐紮該島。實力保護不辦。倘仍苟且因循。坐誤時日。瞬息萬變。追悔莫及。吾同胞決無瞻顧矣。海內熱心愛國愛種之諸同胞。勿以爪哇已有學堂商會會館。而可固結團體。有恃無恐。須知奇人難下。雖英雄

亦無用武之地也。嗚呼噫嘻。

爪哇華人之苦況

上海公論西報載有爪哇苛待華人事實一篇。茲譯如下。以諗吾同胞。

華人旅爪哇者。苦其苛待久矣。論者謂必須設一中國領事於巴達維亞。藉以保護該處居留及營業之華人。現中政府亦知此舉之要。時遣大員一蒞其地。顧華人之被苛待如故。初不少紓其痛苦。茲有華人李君於上海商界中頗負重望。近自爪哇游歷而歸。以其旅行中所見可驚可痛之事實書告本報。本館甚願登載。以告讀者。

李君與一美人某君同行。美人某君蓋以有營業事而往該埠也。既抵埠。荷官於美人某君一任其自由。不加干涉。於李君則百方留難。初謂荷無執照。不准登岸。繼則詰問其姓名。其職業。其所攜之銀錢。及種種瑣屑事。經李君自陳為上海某公司之經理人。每年在爪哇貿易銀數。約有三百萬兩。此次來爪。大半為游覽風景。兼以一察此埠實

易狀況。及其公司代理處之情形。經此陳訴。荷官始允其居留一年。給以一旅行免狀。藉此免狀。可以遊行全埠。任之何地。然免狀中文義。多半爲侮辱之詞。令人難堪。其一而華文無論矣。一面荷文。係「巴達維亞給華人李某」等字。李君凡至一處。必須以免狀呈荷官檢驗。雖免狀中書明爲「遊歷人」。似可自由行動。其實限制復極苛刻。旅行中所受零星侮辱。有非筆墨能罄述者。而以最後離埠時所受之辱爲最甚。

李君始終與美人某君偕。其旅行地之終點。爲薩嗎倫。適有輪船自此處開往新加坡。擬即乘是船行。即由某君以行李俾官檢驗。告以其中一部分爲華人之物。官謂華人必須親至警署陳訴。否則不能得離埠之允可。李君遂自投警署陳述前情。不意警官不問情由。遽將李君押入一似牢獄之室內。其中已先有下等馬來等處人在內。亦將離去此埠者。由警吏一一將室中人以機器稱其重量。以木尺衡其長短。李君亦不獲免。末後一觸腹臍目之荷官。

詳審李君面貌。以李君額上有一極深皺痕。爲特別之辨別物。亦記之免狀上。最後乃驅衆各拍一半身小影。播弄既畢。始給放行狀。釋衆出。

至李君旅行中觀察所得。尤有足以駭人聽聞者。該埠百物騰貴。剃一頭計需墨洋一元七角餘。其他可想而知。荷人與華人不同居處。荷人專有其居住地。華人必須居住於其地之外圍。有欲居其中者。須以重值請購免許狀。居於爪哇之華人有三十萬。歐人僅五萬。大半皆墮落之荷蘭人。及荷蘭官。此輩不事生產。祇知游蕩爲樂。俱樂部及野獸園最多。荷人即藉此島地產爲生。從不思歸母國。此島事業經營於華人之手者。共占百分之八十五。荷人則於各商業中絕少投資。亦無經商之智能。而華人負稅極重。農具有稅。車馬有稅。家具有稅。幾於無物無稅。所負稅額占全埠百分之九十五。以此華人無論智愚貧富。均與本土之馬來人同壓伏於此苛政下。顛覆顛連。不能少轉側矣。

荷人於教育一方面對待華人。尤覺可恨。彼不許華人習荷語。防之極嚴。謂恐玷其國風。有能荷語者。偶遇交談。荷官亦不與言荷語。必用舌人以馬來語或華語傳達之。然以此故。華人愛戀祖國之心。轉因之而深固。凡華人家中。皆供奉 皇上及孔聖至聖之牌位。又男子皆剃髮。絕少西裝者。荷人又禁華人入荷官所設學堂肄業。如欲入學。其費極昂。華人乃自設立學塾。其課程以中國書及中國官話爲首。現在荷人因聞中國政府將派領事來爪保護華民。恐二百年來壓制之策。遂將化爲無用。因又一變面目。如有華人欲入其學校肄業者。不若前者之難矣。然華人亦已不若前此之愚。鮮有入其彀中者。惟華人之受侮。屢成爲常事。任何體面華人。任何時。行於路中。皆可被荷蘭之醉人。或馬來之警長。不問情由。曳之入獄。強加禁錮。苟其人而略有資財。必使出重值以贖罪。荷官幾以此爲生財之道。而華人因無本國官長保護。遂任其蹂躪。無可控訴矣。哀哉。

南洋近事彙誌

七十二

八月

出使荷國參贊王廣圻。自去年九月來爪。歷游各島。今將事竣。回新坡候船。前赴荷蘭矣。王參贊去年此行。影響頗巨。國籍一舉。既賴維持。而中華總會（各島華僑全體聯合總會）海軍補助會。亦同時成立。其他如蘇門答臘萬里洞二島未有商會之處。頓時設立。如峇釐龍目西里百三島未有學堂之處。頓時興辦。凡所有各學堂之學生。今年額數亦無不增加。各董事益熱心奮起。參贊臨行時。並刊有贈言二十條。尤中此間弊病。倘能照此改良。於僑局尤大有裨益。人咸頌參贊之造福華僑爲不淺。（向來南來官員。荷文報紙。往往熱嘲冷諷。此次於王參贊獨致譽辭。亦所罕見。）而中政府之歷次派員南來。此次實慶得人云。荷后誕子。此間荷署。於十數日前。早已令甲必丹等。徧諭華僑。令其於誕生之時。家家預備慶祝。並於各會館及各華人家。籌集捐款。以爲慶祝之用。有捐千金者。有捐數百

數十金者。各處街前門首。均已裝有棚架。以備懸燈結彩。所有荷設各校。並特別製備三色荷旗。分給各學生。令其隨同慶祝時執行之用。其深具煽外之劣根性者。色舞眉飛。以其子弟之得此爲幸。惟恐不得荷人之歡。其熱心愛國者。真不憤憤於心。望而蹙額云。

爪地所設之中華學堂。素爲荷人所忌。此次亦令甲必丹傳知學董。所有學生於慶祝時。概執荷旗。赴荷署致賀。後經總視學員汪君偵知。即發傳單阻止。學董又令教員以頌揚荷人之歌。訓其子弟。教員以其有失國體。多不以爲然。學董聞諸汪君。汪君因電駐荷陸欽使請示禮節。欽使復電。囑持龍旗致賀。汪君遂即知照各校。近來荷人。於正月間。發起一事。擬邀請其女后之夫來爪游歷。收拾人心。雖其土生之荷人。及各色人等。不贊成者。居其多數。然聞此事業已遞准。大約數月以後。即當來遊。此舉又恐於我華僑。影響匪淺。識者慨焉。

記荷蘭婦人誣陷華僑事

雜俎 · 報餘新

賴有仁者。生長爪哇。現居巴達維亞之舊巴煞屬委打勿利論轄。自幼營商。家資數萬。仁本生長世家。自幼及壯。未嘗犯絲毫之罪。某月杪。忽有荷婦二人。踵門欲購留聲機之曲盤。仁於架上取出各種之盤。遞與荷婦。婦皆搖頭不合。隨於架上親自揀選。略擇數片。謂仁曰。此物甚好。君好存之。吾去即來取。仁疑其始已也。曰。何不即取去。婦曰。吾忘攜銀來。仁信以爲然。詎婦去少頃。率警兵數人至。憤憤然怒謂仁曰。此盤吾失竊物。君其窩家耶。四顧警兵曰。爲我拘此賊。仁聞此。不覺大驚曰。嗚呼冤哉。此物吾購諸荷商。經吾手售出者。不知幾千片矣。如其勿信。荷商尙在。有據可查。夫人以吾爲賊。得毋誣耶。婦曰。盤爲吾故物。其聲其譜。吾素稔。吾不誣。仁曰。嗚呼冤哉。如夫人所言。捉盜無憑證。惟以聲同譜同爲足據。誠如夫人言。則世界之被竊者。無難立獲。而吾等之業此者。人人皆賊矣。婦語塞。厲聲言警兵曰。此賊好會辯。曷不拘之行。警兵即蜂擁來捉。仁思身爲體面商人。被辱番役。不雅觀。不如隨之去。且亦冀

事到公堂。或者能伸雪也。詎一入警署。彼婦已先至矣。但聞其用荷語喋喋與警官言。警官素賤視華人。見仁至。雙目怒視仁曰。爾何姓名。仁以仁對。警官曰。窩盜與盜同罪。例罰三箇月苦工。言畢。手執鐵筆向紙簽字。命警兵拘仁去。仁曰。嗚呼冤哉。正欲伸訴。而警官退矣。警兵來矣。手執藤鞭。腰佩鋼刀。疾聲喝曰。曷不行。仁此時身居法庭。誰爲告語。怒潮上湧。思欲自我。然此時不獨求生不得。求死亦不得。惟有長嘆一聲。低首含冤。結衣入獄耳。嗚呼冤哉。

記者按南洋華僑。寄身他人宇下。受種種凌踐。被種種苦楚。殆於覆盆之下。不見天日。錄此以見一斑。

華僑服色

華僑久旅南洋。風俗習尚。與內地迥異。男女髮辮。不論老少。俱繫紅絲線。其髮頂極小。平日足不穿襪。多穿拖鞋。非有特別事故。不穿鞋襪。衣則短袖寬腰對襟。褲則腳管寬大爲多。戴呢絨帽。或軟草帽。婦人悉仿巫來由裝束。上衣白布對襟窄袖短衫。下不用袴。圍以紅花布長裙。髻結旋

螺盤於首巔。首飾僅一簪耳。驟見之儼然一馬來婦人也。間亦有學西洋裝束者。惟中國婦人服色。已不可得。婚姻大事。男則補褂大帽。女則長袍大坎肩。如京劇中所扮之侍婢。

祕魯華僑之商務

華人旅美之數。近約三萬餘人。較之十年前。已少去六七萬矣。所銷華貨無幾。每年約十餘萬元。惟由華運往祕魯之暹羅安南白米。前年銷至百數十萬元。連年華人由此居奇獲利者。數亦不少。今年則祕米豐收。此項利權大遜前年矣。除白米而外。則土產之豬油。亦華人營業之大宗。然自上年而後。祕人將美國豬油入口稅減收。土產豬油利權又不可恃矣。其餘華人所開設之商店。雖以千百家計。然不過輸運歐日各貨。以供給祕人。於華貨之銷場。如絲茶之類。不過數萬。幸華人性儉。工價亦賤。稍知營業之理。即可支持不敝。計自華人入祕以來。祕魯日用品價值頓減。從前種種食物。利權皆爲意大利人所獨享。今則

爲華人操奪大半矣。祕人性奢而懶。農工更非所長。以故膏腴千里而不知闢。其因農業而致富者。亦賴華人爲之操作耳。若華人能厚集資本。專事種植。則祕國最大之利權。必在華人掌中。卽於安插內地游民之道。亦甚得也。

祕魯華僑之國喪

祕魯華僑。自開 兩宮升遐後。卽一律閉門下旗三天。以誌哀感。卽至新春元旦日。亦互相禁戒。不然破竹。獨中國參贊衙署。毫無舉動。哀電到後。既不見其望闕哭臨。亦不見有關吊禮節。華僑商董有到署詢問緣由者。該參贊黎煒但支吾其詞而已。故各西人莫不詫爲異事。咸謂華僑之愛國。尤過於華官云。

華僑各大莊每年正月必請客飲宴一次。沿俗例也。春初則因國喪未滿百日之故。各莊均停止筵宴。獨參署雇用之書記梁壽周。因其妻生日。於正月二十九日。在家設筵請客。該參贊黎煒亦與焉。飲酒跳舞。至更深始散。一若忘有國喪者。以故益爲華僑所輕視云。

雜俎

報餘叢新

附祕魯華僑稟許參贊稿。利馬埠商人陳權等。具稟伍使云。竊自禁煙 諭下。內外臣工。以至販夫走卒。苟有烟癮者。無不痛自濯磨。力除惡習。祕魯華僑雖僻處海外。猶知仰體 朝廷圖強之本心。於前年八月。盡將煙具送至中華通惠總局。當堂焚毀。千重障霧。爲之一空。近則灰燼死而復燃。僑民戒而復吸。推求其故。非關吸者之故違。實由代辦之引導。查代辦黎煒。人本無能。性復柔懦。惟與其雇用之書記梁壽周。在參署內。橫牀短竹。輪流吸煙。雖有商民到署。面稟要公。亦敢明目張膽。毫不畏避。無論晝夜。吞雲吐霧之聲。與一種腥濁之氣。達於戶外。西人詫爲異事。鄰右播爲美談。若於參署中公然設局吸煙。固無以表率華僑。且足貽外人口實。違 旨辱國。莫此爲甚。輿念及此。商民等再四熟商。不敢不以上聞云云。

美國華僑瑣聞

舊金山華僑粵人王某。執業機廠。雖未受高等教育。然秉

七十五

己酉

性穎悟。研究所學甚力。曾照美國機器仿造多種。且能變通舊法。較諸原式。實有過之無不及。廠中外國工師。罔不交口稱道。

美國舊金山華人某甲。讀書不成。經商又不成。流寓海外。無以爲生。乃藉藥草爲人治病。資以餬口。實則於藥學茫無所知。不謂該處。有西人因患熱病。乞其療治。投以藥草。霍然而愈。於是爲之登報揚名。喧傳四處。一時西人之求診者踵相接。幸西人之病多緣燥熱。而藥草爲性極涼。故收效頗多。利市百倍。一二年間。業已獲利數萬金。其他華人聞風而起。咸謀分利。故目下操是業者。爲數甚多。而西人每年所輸之藥草費。亦頗不少云。

美國拿復達城華僑張瑞。近產一子。命名曰塔孚脫。其三齡子曰羅斯福。兩子以美國新舊總統之名分命之。亦華人之醉心西俗者也。

美屬夏威夷島。華人某甲。向以下相爲業。日前不知何故。自謂壽數已盡。將於某日暴死。因思客死異鄉。家既苦貧。

幼子何以聊生。聞該處向例。凡爲電車碾撞者。電車公司。必予以撫恤之款。遂於某日午後。臥於電車軌道。竟被碾斃。昇至驗屍場。由囊中檢出遺書一紙。託其親友。向公司多索恤款。其愚如此。

華人在菲律賓羣島商務。向頗不薄。目下大半已爲日人所奪。該處日人慘澹經營。不遺餘力。不獨華人商務大受影響。即英美西班牙等國商務。亦有所虧損云。

菲律賓華僑。有鴉片癖者。實繁有徒。惟格於該處禁例。不得逞其嗜好。因屢向香港廣東等處私運煙膏入口。吸食之法。亦極秘密。日前有巡警在華人某家廁中。查得私吸鴉片者一人。當即解至警署懲辦云。

澳洲華僑近情

紐斯倫之屋蘭埠華僑。因該處關員對於華人口。異常苛待。日前特舉代表唐君至章靈吞。向中國領事黃君訴告一切。並求設法維持。茲探得所告種種苛待之實情。條列如後。

(一)日前有粵人男婦孩童共九人。由粵省至巴比得道。經屋蘭擬登岸勾留。然後換船前赴達希得。該處關員堅令每人除照例付人口稅英金百鎊外。另付百鎊。以抵其不能應考入境之資格。兩項計共英金一千八百鎊。須至離開紐斯倫時。始行給還。惟向例祇有人稅百鎊。籌辦已非易事。今又益以例外之款。更不易為力。於是關員不令登岸。強令離開所乘之雪尼大船。換坐此公司之舊船威靈吞號。該婦女孩童等海行日久。方擬登岸少憩。然後附輪他往。不意不蒙許可。反強令移坐小輪。停留港中。直與楚囚無異。因向屋蘭埠中各華僑乞援。華僑亦無法可籌。公舉唐君面謁領事。轉向稅務監督交涉良久。始允照向例徵收人口稅。九人計共九百鎊。此外之九百鎊。仍應令埠中的實華商具單保證云。

(二)目下達希得一埠華僑。總數共一千四百人。其中多以經營商業為事。富厚者亦不乏人。彼等與法國屬地之商業。時有聯絡。然欲抵法屬。勢不能不假道雪尼及屋蘭。

乃近日新頒苛例。凡假道者必先納人口稅一百鎊以為保證。職是之故。來往者殊為不便。此例不除。則華僑商業。被害不淺矣。

(三)即以久寓屋蘭之華人而論。一旦有事。暫行離埠。除以小照簽押及指印投交稅關作為憑證外。他日回埠。雖比對無訛。仍須付保證金百鎊。俟數星期後查明確實。始行給還。華僑貧乏者居其多數。竟責以墊款百鎊。至數星期之久。明明強人所難。嚴苛甚矣。

(四)有中國學生一人。在本國會受高等教育。因有兄某客於頓尼頗。特往省之。並擬留學該處。即按美國禁例。亦斷無留難之事。不意該生抵頓尼頗時。關員仍令納保證金百鎊。目下該生已入本地高等學校肄業。並未出就職業。照例應向稅關索回證金。然至今仍未發還云。

英王之癖好

英國今王癖好行路。所持手杖。宮內所儲。為數共二千餘。所最愛者前女王維多利亞所遺之杖。杖以櫟木製成。工

極精細。王恆不肯釋手。聞王兼喜滑稽圖畫。宮中牆壁。多以此爲飾品云。

美總統夫人之儉德

新任美國總統塔孚脫君夫人。素以儉德名世。今歲遷入白宮（總統公署）一仍淡泊。不改常節。一切庖膳。委令內務總管承辦。每歲僅需千八百美金云。

土皇守法

土耳其皇幼子年甫八齡。肄業陸軍小學。日前因病缺課。約一星期許。西例學生因病請假。須醫士驗明屬實。給予憑證。始可照准。卽或未能預假。病愈亦須持醫士證書到校驗明。世子病已告痊。正擬上課。皇因詢以曾否索得醫士證書。答以皇子何必拘泥。皇謂此係全國教育通例。自天子以至庶人。均負服從之義務。汝何得蔑規違法。自異於人。因諭令速向醫士補索證書。持赴學校。校規爲之一振。

韓帝深信日醫

東京函云。韓國皇室之侍醫向有四十名。皆漢醫也。近自日本佐藤醫生渡韓後。此等漢醫。咸被沙汰。僅餘四五人。此四五人亦各使兼學泰西之醫術。且韓醫一名。則以三日醫爲之輔。據佐藤言。韓帝雖未接觸文明學術。然余以顯微鏡爲試驗解剖。將實地之理科。供諸帝覽。韓帝殊大驚喜。向來韓帝診察時。例以絹布蔽其胸部脚部。貴重其聖躬。不許受皮膚之觸診。其妃則並首手亦蔽之。昨年因韓帝脚腫。余奉旨入診。病果漸痊。韓帝自云。朕已五十年不入浴。余乃勸帝暫以水溫其脚。溫之既快。遂漸及其兩脚。且至浴及全體。現宮中已新設浴殿。每余入診。其妃必微開其窗以觀。聞帝及余之談話。蓋此妃名麗妃。不論何人拜謁。常隔窗以聽。如遇所談要事。帝或忘之。麗妃必爲覆表。亦有心之女子也云云。噫。

暹羅皇族之習尚

暹羅風俗之鄙塞。爲世界所未有。人民無衣無褲。不識工作。以布纏下體。倒披札臂上。婦女則胸間多纏一布。而此

等布。亦爲舶來品。暹政府一聽之。毫無教育。而大練兵數十萬爲國防。有皇宮。大如中國一城。離宮亦然。洋式繁麗。自鑄銅象。巍巍當道。皇族子弟。皆爲大官。皆占有家屋土地。皇女不嫁於外。俟其兄弟爲新皇。則俱嫁之。皇帝最親之妹生子。則爲太子。今皇姊不願嫁皇。削髮出家爲尼。（暹羅男女皆削髮。亦多自僧尼還俗。然其爲僧尼之時。若中國之齋戒。持律頗嚴。然隨時可還俗。還俗後則又不拘矣。）而此皇姊卒與一僧有情生子。暹之皇族則大憤。先取此僧及子而殺之。此僧臨刑笑曰。吾死無憾。吾得不願嫁皇之公主爲妻。吾目瞑矣。繼並陰死皇姊。然舉國尙不以爲非也。

日人崇奉明末遺臣

明末遺臣朱舜水墓。今在日本茨城縣久慈郡太田之瑞龍山。舜水歿於天和二年之春。距今已逾二百二十七年。東曆四月十七日（閏二月二十七日）恰當朱舜水之忌日。日本內務省地方局。及東京有志者學者等。特於是日。

同赴該地。執行奠墓式云。

朱舜水。與王陽明同鄉。其遠祖爲明太祖之族兄。自高祖時。移住餘姚。父歿於總督漕運軍門任。舜水生於萬曆二十八年。同四十八年。明兵大敗。國運益危。崇禎十七年。日本正保元年。北京已失。朱舜水等。欲假日本之兵力。回復明朝。航至長崎數次。迨至萬治二年。見本國之形勢絕望。恥食兩朝之粟。遂投歸日本。

舜水流寓於長崎時。與筑後椒川之安善省庵。相知極好。省庵以師禮待之。並割自己俸米八十石內之四十石。以養舜水。德川光圀聞之。特遣水戶儒臣小宅某。至長崎。重聘舜水。自稱門人。禮遇優至。光圀之志慮。深遠渾厚。或冀他日爲外征之謀。亦未可知。然由其結果觀之。舜水當寬文延寶年間。對於日本。有功於國初期之唐學。殊非淺鮮。今考當時師事舜水之門。及來往之人。大略如左。

門人如德川光圀。安積淡泊等。其餘受教之人。有前田綱紀。奧村儒裏。禾下貞幹。林春常。山鹿素行。鍋島直能。大村

純長林春信等。當時之賢諸侯。及參與國家大政之諸學者。皆無一不出舜水之門云。

淡川楠公之碑陰記。爲舜水之傑作。日人無不崇拜之。當時前田松雲公畫櫻井驛楠公別袂圖。曾求舜水作贊於圖上。義公讀其贊而愛之。始刻於碑陰。該碑影響於日本維新之鴻業爲大。更一讀舜水之口公碑記。即可知養成日本勤王之精神。收有重要之效果也。維新志士。皆愛誦其忠孝著乎天下。日月麗乎天二句。

舜水享年八十三。歿於今第一高等學校之構內。該地原爲水戶家之第一控邸。義公爲舜水營邸宅於此。歿後創建祠堂。又因舜水生前愛櫻花。義公命植櫻花於祠堂之左右。今高等學校之櫻花。卽爲舜水之遺愛可知。

古跡發見

意大利羅馬之真尼古倫山。近因建造房屋。於地下掘出古廟一所。意政府特派古學博士白司克君前往考驗。法國理學教授戈徐力君亦聞風而至。互爲研究。聞掘出有

大祭臺一所。形如三角。鑄以磚。澤以灰。中作井形而方其口。上被以瓦。下有極大銅像一具。有雕刻象龍之物。環繞數重。像置沙上。四面遍佈蛋殼。並聞血腥。白君考此像係羅馬古時太陽教之可郎紐神。初由波斯傳入。繼則羅馬全國罔不崇拜。其祭禮甚爲奇秘。甚至有以人命爲犧牲者。國人迷信。以爲一切動植物之生命。神悉主之。而羅馬人畏之特甚。戈君則謂此係由菲尼西國傳入之德利科尼士女神。並以三角形之祭臺物爲證。兩君各持一說。尙難決其孰是孰非也。

其二

五月二十一號。倫敦大學教授巴德禮氏。演說英國在埃及所設考古學堂之成跡。據云該堂學生近在孟費司地方。發見古跡不少。其最奇者。厥爲一大土堆。高約六十尺。掘至十尺深。見其下有巨廈一所。長四百尺。廣二百尺。當經查悉係紀元前六世紀埃王何化拉之故宮。建築華麗。工程宏大。令人一見稱奇。中有大堂一所。作四方形。長廣

各百尺。高五十尺。梁棟皆飾以金。發掘之際。兼查出古代
 盔甲多具。皆用銅鐵鋼等質製成。工尤精細。復於附近掘
 出古廟一所。其中偶像多作外國人服飾。有數像頗類西
 班牙人。又有數像首戴鷄冠花帽。與歷史家希羅多德所
 言之加里人無異。又有兩像之頭巾。絕類近世形式。容貌
 亦與亞富汗人相同。想即係古代與波斯人同侵埃及之
 柏司人種。此次發明各件。於歷史有大關係。緣由此追蹤
 則埃及最古門尼司王之宮。亦不難查出也。此外發現之
 物。尚有古墓古廟等。更僕難數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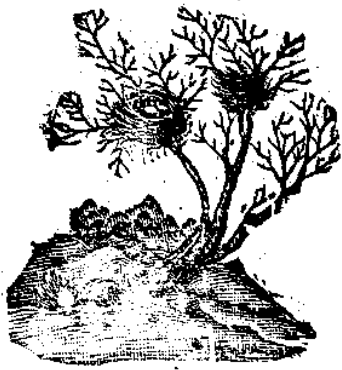
史前之美術

史前用石之世。民智未開。榛榛莽莽。與禽獸特差一間耳。
 不意其時竟有精於雕刻圖畫。遠勝近世常工所為者。誠
 足令人驚異。日來歐洲考古學者。先後在西班牙亞爾米
 拉山洞。及法國多豆尼地方韋然哩山洞。發現此項繪事
 甚多。皆刻於石上。塗以紅綠黃等色。精美絕倫。多作古
 代巨獸形。有高至六尺者。此項巨獸。業已絕跡多時。顯見

此畫。係史前原人所刻無疑。最奇者此種遺物。皆藏諸黑
 暗深奧之洞中。工作匪易。且地位頗高。雕刻者必攀緣而
 上。始能為力。所成之畫。猶能如是精美。真異事也。聞因洞
 中黑暗之故。將遺物攝成一影。須用一百四十燭光之電
 力。費時四小時云。

古籍出現

英國斯丁博士。日前遊歷亞細亞中部。發明古跡甚多。而
 尤以古代書籍為最。有以木筒刻成者。有銘刻泥上。以火
 烘硬者。千佛洞附近某寺所藏此等古籍。約五百立方尺。
 赫氏沿途搜羅。共得八千餘件。計分十餘國文字。貯以巨
 箱二十四。帶回英國。以資考證云。



館書印務商街盤棋所行發

<p>定價五角</p>	<p>上海指南</p>		<p>旅客必備</p>
<p>下 本書內容列</p>	<p>上海為中國第一大埠行旅往來日以萬計恆以不悉情形為苦本館特派多人悉心調查凡關於旅客應知之事無不詳載凡居滬及過滬者手此一編便莫大焉茲將</p>		
<p>附錄各省旅行須知 凡三處十餘</p>	<p>通信 郵政信局電報電話章程價目</p>	<p>車輛 電車汽車馬車人力車小車等之章程價目</p>	<p>圖畫 銅版風景名勝圖畫凡十六幅 地域 城廂內外及浦東之形勢沿革 官署 中西官署辦事之處所各項章程為居民旅客所當遵守者 鐵路 開行時刻價目等第 輪船 沿江沿海及內河外洋之船名價目開行日期艙位等級</p>
<p>上海地名表 按照筆畫編次詳註方向一檢即得</p>	<p>娛樂 著名戲園酒館茶店及各場房之住址價目</p>	<p>遊覽 城內外之園亭名勝及章程</p>	<p>旅館 著名中西客棧之內容及住址價目 公益 著名之學堂學會商會會館善堂醫院教會之概略住址 報館 日報雜誌之章程價目住址 工商 製造局廠及著名之各業店鋪洋行 錢業 官私銀號銀行匯號錢莊之住址 保險 火險水險人險之章程價目</p>

商務印書館發行各種雜誌

東方雜誌

本雜誌創始於甲辰歲承閱者許可近更大加改良分
為十六類一圖畫二本國大事記三憲政四世界大
事記五論六奏牘七章程八記事九調查十言論十
一新知十二雜俎十三文苑十四小說十五京外職
官表十六金銀時價表全册十餘萬言印刷精美內容
豐富

教育雜誌

本雜誌宗旨在研究教育改良學務內容豐富定價低
廉學理方法最新最精法令紀事最詳最備卷首冠以
精美之銅版寫真卷末附以有趣之文藝小說有志教
育者讀之不啻獲一益友每月一册洋裝八十頁乃至
百頁定價銀一角預定全年銀一元

宣統新法令

本館編輯大清新法令自光緒二十七年至三十四
年已彙刊成帙今自宣統元年年起所有新頒法令隨時
編輯續成一帙即行出版以供留心政法者之研究

外交報

此報始於辛丑已經八年近復大加改良益臻美備專
載我國外交事實及列強對吾之政策與其相互之交
涉以供參考蒙外務部批准立案各省大吏札發購閱
批語謂精詳於辦理交涉案件足資參考
日本章稿
因大學
法政理財科講義
價五元五角

諸君購閱此講義兩年後可以通信考合格者授學
業證書并可直接入大學聽講凡有疑義亦可通信質
問由各科講師詳細解答

軍學季刊

此編為留學德國諸君編輯專譯切要兵書每季一册
其內容分軍政軍史兵法軍器工程地勢戰務軍課軍
誌問題十門其宗旨在灌輸武學提倡武風

法政介聞

留學德國諸君編譯意在輸入歐美法政智識所採皆
有名之作如德意志國法學德普現行憲政國際公法
行政各論德意志帝國國民法全書鐵路政策虛懸狀
等介聞者所聞以遺吾國人也

理工報

德國留學諸君編輯歐洲富國養民之道在興實業而
提倡科學尤為興實業之根本此編內容宗旨首重原
理以資應用凡研究實業者不可不讀也

實業界

此編為留學美國諸君所編譯以有關專門學術之文
律為主如銀行論釋泉幣農業論路工紀要銀行律保險
律均有關係實業之作

學海

此編為留學日本諸君所著分甲乙兩編文科法政
科商科等為甲編工科農理科醫科為乙編

小說

時諧 續前

感恩之獸

一人喪其家財。意殊鬱鬱。乃挾餘資出。將遨遊四方。初至一村。見村人環立一室前。互相譁視。其人前問故。答曰。吾儕新獲一鼠。教之舞蹈。頗足以娛樂。君試視之。此天下之奇觀也。何其上下蹩踊。小巧而靈捷。乃爾。其人見鼠。憫之曰。舍之。吾貽若金。遂出資購鼠而縱之。鼠投道旁一穴中。遂不見。其人亦行。繼至一村。見童子偪驢蹲地上。而猱升其後股間。驢屢蹶。童子喧弄不已。驢苦之。莫得休息。此善人又餽以金。使舍驢。最後又至一村。見少年有教熊舞者。鞭虐特甚。其人復解囊購之。熊得復自由。遂愴然去。其人揮盡浮世之金。囊中不名一錢。至無以自給。乃私語曰。國君積金盈庫而不用。余不能饑餓而死。曷少稱貸於彼。彼其或不我罪乎。我朝發跡。則夕償之矣。於是私奔入庫。竊少金而出。王之衛士見之。指爲盜。執付法司。既讞。擬納之於積而投諸水。積蓋故多孔。堪以通氣。中更置水一壺。麩麥一方。以爲之食。食盡。則其人卽飢餓而死矣。其人既錮積中。且飄於水面。任積所至。不知其若干程。正悽惻

間。忽聞有物嚙鎖。鎖鏗然落。蓋亦啟。躍入一鼠。則卽其前日所救者也。繼又有一驢一熊。酒
 水至。負積赴岸。三獸所以助之者。蓋以報其故人之恩也。正前行間。忽浪擁一瓌麗白石至。
 狀似卵。熊曰。君有福哉。此奇玉也。得之。凡有所求。罔不立致。其人取之。起。思欲建瓠邸。治華
 園。富貴高居。極人生之福。思未已。而一轉瞬間。已一一如其所願。但見宅第宏勝。僕馬如雲。
 身居其中。顧盼自樂。卽已亦爲之目炫而心馳矣。越日。有數商人過其地。喟曰。此何來王侯
 甲第乎。憶吾輩前日過此。猶是寂寞荒郊。胡未覩此。因大異之。入而問之。主人共驚其起第
 之速。主人曰。此奇玉之力。吾何與焉。商人曰。奇玉乎。能令吾輩一擴眼界否。主人揖而進之。
 示以奇玉。商人喜且羨。問願售否。請盡納其貨。貨都珍奇。一時之間。遽陳寶以千萬計。其瑰
 異美豔。且過之也。主人愛極而忘玉。遂允之。玉旣去。不移時而家財皆亡。宅第亦杳。而身仍
 幽於水上之積中。陳其側者。惟壺水麩麥而已。此感恩之獸。若鼠若驢若熊者。雖極力奔救
 之。而鎖較前此爲堅。鼠不能嚙。積亦較前此爲重。驢與熊均不能負。熊乃曰。此事大難。非得
 玉不可。否則前功盡棄矣。計議定。三獸共如商人邸中。旣至。熊曰。鼠。汝先入。試自鑰孔窺之。
 玉焉在。子渺小而人弗覺。其趣往。鼠從其言。已而還報曰。凶問。吾見玉懸於明鏡之下。繫以
 紅組。兩旁各坐一巨貓守之。四眼灼灼。注視不瞬。奈何。熊與驢乃共謀曰。鼠。汝更往。俟主人

臥榻上。將寐。爾拊其鼻而揪其髮。鼠往。如言而行。主人大怒。躍而起。撫鼻諄曰。賤貓。直無用。乃爾。竟使鼠食吾鼻揪吾髮矣。遂逐貓。貓去。鼠乃大喜。惟所欲爲。乘主人將睡。躡足而入。嚼繫玉之紅組。玉墮。鼠啣之出。及戶。鼠小力微。疲茶已甚。不復能逾闕。因語驢曰。若盡以足舉之出。驢從之。乃共運玉至於水濱。驢曰。何以及積。熊對曰。此易事耳。吾善泅。汝可口啣玉而駕兩前脛於吾之肩。共泅而前。又曰。鼠。汝身渺小。可坐吾耳中。戒備旣訖。三獸遂行。少須。熊忽夸誕曰。驢。吾輩誠不愧爲壯士也。爾試思之。豈不然乎。驢合口不能作一語。熊曰。爾何爲不答。人問若而若不語。則若誠無禮之甚矣。驢聞之。不能再忍。一啟口而奇玉墮。因曰。吾不能容若。若詎不知吾口中有玉乎。今失之矣。此若之罪也。熊曰。此無傷。吾當圖之。乃開大會。悉召水中諸蛙。及其妻室鄰友俱集。告之曰。大敵至。將噬汝曹。汝曹其何以爲計。諸蛙懼。求計於熊。熊曰。無已。汝曹其母恤乃力。各運石至。吾爲築堅城禦之。蛙聞言。皆奮勇往。得石。俱運以來。卒有一胖碩之蛙。負奇玉至。熊見而喜躍曰。吾事畢矣。遂釋老蛙之負。命之退。三獸乃共泅及積。蓋啟。尙未後時。然麩麥已盡而壺亦空矣。此善人復獲奇玉。願安享邸中。頃刻而甲第苑囿。悉復舊觀。三義友遂欣然共處。終其身不去云。

趙靈德及趙靈臺

森林密箐。浩浩無垠。中有古城。老怪居焉。怪魔力所及。凡近城百步以內。人不知而誤履其地者。男子則木立若癡。舉足不能移一步。非怪自釋之者。終不得脫。女子則轉瞬卽化爲飛鳥。怪幽之籠中。而懸於其所居之室。城中共有籠七百。中參佳禽。皆女子所化者也。一女耶。曰趙靈德。年方二八。絕代風華。與牧童趙靈臺者。兩情繾綣。將諧白首之盟。一日。二人以避讐故。相將作野外游。已而步入森林。趙靈臺曰。吾儕須當意。毋太近城。時則天方薄暮。落暉猶明。光照高樹。而下映於深碧之草場。好鳥上下飛鳴。若和若答。趙靈德流連風景。信步而前。趙靈臺亦徐隨其後。少焉。二人相對惻惻。忽有所感。初不知悲之所自來。一若自此將永訣也者。於是興盡欲返。而歸路已迷。落日沉沉。轉瞬已入地平線下。趙靈臺猛一引眺。則見莽莽古城。屹然危峙。相距才數十步耳。二人方依城而坐。俱大悚懼。面灰白。身不寒而顫。趙靈德忽哀聲吟曰。白楊鳩亂。嘯聲聲長已矣。已矣我心傷。紅顏薄命耳。吟聲驟輟。趙靈臺迴首顧之。則已輾轉化爲一鶯。大駭。方惶懼間。忽大聲發於林際。一梟盤旋而下。三翔而三鳴。目灼灼以視。趙靈臺斗然如觸電氣。僵立地上。目定口張。不動亦不言。天旣黑。梟飛入城。少須怪至。面慘白而癩。目瞪而鼻頤相擊。口中嚙嚙有詞。執鶯以去。趙靈臺親覩之。而莫可如何。蓋口不能言。身不能動如故也。已而怪復至。怪聲吟曰。爰書一朝定。美人長繫囚。勸君莫

遲遲。釋君且去休。趙靈臺忽然得釋。乃踞怪前。哀懇其釋趙靈德。怪曰。是烏能爾。爾與彼永無相見之期矣。遂去。趙靈臺哀禱悲泣。皆無效。歎曰。嗟乎。吾何以爲人矣。遂不返家。悵悵之一村。牧羊爲業。嘗繞走此恨城之外。若離若卽。若醉若狂。如是者有日矣。一夕夢見一樹。樹上結一極大之紫花。中含珍珠。奇光異采。佳豔莫名。乃折之。拈花入城。花觸處。斃立解。竟獲趙靈德以歸。大喜而寤。翌晨。四出尋花。登山涉水。無所弗至。盡八日而不獲。至第九日之晨。果得一香豔紫花。中含鮮露一滴。不異明珠。趙靈臺手折之。攜而往。及城。至相距百步以內。試之。並不僵立。乃大喜。直抵城下。以花觸門。門大開。入院。聞鳥歌聲甚繁。怪方高踞一室。七百籠中七百鳥。皆競鳴。怪見趙靈臺至。大怒。躍而起。然奔至距身二碼許。卽不能近。以有花爲之呵護也。趙靈臺乃周視衆鳥。鳥以鶯爲多。幾不可數計。殊不辨孰爲趙靈德之化身。正徬徨無措間。怪忽挾一籠奪門遁。急逐之。舉花觸籠。籠關。而趙靈德已亭亭立其前矣。舉其雙臂。輕加趙靈臺之肩。風姿綽約。不減於嚶昔游林之時。趙靈臺更以花試他鳥。他鳥亦化爲人。皆好女子也。並縱之。而以趙靈德歸。一對璧人。遂諧百年之好焉。

奇伶

一伶善鼓琴。偶出游覽。過一林。坐久而不聞人聲。殊寂寞。自語曰。長日不易度。吾宜覓一侶。

乃取琴鼓之。發音清越。不絕於林。少焉。一狼突至。伶曰。咄。狼胡來此。狼前致辭曰。聆君雅奏。欣且羨。願留而受教。伶曰。此易事耳。但子必從吾命而行。狼曰。唯。願折節爲弟子。遂共行。未幾。見道旁一古樹中空。外裂成巨罅。伶曰。狼來前。爾苟有志學琴者。盍置兩前脛於罅中。狼從其言。伶疾撥一巨石。墮其兩脛之間。狼足不得出。遂爲囚。伶曰。守此以待吾返。言訖。蹀躞而前。少頃。復自語曰。長日不易度。吾宜覓一侶。復坐而鼓其琴。倏有一狐過其側。伶曰。唉。狐何爲者。狐前曰。爾妙伶乃能奏此奇逸之音。吾願從子而學焉。伶曰。是不難。惟爾必須從吾之命。狐曰。唯。敬聞命矣。遂從之行。卒至一狹蹊。左右巨樹相對峙。伶乃攀一健枝及地。而踐以足。更攀他樹之枝於手。謂狐曰。狐。若苟欲學琴者。盍使吾執若之左掌。狐如言伸掌。伶繫諸一枝之端。以右掌來。狐從命。伶又繫諸地下之枝端。已而一撒手。一拔足。而樹條倏焉颯起。狐遂搖曳於空中。如秋千狀。伶曰。居此以待我返。遂更上道。又語曰。韶光何濡滯。吾必覓一侶。取琴鼓如前。聲鏗然。兔奔而至。伶曰。噫。是乃一兔。兔謂曰。美哉琴乎。爾技良佳。當不吝我教。伶曰。可。但爾必誌之。毋或違吾命。兔曰。唯。不敢忘。乃共前行。少頃。抵一林中之隙地。伶出一繩束兔之項。而繫其他端於樹間。呼曰。兔。趣繞樹躍二十匝。蠢兔冥然不之知。竟從其教。繞行二十匝。而繩纏亦二十度矣。身爲重囚。欲解之。而其纏彌固。伶曰。居此。且待吾返。

遂去。斯時狼被困於樹罅中。極力掀石。或嚙之。或抓之。良久。石墮。始拔足出。仍復自由。憤憤曰。吾必追得此無賴子。支裂其體而嚼之。乃洩吾恨。狐見狼奔而過。因呼曰。狼兄。彼伶惡作劇。懸吾於此。爾盍使我下。狼人立而嚙其枝。枝斷。狐墮地。遂與狼奔逐。伶至兔所。兔大呼求救。亦釋之。相將追敵。時伶又至一地。鼓琴如故。則有窮樵聞聲至。握斧坐其側。聽而樂之。伶得人爲伴。亦喜。雅以情款相待。不復狎侮。並爲之疊譜數闕。樵益大悅。方凝於聽。瞥見狼狐兔三獸至。直奔伶。急仗巨斧出其前。若曰。吾有此斧。誰敢犯之。獸覩此。咸大駭。力奔歸林。伶於是更彈一曲。以謝樵。日暮而歸。

三公主

兄弟二人偕出。將有所圖。轉徙四方。弗得志。浪蕩至不能歸。幼弟侏小。初無能爲。以二兄之久出不歸也。踵尋之。二兄見而姍笑曰。乳臭少年。亦欲遨遊天下耶。吾二人精明勝爾多矣。且弗濟。於是三人相將登道。過一蟻垤。二兄欲毀之。以觀蟻駭奔時狼狽負子之象。弟曰。蟻息微生。可憐孰甚。盡任其享安閑之樂。二兄其勿犯之。乃行。繼而過一湖。羣鴨噪於水次。二兄欲捕其二而烹之。弟曰。使微物各遂其天機。至可樂也。其必舍之。行行既久。入一林。見老樹空其中。蜂方結房。蜜流四溢。二兄欲焚其樹。盡殛蜂。以取其蜜。弟又阻之曰。良蟲自遂其

生。吾不忍兄之焚之也。卒抵一城。城中屋宇雲連。殊壯麗。惟彌望皆雲石。不見一人。歷游各室。皆空如也。最後抵一室門。門上有三鎖。正中有牖。就窺之。則見一蒼髮老人坐其中。身殊侏小。呼之若弗聞。三呼之。乃起迎客。不作一詞。遽牽三人入。則綺席方陳。佳穀羅列。三人飲饌畢。老人各導於一室。使安寢。翌晨。老人邀長兄至一雲石之案前。案設三牌。上有字數行。皆指示解魔之法。第一牌曰。林苔之下。公主瘞珠千枚。須悉數覓得之。日臨暮而千珠失其一。則覓珠之人。立化爲雲石。長兄出。竟日覓珠。及暮。尙不滿百。如牌上言。化爲石。明日。二兄就事。亦不利。僅得二百珠。又化爲石。最後乃及此侏小之幼弟。遍覓林苔間。所獲珠鈔而已。困憊不堪。乃坐石上而哭。其下爲一蟻穴。則蟻王在焉。蟻王以其有活命之恩。乃使五千蟻爲助。未幾。珠盡得。纍纍邱積。第二牌曰。公主寢室之鑰。偶墮湖。宜出之。幼弟至湖畔。則前所救二鴨。方唼喋水中。知其爲鑰而至也。爭奮勇入水深處。啣鑰而出。惟第三牌所言事最難。王有三公主。令擇其一。須最美且幼者。而三公主貌俱美。修短同。形容且酷肖。視之弗能辨。或告之曰。長者嘗喜食糖。次者飴。少者蜜。今宜揣食蜜者誰也。於是蜂后至。以幼弟之有恩於己也。飛而襲三女之唇。至於食蜜者之唇則止。幼弟恍然悟。遂指而出之。果不誤。一時魔力悉解。而二兄之化石者。亦復本相。幼弟乃尙少公主。王登遐之後。幼弟即嗣位爲王。其二

兄則妻其二姊焉。

雀復仇

主人畜一犬。而弗予以食。犬常大餒。不能耐。舉足而遁。中途備極憔悴之狀。忽遇一雀。問之曰。吾子何憂之深。犬曰。予餒甚。而不能得食。雀曰。果爾。盍偕余赴鄰城。得食必豐。犬唯唯。遂共如城。過屠肆。雀謂犬曰。少埒。予當啄肉以餉汝。雀迴翔四瞭。乘人不察。飛啄架上肉一片而逃。肉墮。犬攫之。躑躅路隅。食之盡。雀曰。子如以爲未足者。當更益之。乃共赴鄰肆。雀又啄肉以餉犬。犬復食之。雀問曰。吾友。今飽乎。犬曰。肉饜足矣。惟更欲得麩。麩一方食之。雀曰。偕吾來。爲子圖之。相將至焙人之肆。窗上方陳麩。兩團。雀啄之委地。犬請益。雀引至他肆。又與之。食既。雀問飽乎。犬曰。唯飽矣。吾曹出城一游。何如。行行既久。達廣衢。犬已憊甚。犬曰。吾欲少假寐。可乎。雀曰。可。子寐。吾棲小柯待之。犬遂張臥道上。睡既熟。適有車人驅車至。車駕三馬。載酒二壘。雀見其不避路。直驅而前。將及犬。乃呼曰。止。止。車人爾若此。恐不利於爾。車人詭曰。爾何能爲。而欲不利於我。揮鞭逕過。犬陷車輪而斃。雀呼曰。暴賊。乃敢爾。爾殺吾犬友。志吾言。惡行必得惡報。車人曰。爾禍我。我日望之。特恐爾不我禍也。竟去。雀疾飛入車蓋之下。啄壘塞。塞壞。酒都洩。而壘空。而車人未之見也。既而車人偶回顧。見車上酒淋漓。下

滴。則一壘已空。呼曰。吾命何蹇也。雀曰。尙不足云蹇。且語且翔於馬首之上。力啄之。馬暴怒。狂躍欲顛。車人見之。急揚斧斫雀。雀飛去。斧誤中馬首。馬踣。車人呼曰。吾命蹇矣乎。雀曰。尙不足云蹇。車人驅二馬而行。雀又入車蓋之下。啄次壘之塞。而酒復流盡。車人見之。又呼曰。噫。吾命大蹇。雀對曰。尙未大蹇。又止於次馬之首而啄之。車人奔而揮其斧。雀去。一擊中馬。馬立殪。車人曰。吾命誠蹇矣。雀曰。尙未大蹇。更飛啄第三馬如前。車人狂怒。亦不暇端詳。雀顧。死力擊雀。遂殛第三馬。一與前同。車人呼曰。嗟乎。吾命之蹇乃爾。雀且飛且答曰。尙未。尙未。吾當痛懲爾於爾家。車人怒極無計。不得不棄車而歸。憤懣不勝。語其婦曰。嗟乎。災稜降於我身。酒洩其二。馬斃其三。婦曰。嗟乎。夫子。頃有一惡鳥入吾家。更引無數之鳥至。盡發我樓上積粟而聚食之。其夫登樓。果見鳥以千計。皆坐地上啄積粟。則雀亦居其中焉。車人見積粟已垂盡。呼曰。噫嘻。命之蹇矣。雀又應曰。尙未。尙未。若殘酷若是。性命且將不保。言已。飛去。車人見家產盡亡。怒不可遏。返廚下。猶不悔前事之非。憤憤坐突隅。思所以報雀者。瞥見雀在窗外。呼曰。車人。爾殘酷若是。性命且不保矣。車人怒躍而起。舉斧投雀。不中。反毀窗。而雀已翩翩而入。止於檻。呼曰。車人。性命將不保矣。車人益大怒。狂昏。力擊檻。檻折。雀乃迴翔四室。車人及其婦皆怒極。奮擊之。無一中者。而毀其家具。玻璃窗几等物殆盡。且及牆垣。厥

後乃始獲之。婦曰。立殺之。何如。車人曰。母使彼易死。吾憤極。將生啖之。雀又搏翮伸頸而呼曰。車人。爾性命不保矣。車人狂怒。一手高舉雀。而授斧於其婦曰。爾斫之。使彼死於我掌中。我恨方洩。婦斫雀。不中。中其夫首。夫仆地而殞。而雀乃逍遙以歸巢矣。

佛雷段律及葛達琳

農人佛雷段律者。娶一婦曰葛達琳。結褵未久。一日。佛謂其婦曰。夫人。吾將有事於田。返必餓。乞烹佳饌。儲美醪以待。葛達琳曰。唯唯。吾當治具。停午。葛達琳取美截一方。燂於火上。截色漸黃。且微作爆裂聲。葛達琳旁立。以叉翻之。私語曰。肉火候至矣。吾宜赴甕下取醪。遂置釜於火上。持巨罇入甕。啟壘。傾啤酒於罇。葛凝竚觀之。既而猛省曰。犬未檻。使奪釜截而逃。則將奈何。吾幸念及此。速往視之。比出。則果見犬口啣肉。將奔。葛逐之。犬奔過田。行殊疾。且啣肉不釋。葛達琳曰。已矣。既不可復。毋甯忍之。遂返。以奔逐多程。身疲茶甚。乃緩步而歸。顧葛達琳行時。未置酒塞。酒竟自流。罇溢而泛濫遍地。壘亦空。比葛達琳返。始見之。曰。噫。吾將奈何。此淋漓之狀。烏可使佛雷段律見之耶。沈吟有間。猛憶前曾於市上購細粉一囊。苟以之糝地。必能吸酒而使速乾。私語曰。幸矣。吾之儲粉。乃以供今日用耶。遂往取之。既而運囊至。置諸地。觸罇。罇又覆。而滿罇之酒。亦遂瀉地而無遺。葛達琳曰。噫。一去而百隨矣。遂撒粉

於審之四周。頃之。喜曰。乾矣。余夫當不余咎矣。佛雷段律歸。問曰。夫人。具餐未。葛達琳對曰。夫子。吾方燔肉。下審而取膠。則犬竊肉奔。予逐之。則膠流殆盡。予以市上新購之粉糝之。而樽又覆。今則審中燥甚。且潔淨矣。佛雷段律曰。加德。葛達琳名也加德。卿胡若是。乃使肉自炙而酒自流。而又污吾粉也。葛達琳對曰。噫。爾既知吾處事之不謹。胡不早言之。今無及矣。其夫見婦蠢愚若此。無如之何。惟念家中積金甚富。慮其妄動。因戒之曰。吾有黃鈕若干。燦爛而晶瑩。或藏於篋。或瘞於園。爾慎毋輕動。葛達琳曰。否否。吾不爲也。翌日。佛雷段律出。有貨瓷器者來。盤盂纍纍。問葛欲沽之否。葛達琳曰。予也欲購而無錢。倘爾需黃鈕者。則請與子交易。貨者曰。黃鈕乎。盍使吾一蒞觀。葛達琳曰。爾自入園中掘之。吾示其處。則黃鈕得矣。吾則不敢妄動也。貨者從其言。掘之。則燦然黃金也。大喜。取之去。諸無賴聞之。爭以瓷器與之交。盡攫金以去。葛達琳得盤盂無算。樂甚。悉陳諸室中。佛雷段律返。見之。問曰。加德。爾胡從得此。葛達琳曰。視之。吾以爾之黃鈕易得此。然吾違爾言。不敢擅動。特命貨者自往掘之。佛雷段律曰。加德。加德。若所爲誠可人意。吾一家之財。盡於此黃鈕。子奈何罄所有擲之。葛達琳曰。噫。予實不知。子胡不早言此。癡立支頤者久之。既而語其夫曰。夫子聽我一言。吾儕速追此諸無賴。或猶可得金。佛雷段律曰。姑試之。但子必攜酪酥往。以備途次所需。葛達琳曰。

唯唯。二人遂行。佛雷段律行甚疾。其婦瞠乎在後。曰。無傷也。少頃吾儕歸。則吾近而彼遠矣。已而過一山徑。徑甚狹。旁有一樹。往來車輪。每摩樹而過。根爲之傷。葛達琳曰。可憐哉。是樹日爲車輪所摩擦。不復能滋長矣。憫之。以酪膏樹。以爲如是。則車輪不致傷樹矣。婦方行善。而一酥突自筥中出。墮嶺下。葛俯瞰巖谷幽深。不辨其處。因曰。此酥不知何往。吾當遣他酥覓得之。於是更擲一酥下。須臾。又不見矣。葛意酥必識途。當自至。坐候之。久而不至。始行。既及佛雷段律許。佛求食。葛與之乾麩黎。佛雷段律曰。酪酥焉在。葛達琳曰。酪酥乎。吾見車輪傷樹。取酪膏之。一酥忽逸。吾更使一酥逐之。二者當同在道上。猶未返也。其夫曰。嘻。子誠太慙生。乃至於此。葛達琳曰。若勿言。若固未嘗詔我也。乃共食乾麩黎。佛雷段律忽問曰。加德。吾意若出必鍵戶也。葛達琳曰。否。子未嘗詔我。我何鍵爲。佛雷段律曰。然則子趣歸鍵之。且以食至。吾不行矣。留此以待子之食。葛達琳從其言。途次沈思曰。吾夫思食。吾意彼未必嗜酪酥。今當取佳果及醋以餽之。既返。卽鍵其後戶。而脫前門之樞。曰。吾夫命予鍵戶。使吾挾門以行。不更愈乎。遂上道。既見佛雷段律。呼曰。夫子。門在此。今防範可謂周密矣。佛曰。嗟乎。卿誠聰明絕世矣。吾令子鍵門。爲固吾室也。而子乃挾門以至。今人人可得而出入矣。雖然。子既挾門至。則當負之以行。莫負若之苦心也。葛達琳曰。甚善。吾當負門。惟不能挈果。

囊及醋鉢。奈何。噫。得之矣。爾爲我繫囊及鉢於門上。而後負之行。佛雷段律如其言。遂復前進。入林。搜覓諸無賴不得。天色漸黑。二人升樹而宿其上。既登。則諸無賴適至。蓋諸無賴皆劇盜。劫其金至此。將爲分贓計耳。斯時羣盜皆憊甚。圍火憩坐。有熟寐者。適在佛雷段律夫婦所登之樹下。佛雷段律潛自後降樹。拾石而登。試擊之。中盜首。盜微睜其目曰。天將曙乎。風搖樅子落矣。葛達琳肩荷門。疲茶實甚。疑果囊太重所致。低語佛雷段律曰。夫子。吾棄果矣。佛雷段律曰。不可。今非其時。恐爲盜所覺。曰。吾不能堪。必棄之。於是立傾其囊。果紛紛落不止。一盜驚曰。殆雨雹矣。少頃。葛達琳以門重如故。又語佛雷段律曰。吾必傾醋。佛雷段律曰。不可。恐爲盜所覺。曰。吾力弗勝矣。惟有傾醋。遂盡傾之。盜皆曰。重露降矣。葛達琳至是。忽悟最重者爲門。乃語佛雷段律曰。今投門矣。佛哀懇不已。謂苟爲所覺。必不免。而葛達琳則曰。下矣。砰訇一聲。門驟落。盜大呼驚起。並疑邏者之追捕也。一時手足無措。併力四竄。盡棄其金。佛雷段律夫婦徐徐下。金固無恙。遂運歸焉。

有福兒郎

一人年養既高。召其三子至。賜長子雄雞。次子鏹。少子貓。曰。吾老矣。死且有日。幸及身爲汝曹謀。吾無錢。今之所賜皆不贖。必善用之。倘爾曹出而擇地以求售。當獲利。福可致也。父既

殺。長子以其雞出。每至一城。則見或棲於堦。或棲於堞。嚶嚶之聲且盈耳。皆雞也。至此。雞不足奇。長子實無致富之機。已而輾轉達一島。島無一雞。土人初不識雞爲何物。雖有晨昏。而深夜夢醒。不聞雞聲。更無以計時之早晏。長子乃告之曰。神物在此。意氣何類。俠也。頭頂雄冠。踵森利戟。夜三啼。啼有定時。三啼畢而日已將升。其有天高日朗而啼者。則爾曹誠之。天必變矣。土人聞之。大悅。徹夜不寐。聽雞報二四六時。歷歷不爽。乃樂甚。問長子願鬻雞乎。價值幾何。長子曰。願得金使驢所能負者足矣。土人同聲曰。如此。價值實大廉。遂如言畀金。長子滿載而歸。二弟見之。愕胎不已。次子曰。吾今亦欲荷鎌出。或能善售之耳。然而殊不驗。歷過數村。村人咸肩一鎌。一般美好。厥後次子亦交佳運。抵一島。土人從不識鎌。禾熟。則赴田拔之。從事頗艱。且穗紛紛多墮地。次子乃以鎌代割之。立盡一畦。土人大驚異。張口瞪目而視。願出巨金。以購得此奇寶。次子遂售鎌。而匹馬載巨金以歸。幼弟聞而羨之。亦欲出而一試。試貓之才。既登道。初遇如其二兄。徬徨內地。殊不利。蓋其地多貓。無有願購之者。既而入一島。島無一貓。鼠大擾。白晝奔競於几案之間。不問有人與否。輒出攫食。島民遍地呼冤。王居宮中。亦甚苦鼠患。室四隅擾擾有聲。遇物卽嚙。此正貓用武之鄉也。貓至。大索鼠。不移時而二室掃邊一清。百姓叩闕。咸稱願購此奇獸。不論價值。且以公益爲辭。幼弟遂請以一驪滿

載金寶。以易其貓。王許之。幼弟歸家。而贏利且過其二兄矣。斯時貓餐宮中之鼠。不可數計。鼠大減。惟日亟亟治事。疲困之餘。患渴殊至。乃兀立仰首鳴鳴而鳴。王聞聲。大驚異。亟召國衆至。衆聞之。多駭竄。甚或有哀號匍匐而遁者。王乃開大會問策羣臣。羣臣曰。臣等甯被鼠擾。不願留此獸以受奇驚。遂決議使行人傳命於貓。偪令出都。否則將以兵力從事。使者至。問貓曰。爾願去乎。貓此時渴喉焦燥。仍鳴鳴而鳴。使者誤以爲否否。遽返報於王。羣臣曰。今惟有用兵矣。乃發兵陳巨礮擊之。弗中。復舉火燔宮殿。火勢既烈。延及貓所居。貓越窗出。而圍兵未之見。猶縱火不已。於是貓遁而全宮墟矣。

(未完)

雜纂

世界海軍調查 漢皋馮承鈞

巴編於

整頓海陸軍之急。為吾國人所共知。蓋吾人今日所處之世界。一無公理之世界也。美德英日之各霸東西稱強海上者。海陸軍之力也。吾國陸軍佈置已有規模。而海軍自甲午以後。沈降殆盡。外交內政。常受制於外人。故欲洗今昔之恥。莫若興造海軍。

今日世界海軍。七大強國軍艦之數。不下二千艘。每年海軍費算之費。不下十萬五千萬元。今特比較列表於左。

國	軍艦	噸數	軍人
英	甲四七七 乙四九八	一·九四·零一	一七·六三三
法	甲四六九 乙五三三	七三三·二四	五·〇五一
俄	甲二四〇 乙四〇七	六〇三·五〇〇	三三·二七

雜纂 世界海軍調查

日	義	美	德
甲二九二 乙二七〇	甲一九三 乙二九八	甲一四六 乙二七九	甲二八六 乙二八〇
五〇·〇〇〇	五〇·七〇	七〇〇·〇〇〇	五〇·三三
五〇·〇〇〇	二五·五二	四〇〇·〇〇〇	五〇·三三

本表與英表艦數不符者。一因俄美義德日等國補助艦隊。未列入英表。二因調查之時日不同。去歲下半年各國新造之軍艦。亦未列於英表也。

一千九百零八年各國新造之巨艦。共達二十艘。計二五九·四三〇噸。今分佈如左。

鐵甲戰艦十艘	一四·四〇噸	德四英二巴西
鐵甲巡邏艦五艘	五·七〇噸	德一法一義三
守岸艦一艘	三·六〇噸	
保護巡邏艦四艘	二·三〇噸	德二英一日一

其噸數分佈如左。

期 九 第 誌 雜 方 東

義	日	俄	法	德	美	英	去歲各國海軍用費如左。	日	義	法	美	奧	巴西	英	德
三・三六・八六	八〇・六二・五三	五五・九一・五〇	二九・九三・〇九	一四・六二・八六	一五・三三・六六	三二・四〇・〇〇	本位華銀一元	一・三五〇噸	二九・七〇〇噸	一四・〇〇〇噸	三五・八〇〇噸	一四・六〇〇噸	二〇・〇〇〇噸	四五・四〇〇噸	九四・九〇〇噸
合二五・三九七・〇四二 立拉	合八〇・六二・五三 日元	合六六・〇〇・三六 鹿布	合三九・九三・七三 弗郎	合四六・九三・六七 馬克	合七〇・八六・八九 美元	合三二・四〇・〇〇 英鎊		一艘	三艘	一艘	二艘	一艘	一艘	三艘	五艘

雜 纂
世界海軍要覽

法	英	自一千九百年至零八年。九年間。各國造艦費總數如左。	俄	法	德	美	英	近三年來各國海軍總費。及其造艦費總數。比較如左。
一・一九三・六四八・三七五	二・四三二・八五二・二二五	本位一弗郎	一九〇六 一九〇七 一九〇八	一九〇六 一九〇七 一九〇八	一九〇六 一九〇七 一九〇八	一九〇六 一九〇七 一九〇八	一九〇六 一九〇七 一九〇八	本位以一弗郎計
			三三・二六・一〇〇 三三・三六・〇〇〇 二四七・〇六・八〇〇	三五・〇八・九〇〇 三二・二九・八〇〇 三九・九三・七〇〇	三〇・二四・八〇〇 三八・〇八・〇〇〇 四四・九八・〇〇〇	五三・九四・四七五 五二・五八・三〇〇 四四・六五・四四〇	七六・八〇・二一五 七五・四七・五〇〇 八七・九七・五〇〇	
			一一四・四四・五〇〇 七・一五・〇〇〇 六・五三・〇〇〇	一四・五五・六〇〇 二九・三三・三〇〇 三三・八九・七〇〇	一三・五一・六〇〇 一五七・二〇・六〇〇 二〇九・二六・九〇〇	二五・〇九・三三〇 一九・五九・六二五 一四・九七・三二五	一七一・四七・五〇〇 一七五・〇〇・〇〇〇 二六・五五・〇〇〇	

十二
八月

美 一·三七四·二四四·九二五
 德 一·〇五九·一四五·四七五
 俄 八〇九·七三〇·四二五
 義 二八五·九三七·八七二

如右表。可見各國增造海軍。不遺餘力。為中國將來海軍大計畫。則當修造一萬噸至二萬二千噸之戰艦。防禦守艦。巡邏艦五十艘。一千噸至一萬噸之巡邏艦。通信艦。水雷艦。百艘。五十噸至一千噸之巡邏艦。水雷艦。攻擊水雷艦。雷艇。雷艇。雷艇。共計戰艦一千一百五十艘。平均一百七十萬噸。每噸之價值。(軍裝一切共計)平均千元。則共需十七萬萬元。以十年計畫。每年海軍總費。當需三萬萬元。以吾國人數平均。每人所負擔之費。不過七角而已。據財政上一面觀之。政府似難獨任此宗巨款。據國力一面觀之。此款不難籌畫。籌畫之法。當效德國。廣立海軍社。倡海軍捐。德國海軍。大半皆由此社所培植。近聞南洋華僑有組織海軍社之舉。若推廣內地。中國海軍之強盛。可

期以待。此吾人不勝引領東望。遙祝者也。

倫敦舉行第七次萬國應用化學會紀

事 中國社會委員 化學技師 理科學士 吳國時 報告
 理科學士 俞同奎 報告

何謂應用化學。蓋以化學之原理。作實業家之指南。以謀人生之幸福者也。人以能羣而成世界。學以相觀而益善。此萬國化學會設立之宗旨。意至深也。此會之第一次。舉行於北京。時為千八百九十四年。第二次為千八百九十六年。舉行於巴黎。第三次千八百九十八年。會於奧京。第四次為千九百年。復會於巴黎。第五次千九百零三年。會於柏林。第六次千九百零六年。會於羅馬。故此為第七次焉。而中國之派員與會。實始於此。屆時時值留學法京。同奎留學英國。於三月杪。由駐英李使飭知。奉部電派屆時同奎二人。為中國赴會之代表員。當接該會來文。承認招接。作為會中之名譽會員。并各贈會員券一份。章程一份。及客寓地址單等件。會始於四月初十日。然各會員悉須於初九日到齊。是日乃英國應用化學會開年會之期。適

赴萬國會委員。多已來英。特東招會宴。繼款以茶會。宴時席間演說。極以中國此次派員與會為榮。因係創舉也。夜間倫敦府尹招飲。繼開茶會。此會係代表倫敦自治廳及市民。歡迎各國來賓之意。到會者約千五百人。夜宴則係府尹之私情。祇請各國政府所派之代表員。匡時等亦與焉。

初十日午後三點鐘。英太子及皇妃蒞行開會禮。各國駐使及文部大臣等皆在。太子及皇妃蒞會時。由名譽會長勞斯科。行政會長吳蘭西。導引入座。太子起立。宣讀開會詞。並代表英王歡迎各國來賓。詞中最緊要之處。略云。此次開會。不但歐洲各國英彥畢至。自中國至祕魯。亦各有人與會。此誠可喜之事。蓋當今各種工業之發達。無非化學成效所致。世居今日。非學理不能有為。古代臆度之風。已絕迹於天壤。卑無足道矣。又云。此次聚各國之化學家。研究討論。雖方法不同。而宗旨則一。蓋無非深求工業學術之進步。與世界之和平。故彼特表熱誠。歡迎大眾。并暫

居會暨之席。宣告開會云。繼之者名譽會長勞斯科。行政會長吳蘭西。均有演說。此後則由法德美意化學四名。家宣讀祝詞。更由各國公舉一人。代表其餘各國焉。四點三十分。各分部開第一次之會議。部分十一。

- (一) 分析化學部。
- (二) 無機化學及應用之工業。
- (三) 更分兩支部。第一支部。冶金術。及礦物學。第二支部。軍火學。
- (四) 分三支部。(甲)有機化學。及應用之工業。(乙)生理及醫化學。(丙)顏料及印染術。
- (五) 造糖術及其學理。
- (六) 分兩支部。(甲)製澱粉術。及其學理。(乙)醱釀化學。
- (七) 農務化學。
- (八) 分三支部。(甲)衛生。(乙)藥劑化學。(丙)食品化學。

(九) 光象化學及其應用之工業。(即攝真術)

(十) 電化及物質化學。

(十一) 關於化學之政法。

夜十點鐘。工部大臣赫兒科代表英政府。開歡迎會於外務部。到者約二千人。至早十點至一點三十分。聚於各分部。兩點三十分。公請巴黎大學有機化學掌教哈連君。演說樟腦問題。及製造假樟腦之法。其演說詞有云。天然樟腦。近年中國之出口者。有增無減。日本之出口者雖多。而增數無幾。倘中國習化學之人多。日漸改良煉法及樹養法。他日定能駕於日本。蓋查得中國樟腦樹之種類。多而且良。南省隨地皆有。實一大富源也。繼之者為意大利羅馬大學化學掌教巴的那君演說。七點三十分。會宴於水晶宮。男女各會員。到者約三千五百人。宮中飾以各國之國徽。中國國旗雖有。猶是古式之三角旗。及一形如坐纛旗者。懸諸兩旁焉。據云。此已不易多覓矣。席間奏各國之國樂。序至中國。則缺而不作。因樂人不知其譜故。二事

雖細。而萬國觀瞻所在。國體攸關。此後中國似宜將國旗多印。設法寄售於各國。國歌一章。亦宜宣布。使衆咸知。後來用處正多也。席間。由行政會長與蘭西。起祝英王及各國君主萬歲。後更致祝詞於來賓。旋由美奧法德意五國之代表員致答辭。由荷蘭大學化學掌教可氏代表其餘諸國答復。吳氏起立。申明因時間局促。不能請各國之代表人逐一答復之慊意。令傳宣吏更將萬國國名。按西字母次序。高讀一過。每一國名念後。諸大衆高呼萬歲一聲。而結以英之國名焉。散席後。觀放煙火。有化學史各故事。十二日早十點至兩點。會於各分部。三點至六點。女招待董事會。開游園會於皇家之植物園。中備有茶點及歌舞。此外衛生部更組織旅行研究會三種。(一)往觀倫敦公家溝穢清治廠。(二)罕甫敦公家溝穢清治廠。(三)飲水清治廠。光象化學部亦組織旅行研究會二種。(一)倫敦公家印刷所。(二)諸藝學堂之照相部。農務化學部亦作農田研究之旅行。夜八點三十分。英國應用化學會倫敦

支會。開茶會及跳舞會於倫敦大學。是日午正。英王於百勤罕宮。特召見十三國之代表員各一人。即奧國、比國、中國、法國、德國、意大利、日本、荷蘭、俄羅斯、日斯巴尼亞、瑞典、瑞士、美國是。中國之代表員為匡時。進宮後。由名譽會長勞斯科。行政會長吳蘭西。帶領引見。英王與各代表員一握手。衆則一握手。一鞠躬。英王之歡迎詞略云。此次萬國應用化學會。舉行於倫敦。使彼得稍遠地主。深為榮幸。并頌各國化學進步。利被蒼生云。英王此舉。蓋特別慎重之意。此次赴會者。尚有十一國。如葡萄牙、那威、希臘、丹馬、智利等。悉未得與。而中國獨列入。亦殊榮也。

十三日係星期日。停止議事。午間名譽會長勞斯科。請中日兩國代表員。私宴於其邸第。并有奧德兩化學名家在座。四點至六點。孟德博士及其夫人。招作游園會。同日尚有園會及逛河會數處。

十四早十點至一點三十分。會於各分部。二點三十分。柏林工業大學化學掌教微特君。演說工業化學之進化。演

詞中提及東方各國。如中國等。古代文化之發達。能利用天產之法甚多。惜多湮沒而已。其意以為當合萬國之羣力。以科學之魔力。求古人之精微。並戒泥守成法。因國與國情形不同。法亦易地而異也。又云當今化學工業進化之第一事。即不使有廢棄之能力是。譬如從前煙囪中之煙。視作惡物。恨之若仇。今則知多煙之故。乃因燃燒器未精。炭質未化盡。任其冒散。因之而失去之能力亦多。自迴環爐之製創。而餘熱遂可利用。各文明國每年僅此項節省之利。取以清償國債而有餘。足見學理效力之大云云。四點至六點。各分部復聚議。夜九點三十分。茶會及跳舞會共六處。其中之一。即美國駐使所請焉。彼處客最少。而款接亦最富麗。因得與列者。祇各國政府之委員。及著名之士而已。十五日早十點至一點三十分。各分部會議。此日第十一部開會時。由同奎宣讀一論。題為中國化學工業之現象。及後來之發達。大意謂中國古代發明化學工業之多。史乘昭著。可證中國人於科學一事。實非絕無

根柢。目前整頓化學工業一事。則分三部。詳述政府學會學生三種人。同力合作之事實。及後來莫大之希望。最後則指出中國之發達。與世界有利無弊之故。蓋東西情隔。每多設會。會中各會員。希望中國者固有之。而藐視中國。視作野蠻不如者。亦不乏人。常有人猝然問於匡時同奎曰。中國人亦知有化學乎。輕慢如此。國人之羞也。藉此略為表揚。似亦不可少。雖然。中國問題。為世界所注目。此論讀後。即刻為報館所登載。而德國人尤為注意。黃禍之說。言猶在耳。變輕慢而為妬忌。亦不可不防。是當亟合以上三項人。提倡實行。使後來化學工業一事。果由本國人自己發達。杜外人之窺伺而後可。二點三十分。公請名化學家勳屋的氏。演說燃料。四點至六點。分部聚議。午後尚有茶會三處。及旅行研究會三事。(一)利必製牛肉汁廠。(二)國家物理實驗室。(三)市立自來水總部之化驗室。夜間。會長開茶會於博物學之陳列所。到者三千餘人。十五日早十點鐘。行閉會禮。舉行各事如下。

雜 纂 倫敦舉行第七次萬國應用化學會紀事

(甲)各分部書記。報告連日會中成績。并各國會員所宜讀。或介紹入而未宣讀之著作論說篇數。計開分析部百零五篇。無機部四十七篇。冶金及礦物學五十六篇。軍火學二十四篇。有機部百一十一篇。染料部五十二篇。生理部六十六篇。糖術部六十八篇。澱粉十九篇。醱釀學部九十四篇。農化部四十三篇。衛生部三十六篇。藥劑部四十九篇。食品部八十五篇。光象化學部二十七篇。電化及物質化學部百零七篇。關於化學之政法部三十八篇。(丙)有中國之一篇。共計總數一千零二十七篇。

(乙)各分部呈報本部已認定之條件。更請大衆公決。舉其要者如下。

- (一)提驗食品清潔。議應用一律化驗法。
- (二)校準之化驗法。應各國承認。一律議以德儒夫勒塞奴司提議者為基本。
- (三)議從德儒林明之請。設一中央醱釀學之團體會。(中國改良醬油等悉賴醱釀學。蓋日本現已研究。

頗極詳備。我國不可不急起直追。以求後來挽回利權之一端。

(四) 議請各國政府組織一董事會。會同磋商。研究應用之原料。并嚴禁含有鉛質各物。和入磁器。(因鉛化鹽類。為衛生中最毒之物故。)

(五) 會中議組織一董事會。警告此次與會之政府。重視化學及冶金等工廠發出之各種臭味烟。應於本國及各屬地頒行一定之法律。設法防備。不使地方人民受有呼吸之害。并派檢視官查察。以重生命。

(六) 提清飲水有害之微生物現行之化學實用法。試有效驗者。不乏其數。且此項工業亦頗能獲利。應宜強迫通行各國。

(七) 藥劑專利之商品。應有一定合數之準則。并擬特派董事會。於第八次會議時報告一切。

(八) 萬國保護工業董事會。提議。凡已入該會之國之實業家。應互相保護在各國之專利權。

(九) 此次與會之國。應共組織一萬國委員會。研究各國專利及商標之法律。俾得一例。更於千九百二十一年第八次大會時。重行提議。務使實行。

(十) 此會擬請設一萬國貯藏所。備藏各國研究上言之條件。并須用火漆圖書。祕密封固。將來當乘開拆。以定某國專利及商標之法律通行在先。

(十一) 凡製造各國。若德若英若美。須著意西班牙京城萬國商標註冊會之案件。并須於第八期開會時。更行提議下二事。(甲) 在瑞士京城萬國商標總會註冊之商標。祇能有浮面上之效驗。(乙) 在瑞京存案之商標。與本國所註冊者。須不相關係。

(十二) 本會須組織一萬國董事會。以研究工業上需要之義。所謂需要者。須指化學品而言。即尋常所謂商品者是。此董事會所行之事。作為萬國應用化學會之一部之事。

(十三) 此後會中須添設一研究石油支部。

(十四)每次大會。須先調查與會各國之化學工業。并預備報告。尤須注意於大會所在國之化學工業。及化學工業與稅則之關係。

(丙)第二次萬國應用化學會會長郎田起立。提議萬國分析化學董事會。應仍繼續。以至千九百二十二年。請款二千佛郎。俾得支持。衆贊成。

(丁)駐英之美使。代表其政府。恭請各國於千九百二十二年開第八次大會於紐約城。并朗誦美政府之來電。美代表員威雷博士。代美國各學會演說。朝野上下必極力預備歡迎之意。更由英國應用化學會會長墨杜拉起助。請大衆贊成。衆鼓掌。乃定議。

(戊)公舉美國大化學家母雷。爲第八次名譽會長。尼柯羅斯博士。爲行政會長。

(己)會長與蘭西提議。此後大會辦事人員中。須選派上水熟悉人員之一。駐在該國助理。

(庚)名譽會長勞斯科提議。此次印刷總報告。須由英國

發刊董事會編纂。

(辛)前會長郎的起立。演說謝詞。

(壬)各國政府所派代表委員各一人。起立演說。並致謝詞。中國由匡時代代表演說。國序按西字母排列如下。德國奧國比國中國可龍比亞國智利丹墨厄奎的國法國德國希臘匈牙利意大利日本荷蘭那威葡萄牙羅馬尼亞亞俄國亞非亞西班牙瑞典瑞士美國

(癸)會長宣告閉會。本欲於會散後攝影。因雨而罷。

是日午後。由英王特許准諸會員晉謁。其文的瑟離宮。派有專車接送。去者約三千人。

此次之大會也。積三年之預蓄力。并行政會長與蘭西。及總書記墨客內辦事之才能。故諸事井井。有條不紊。於招待一切事。尤極週到。會所雖設於倫敦大學。而對過之皇家科學學校。亦借用焉。科學學校之右偏室。闢作詢事房。每日宣示各事。及頒發請票。在此招待。董事會諸人員。輪流值替。凡會員有應詢之事。無不和顏詳答。更進則爲分

發信件處。凡會中致會員之函件。或他處來函。悉按會員姓氏之西字母次序。排列於木櫃內。以待本人來取。對過倫敦大學之屋。則開作書啟室。電報房。電話室。郵政局。及餐館等。兩處之講堂等。用作各分部之聚會處。招待董事會。更分男女二部。女董事會之領袖。為會長吳氏之夫人。專司招待女賓事。每日男會員赴分部研究時。女賓更有入陪引游觀倫敦各名勝。蓋務使有賓至如歸之樂。意至善也。通行之文。為英法德意四種。宜讀論說。准隨意用此四種之一。然英德法文。究較通行。意語則知音者略少。開會日會長吳蘭西宣讀歡迎辭。竟用四國語。誠難能矣。

會中除名譽會長行政會長及總書記三人外。更請英王為正會護。英太子為副會護。各國駐英使臣及各部大臣為名譽副會長。各分部則每部設正會長。副會長。書記各一。又董事十餘人。襄辦各事。招待董事。尚不在此數。會中用款之詳數。此時尚未結算。不得而知。然聞諸當局

人云。經費之來源共分三項。(一)英政府之津貼。(二)各學會之補助費。(三)各會員之入會捐。(名譽會員則免捐)大約除各種開銷外。尚有贏餘。因各茶會。跳舞會。游園會用款。悉由主人慷慨解囊。願盡東道誼。非會中所開銷。此亦足見西人熱心團體事之一斑。蓋大會舉行於其國。則或盡其能力。或出其家財。使衆覽易舉。為國之光焉。此次中國第一次派員。故赴會各國來賓。及會中執事人員。均極注意於中國委員之舉動。而相待亦獨優。譬如英太子之歡迎詞。特提及中國各名人之演說。亦於中國之事三致意。此外則宴會各事。請客券雖限數極少。而中國之委員必與焉。英王召見之十三國。中國亦預其一。事雖甚細。而情誼則殷。一若中國振興在即。有無窮之大希望存焉。轉瞬第八次之大會即屆。設此三年中。我國化學上事業。一無進步。虛名一去。悔慢隨之矣。是則所望於我國之朝野上下。急起直追。以中國之地大物博。無為而不可。祇須多養成化學之人材而已。更有進者。富國之道。舍化

學莫屬。誠以凡百工業。無非出於此中之原理。故德以鹽田而雄視歐陸。美以農鐵而稱霸西球。英法商務之發達。亦賴此焉。此次英國君民注重此會。職是之故。且化學分部極繁。包圍最廣。試觀此會分出之支部。則知其中並關於軍政衛生民食各事。我國素忽科學。延至今日。遂至國弱民貧。落於人後。然東隅雖失。桑榆可追。今值憲政將頒。凡我同胞。皆負有自治之責。竊願鼓舞雄心。集合羣力。養成化學人材。遍設化學研究會。此外則於各省府縣。設試驗室。調查所。研究天產。開闢工場。而衛生農業鍊礦數事。尤須三致意焉。夫然後可振起神州。杜絕外侮。而我祖宗遺留之聰明才智。亦得著令聞於天下矣。是則報告之用。惟我父兄故老鑒而納之。中國幸甚。

記美國工商大家霍雷海軼事

美國商報月報

一人立長髮後。髮作灰色。修莖甚光整。無蓬鬆狀。靚靚然和易。下頰殊結實。方若有稜。一若此頰已具有發政施令。促人奉行之高能者。目光銳厲。望而知其蘊蓄之見識。實

高人一等。其案頭置玻璃一方。玻璃之下爲一藍色之印片。點點作白色。復列以紅線。與黃線。是乃兩鐵路之界線圖也。質言之。則斯人之指尖。實繫有一千五百英里之鐵路。三千名之工人。億兆圓之布置費。

彼方口授一種電云。『最妙能設法於六點半鐘抵波利亞。』(此乃命受電人屆時抵該處之意)授畢。即以所接來電。擲置一旁。書記速寫員錄畢。將起。彼止之。曰。少待。可將電文中『最妙能』三字刪去。言已。即他顧。三字浮文。一經刪節。便成爲直捷爽快之命令語。此不過一小節耳。然已足見其行事之習慣。及處事之方略矣。伊何人。伊何人。則霍雷海也。

霍雷海以一水夫而游升至阿爾登及克羅浮黎甫二鐵路之車務總管。其原因自不一端。然其行事之挺拔而果敢。亦原因之一也。曰節省。節省光陰。節省金錢。節省工力。曰著意於小節。凡細事之可以推展使鉅。而資爲利用者。則拳拳服膺。不使稍縱即逝。故事有以其無用而故捨之。

者矣。未有以其瑣屑而偶忘之者也。以上二端。固即曩者十二齡志大願宏之童子。歷任火車手、查票員、行李司、車站長、輪制司、管車人、火車長、監督員、及車務總管。一路進行。無往不利之基礎也。抑所謂節省者。非指狹義之節省。如彼無意於大經營大冒險者之所為也。霍雷海生平之偉歷史。多半成於其局度之恢宏。及行事之踏實。彼常言曰。留意小節之人。余甚嘉許之。蓋人所以能杜闕漏。獲升擢致巨富者。多由其能謹細慎微。不稍懈忽耳。然若斷斷焉以新惜錙銖之故。而昧於目前之大勢。則我無取焉。爾辦事能節省。小節無輕忽。此等人固吾所欲也。吾見一人。以不忍浪費一明信片之故。而代以一平常之白紙條。吾蓋深喜其人。然吾尤深願其人。以應乎時勢之所需。而以千萬金拱其一揮手。苟能是者。則其人必具有二種自信力。甲種。起於深知自己所處地位之穩當。其結果必有勝而無敗。乙種。起於深知自己才力之優裕。凡所為者皆屬分所應為。而絕無疑義。具此二種自信力者。其人必能留

意於事之細節。故留意細節云者。或則能使之於某事之詳情細目無所不知。或則能使之恍然於某事實一無所知也。霍雷海身為訓教之憑證。非能說而不能行者。故其經營路事。自火車手擢升至車務總管。於歷任當為之事。無一不深知而博曉。然更有兩美德焉。一則為活潑而和佛之品格。能使人樂與親近。咸願効忠。一則為不可撼搖之決心。其立志堅定。頗類愛爾蘭人之性質。以是事無大小。苟一經其手。必較平時所曾為者。更速而更善。自少即有一種矯矯不羣之特性。即每事必稔知其「如何」及「何故」是也。當千八百七十一年。霍方由水夫擢火車手。日受一元之薪金。時適芝加哥大火。霍年尚幼。居於意達諾省之倭士威。以火災事激動其好奇心。不可制止。思欲親蒞其地。一觀其火勢及火政。遂乘萬衆倉皇奔避之時。以一童稚。獨趨入濃煙瀕址中。據一貨車（運貨之火車）附屬之輪制車。登其輪而眺望。藉得首悉此次之災情。並加以親眼之觀察焉。建築之事。尤為其所酷

嗜。千八百七十年中。嘗以別事數蒞芝加哥。時城中之建築品。當時所稱為最高大者。彼一一攀登其巔。非好奇也。實欲於其結構築造窺察入微耳。後數歲。既任阿克二鐵路之副火車長。兼監督聖(聖魯意士亞(亞巨撒斯)泰(泰克集士)鐵路事。雖專心於盡應之職守。而有時仍親赴芝加哥。或自新聞紙中探討其議事廳之逐步建築法。千八百八十六年。霍雷海被任為阿克鐵路之總運司。遂得將平時所考索之詳情細目。及所養成之地位自知力。(參觀上文二種自信力之甲種)與巨細統治才。一一見諸實用。而大收其效。會此路兩軌相距之軌間須由狹而加闊。至合於闊軌間之標準度而止。全路之須加闊者。計長四百二十英里。厥工誠煩累之甚。當易軌之先。復有種種布置。如枕木之增廣也。填料之置備也。橋梁之加闊也。月臺及升降機之移置也。軌間側線汽車房等之整理也。彼乃事事規畫得當。無或稍失。事前之各種布置。雖已告成。而目的所在之主情。則尚待措施。所謂主情者。即將

雜 纂

記美國工商大家霍雷海故事

軌道展拓自三尺至於四尺八寸五分是也。願霍雷海並不用現行法。現行法多將一面之鐵軌。移至所需之遠近處而止。至又一面之鐵軌。則仍而弗動。彼所用之法。乃將兩面之鐵軌各遷出十寸又四之一。而此兩鐵軌之中心。則仍在原線上。工程之各項詳情細目。皆了然於霍雷海之胸次。此雖為霍雷海之特能。然其實亦不可不如是。蓋霍雷海一刻之延緩。有關於公司中數千萬金錢之出入也。是以發縱指示。號令如迅電之達乎各區部及各段落。迫動工之日。侵晨四句鐘時。數千人已各立乎所派定之地。及是晚之七句半鐘。此鋼軌綜核約八百四十英里長者。已移置穩貼。而同時火車闊度之合乎新標準者。已駛行其上而無阻矣。

千九百零三年。米蘇里河在康撒斯城決口為災。總公司中惡浪斗生。陸沈為淵。汪洋一片。惟見車輛點點。載沉載浮。十二條之鐵路。同時失其終點。然尚有一志趨堅決。類乎愛爾蘭人性質之偉丈夫。溯此洪流而上。求一孔道。費

二十三

己酉

七十二小時之艱辛。連續無間。乃得發見一機關車。此機關車即在某處尚可通車之一小段路軌上也。其人又自某處擾攘中。引一火車而出。乃向其從役歷三晝夜之員役致聲慰謝。即自退而覓睡焉。後二日彼乃於一日間。引車百乘。由此僅可通車之一小段路軌。而分往阿爾登落磯島聖保羅各處。並有西部最大鐵路之火車六乘。亦經行其上云。如是偉績。大足震聳一世耳目。霍雷海於是雖欲不於鐵道界上得更高之位置而不可得矣。期年。霍雷海遂被舉為克羅浮黎甫鐵路公司監督。往歲芝（芝加哥）阿（阿爾登）鐵路會歸其管理。故今已兼為是二處之總管矣。

本篇發端處。謂霍雷海立於一長案後。此案即在芝加哥鐵路總公司。九百二十一號房中也。霍雷海為執行部之長者。既四十一年。固無一日不留意於事之微情細節。凡備於公司而仰其指揮者。無一不稔知其遇事勘察入微。雖細弗捐。霍雷海恆喜舉諸細事。已為他人所辦者。再加

以研尋。輒有得於常人意外者。設其事而果出以審慎。措施的當。霍雷海輒心焉誌之。否則此粗心之辦事人。必受其訓斥指教而退。以是備於兩鐵路之執行部中者。無一不被其教導。而為細針密繡。精明詳慎之人。

霍雷海平日任苦耐勞。自朝至暮。辦事不輟。每晨在八句半鐘時。早已據案而坐。晚非六時不息。嘗曰。我作事自有定規。凡一日中出現之事。苟能於一日中分別辦竟者。則我必盡一日之力以爲之。願雖全日辦事。而一抵晚間既出辦事所後。則心甚自由。一切職務。都不復省。迨次日之晨。始復營心於責任焉。

霍雷海所辦之事務。所得之消息。其來不出二途。一由報告。一由目睹。其領袖書記員之案頭。堆積各分站監理員之報告書無數。此項報告書。有爲人稱述勞績者。有關於火車之運行者。有關於車輛之溢額或不足者。有述火車肇事或遺意外者。有詳報如何位置執事人員者。種類紛繁。不一而足。此外尙有不煩總管親閱。惟由外廂之領袖

書記部人員查察施行。及存案者。

此項報告書中。如有特別要件。為智慮較短之人所不能決者。則由領袖書記部就其報告情節。另繕一詞簡義賅之報告書。呈請總管籌劃施行。

總管室中所接報告書。其有成例可援。籌辦既熟者。即以同樣之法處置之。其事之易於決斷者。即以短函或簡電發付之。其稱述勞績擬邀獎勵者。則分別准駁。或俟調查虛實。再行處置。其關於車輛之分配。及火車之運行者。則一一授以訓令。

霍雷海特領袖書記員之報告。得悉每日全路之大概情形。凡報火車遲到者。其所差雖祇一分鐘。霍雷海亦必鄭重諦聽。而標記其遲緩之在何處。又或其軌道之邊際。為雨水衝潰。亟需該處監理員整治者。霍雷海亦甚為注重。以產業之損害。及資財之耗費。皆起於此等處也。又或路線交界之處。出有兩車衝突之事。此等事為霍雷海所注重。自無待言。設使衝突之後。其損失較巨者。則此項報告。

即作為特別事件。由總管親自勸查。考察其應受責備之人。並策其應變之方法焉。

每禮拜中。霍雷海恆費若干日。從事於勘察路工。其所接稱述勞績書。即於此實驗其誠偽。而於各段落之實體情形。如各事位置合宜與否。車輛到此便捷與否。尤兢兢注意。並接見在場指撥員。及其平時所布置之各人員焉。又每月中在阿克二鐵路三兩端點。各開職員會一次。凡各段人員及人役。皆與會。藉以聯睦氣誼。策勵員役。在開會期內。每日討論各問題。總以安全實驗樽節三者為歸宿。所陳意見。雖出諸最低級之人役。亦必加以審度。不遽棄置。當會議之先。凡各部辦事所之與路事有關係者。無不佈告周備。其效果則能使發布命令之人與奉行命令之人。兩方面於意見上更臻融洽。於形跡上更形親密也。霍雷海常躬蒞會。對衆演說。其在場者。則有監理員襄理員火車長管車人輪制手等。凡此等職務。皆霍雷海前此所嘗親任。此為霍雷海特別制勝之處。而又濟以如彼之

人格。宜其能感發在場者和衷共濟。通力合作之心也。誠以此八字者。於大會社中。恆能製出驚人事業也。抑霍雷海者。鐵道智識之百科全書也。人稱其於一友一面。一事一期。苟為所知。即終身不忘云。數歲前。霍雷海忽思少取其所閱歷。筆之以為同志助。遂自著一書。曰霍雷海鐵道日記。書出。凡郵傳界中人爭購讀之。大為識者稱許。書中詳敘其歷任各職時之常日庶務。間或就事發抒意見。加以條議。不特初學者奉為圭臬。即老於鐵路事者亦獲益不淺焉。

今日者霍雷海之位置雖高。然其力爭上流之雄心。及務求實效之觀念。仍與當初微末之時無異。彼昔日常以處處節省之觀念。及應付難事之常經二者。為其措施萬事之後盾。而今日之霍雷海。則仍復如是。不稍變也。霍雷海嘗取生平所持主義。編為韻語。各處辦事所之與鐵路事有關者。莫不爭相傳誦。奉為楷法。茲錄其數首云。
永動無歇停。世情瞬千變。無能是懦夫。終為勇者擠。（無

能二字。原意作以辦不能。遂辦而遂放棄之。明日誠虛幻。及時須動作。趁此光輝候。今日係實在。偉人苟有作。微細無遺棄。可哀哉若人。乃莫知所為。（此段原意作惟大人物能窮究一事之毫末。雖細弗遺。蓋事也者。乃毫末所積累而成。苟知其大。而捨其細。則於事直一無所知而已。以吾所一無所知之事。而吾乃起而為之。則其貽害也必矣。）

日務其至難。難易在人。意舍難易是圖。難者何時舉。（原意作最難之事。當首先為之。並日日為之。以志氣清新之人觀之。最難之事。皆其最易者耳。若以難而遂留置於後。冀最後一步始為其難者。則此難事。永無辦成之日矣。）

(官外) 表官職月七年元統宣

林		官		天		奉	
職	文	防	駐	職	文	職	文
勳業道	提法使	提學使	度支使	民政使	文法使	巡撫	提督東三省編
徐廉康	吳謙	曹廣積	陳玉麟	謝汝欽	郭邦達	陳昭常	程德全
直		府天順		江		林	
職	文	職	文	職	文	職	文
長慶運使張鎮芳	口北兵備道文和	兵備道文冲	大順道文冲	津海關道文冲	熱河兵備道文冲	通運兵備道文冲	永定河兵備道文冲
長慶運使張鎮芳	口北兵備道文和	兵備道文冲	大順道文冲	津海關道文冲	熱河兵備道文冲	通運兵備道文冲	永定河兵備道文冲
南		江		直		武	
職	文	防	駐	職	文	職	文
兵備道文冲	兵備道文冲	兵備道文冲	兵備道文冲	兵備道文冲	兵備道文冲	兵備道文冲	兵備道文冲
兵備道文冲	兵備道文冲	兵備道文冲	兵備道文冲	兵備道文冲	兵備道文冲	兵備道文冲	兵備道文冲
東		安		南		江	
職	文	職	文	防	駐	職	文
按察使	提學使	布政使	巡撫	按察使	提學使	布政使	巡撫
按察使	提學使	布政使	巡撫	按察使	提學使	布政使	巡撫
南		西		東		山	
職	文	防	駐	職	文	防	駐
按察使	提學使	布政使	巡撫	按察使	提學使	布政使	巡撫
按察使	提學使	布政使	巡撫	按察使	提學使	布政使	巡撫

各表

職官表

四十五

已酉

(官外) 表官職月七年元統宣

甘		西				陝				南				河												
職	文	防	駐	職	武	職	文	職	武	職	文	職	武	職	文											
按察使	提學使	右翼副都統	左翼副都統	西安將軍	延綏鎮	陝安鎮	漢中鎮	提督	陝西道	動樂道	巡按使	布政使	巡撫	南陽鎮	河北鎮	歸德鎮	南汝光道	河陝道	河開道	開歸陳許道	勸業道	巡撫				
魏	陳	魏	魏	文	張	傅	程	魏	沈	齊	光	張	錫	余	許	恩	郭	文	玉	于	胡	石	曹	王		
謙	晉	謙	謙	謙	謙	謙	謙	謙	謙	謙	謙	謙	謙	謙	謙	謙	謙	謙	謙	謙	謙	謙	謙	謙	謙	
甘		新				肅				甘				甘												
職	武	職	文	防	駐	職	武	職	文	職	武	職	文	職	文											
阿克蘇鎮	伊犁鎮	巴里坤鎮	提督	阿克蘇道	伊塔道	伊塔道	兼按察使	提學使	布政使	巡撫	涼州鎮	寧夏副都統	寧夏副都統	涼州鎮	西寧鎮	寧夏鎮	河州鎮	提督	安肅道	甘肅道	西寧道	寧夏道	鞏秦階道	固化道	蘭州道	
查	周	馬	焦	楊	慶	慶	杜	王	聯	聯	魏	台	台	柴	岳	馬	何	張	廷	楊	胡	志	恆	彭	彭	
春	春	春	春	春	春	春	春	春	春	春	春	春	春	春	春	春	春	春	春	春	春	春	春	春	春	春
江		建				福				新				新												
職	文	防	駐	職	武	職	文	防	駐	職	武	職	文	防	駐											
按察使	提學使	福州副都統	福州將軍	汀漳鎮	汀漳鎮	汀漳鎮	汀漳鎮	汀漳鎮	汀漳鎮	汀漳鎮	汀漳鎮	汀漳鎮	汀漳鎮	汀漳鎮	汀漳鎮											
李	支	顏	顏	孫	孫	孫	孫	孫	孫	孫	孫	孫	孫	孫	孫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西		江				江				浙				浙												
職	武	職	文	防	駐	職	武	職	文	職	武	職	文	防	駐											
南	九	廣	廣	廣	廣	廣	廣	廣	廣	廣	廣	廣	廣	廣	廣											
邱	李	李	李	李	李	李	李	李	李	李	李	李	李	李	李											
俊	雲	雲	雲	雲	雲	雲	雲	雲	雲	雲	雲	雲	雲	雲	雲											
鳳	鳳	鳳	鳳	鳳	鳳	鳳	鳳	鳳	鳳	鳳	鳳	鳳	鳳	鳳	鳳											
南		湖				北				湖				湖												
職	文	防	駐	職	武	職	文	防	駐	職	武	職	文	防	駐											
長	衡	岳	岳	岳	岳	岳	岳	岳	岳	岳	岳	岳	岳	岳	岳											
永	永	永	永	永	永	永	永	永	永	永	永	永	永	永	永											
水	水	水	水	水	水	水	水	水	水	水	水	水	水	水	水											
靖	靖	靖	靖	靖	靖	靖	靖	靖	靖	靖	靖	靖	靖	靖	靖											
道	道	道	道	道	道	道	道	道	道	道	道	道	道	道	道											
朱	朱	朱	朱	朱	朱	朱	朱	朱	朱	朱	朱	朱	朱	朱	朱											
益	益	益	益	益	益	益	益	益	益	益	益	益	益	益	益											
澄	澄	澄	澄	澄	澄	澄	澄	澄	澄	澄	澄	澄	澄	澄	澄											

各表

職官表

四十六

八月

宣統元年七月職官表 (官外)

東		川		四				南		湖	
職 文		防 駐		職 武		職 文				職 武	
勸業道	巡警使	按察使	提學使	總督	布政使	提學使	按察使	巡警使	總督	布政使	提學使
陳望	王乃	趙乃	沈乃	張乃	陳乃	吳乃	周乃	高乃	江乃	趙乃	王乃
必	錫	錫	錫	錫	錫	錫	錫	錫	錫	錫	錫
西		東		廣		廣		廣		廣	
職 文		防 駐		職 武		職 文		職 文		職 武	
太平	左江	右江	桂平	巡警使	按察使	提學使	布政使	巡撫	廣雅	南韶	惠潮
李開	紀堪	吳祖	劉永	李翰	魏景	張鳴	魏景	李翰	魏景	張鳴	魏景
侯	侯	侯	侯	侯	侯	侯	侯	侯	侯	侯	侯
州		南		雲		西		廣		廣	
職 文		職 武		職 文		職 武		職 文		職 武	
貴東	勸業	巡警	按察	提學	布政	巡撫	總督	左江	右江	提督	提督
文	王	賀	陳	松	顧	張	劉	謝	周	李	劉
德	玉	昌	昌	昌	昌	昌	昌	昌	昌	昌	昌
州		廣		廣		廣		廣		廣	
職 武		職 武		職 武		職 武		職 武		職 武	
駐藏	駐藏	駐藏	駐藏	駐藏	駐藏	駐藏	駐藏	駐藏	駐藏	駐藏	駐藏
參贊	參贊	參贊	參贊	參贊	參贊	參贊	參贊	參贊	參贊	參贊	參贊
錢	溫	趙	趙	趙	趙	趙	趙	趙	趙	趙	趙
錫	宗	爾	爾	爾	爾	爾	爾	爾	爾	爾	爾
寶	興	豐	豐	豐	豐	豐	豐	豐	豐	豐	豐

各表 職官表

四十七

說明

本表所列京官以四品卿堂及御史為限。外官文職以道員為限。武職以總兵為限。其重要差使。雖非實缺。亦附列焉。本表均載實缺人員。無實缺者。則載署事人員。惟尙書侍郎總督巡撫兼載本缺及署缺。本表以本月抄止由上諭發表者為據。其未經明發上諭者。則以本季之精神錄為據。

己酉

宣統元年七月金銀時價一覽表

日	龍圓每十	小龍圓每十	銅圓每百	市錢每千	墨銀每兩	四銀每兩	標金每兩	英鎊每
初一日	〇・七四二	〇・六六五	〇・五六七	〇・六六二	〇・七四三	〇・九四〇	四・九五〇	八・五六八三
初二日	〇・七四二	〇・六六五	〇・五六七	〇・六六二	〇・七四三	〇・九四〇	四・九五〇	八・五六八三
初三日	〇・七四二	〇・六六五	〇・五六七	〇・六六二	〇・七四三	〇・九四〇	四・九五〇	八・五六八三
初四日	〇・七四二	〇・六六五	〇・五六七	〇・六六二	〇・七四三	〇・九四〇	四・九五〇	八・五六八三
初五日	〇・七四二	〇・六六五	〇・五六七	〇・六六二	〇・七四三	〇・九四〇	四・九五〇	八・五六八三
初六日	〇・七四二	〇・六六五	〇・五六七	〇・六六二	〇・七四三	〇・九四〇	四・九五〇	八・五六八三
初七日	〇・七四二	〇・六六五	〇・五六七	〇・六六二	〇・七四三	〇・九四〇	四・九五〇	八・五六八三
初八日	〇・七四二	〇・六六五	〇・五六七	〇・六六二	〇・七四三	〇・九四〇	四・九五〇	八・五六八三
初九日	〇・七四二	〇・六六五	〇・五六七	〇・六六二	〇・七四三	〇・九四〇	四・九五〇	八・五六八三
初十日	〇・七四二	〇・六六五	〇・五六七	〇・六六二	〇・七四三	〇・九四〇	四・九五〇	八・五六八三
十一日	〇・七四二	〇・六六五	〇・五六七	〇・六六二	〇・七四三	〇・九四〇	四・九五〇	八・五六八三
十二日	〇・七四二	〇・六六五	〇・五六七	〇・六六二	〇・七四三	〇・九四〇	四・九五〇	八・五六八三
十三日	〇・七四二	〇・六六五	〇・五六七	〇・六六二	〇・七四三	〇・九四〇	四・九五〇	八・五六八三
十四日	〇・七四二	〇・六六五	〇・五六七	〇・六六二	〇・七四三	〇・九四〇	四・九五〇	八・五六八三
十五日	〇・七四二	〇・六六五	〇・五六七	〇・六六二	〇・七四三	〇・九四〇	四・九五〇	八・五六八三
十六日	〇・七四二	〇・六六五	〇・五六七	〇・六六二	〇・七四三	〇・九四〇	四・九五〇	八・五六八三
十七日	〇・七四二	〇・六六五	〇・五六七	〇・六六二	〇・七四三	〇・九四〇	四・九五〇	八・五六八三
十八日	〇・七四二	〇・六六五	〇・五六七	〇・六六二	〇・七四三	〇・九四〇	四・九五〇	八・五六八三
十九日	〇・七四二	〇・六六五	〇・五六七	〇・六六二	〇・七四三	〇・九四〇	四・九五〇	八・五六八三
二十日	〇・七四二	〇・六六五	〇・五六七	〇・六六二	〇・七四三	〇・九四〇	四・九五〇	八・五六八三
廿一日	〇・七四二	〇・六六五	〇・五六七	〇・六六二	〇・七四三	〇・九四〇	四・九五〇	八・五六八三
廿二日	〇・七四二	〇・六六五	〇・五六七	〇・六六二	〇・七四三	〇・九四〇	四・九五〇	八・五六八三
廿三日	〇・七四二	〇・六六五	〇・五六七	〇・六六二	〇・七四三	〇・九四〇	四・九五〇	八・五六八三
廿四日	〇・七四二	〇・六六五	〇・五六七	〇・六六二	〇・七四三	〇・九四〇	四・九五〇	八・五六八三
廿五日	〇・七四二	〇・六六五	〇・五六七	〇・六六二	〇・七四三	〇・九四〇	四・九五〇	八・五六八三
廿六日	〇・七四二	〇・六六五	〇・五六七	〇・六六二	〇・七四三	〇・九四〇	四・九五〇	八・五六八三
廿七日	〇・七四二	〇・六六五	〇・五六七	〇・六六二	〇・七四三	〇・九四〇	四・九五〇	八・五六八三
廿八日	〇・七四二	〇・六六五	〇・五六七	〇・六六二	〇・七四三	〇・九四〇	四・九五〇	八・五六八三
廿九日	〇・七四二	〇・六六五	〇・五六七	〇・六六二	〇・七四三	〇・九四〇	四・九五〇	八・五六八三

各表 金銀時價表

四十八 八月

說明

本表將各種錢幣時價。按日登載。以上海規銀一兩為單位。如初一日龍圓時價為〇・七四一。即言龍圓一圓。值規銀七錢四分一釐也。餘可類推。

各種銀兩。秤色不同。然大都有一定比例。略舉如下。

規銀千兩 九一二・二五〇
 規銀千兩 九二九・七六五
 規銀千兩 九〇六・三〇〇
 合廣秤銀 九〇六・三〇〇
 合廣秤銀 九〇六・三〇〇

各國金幣。輕重不同。本表只列英國金鎊。茲更將各國金幣。與英鎊之比例。略列如下。

各國金幣 英鎊
 法國佛郎 〇・三九六五
 德國馬克 〇・四九六八
 美國金圓 〇・六〇一八
 日本金圓 〇・二〇三〇

欲知法國佛郎之時價。則查明是日英鎊之時價。以〇・〇三九六五乘之。便得。有時因匯水漲落。稍有出入。然所差亦甚微矣。

通 信 購 書 章 程

寄奉

一 寄遞款項或由信局或由郵局均隨一 尊便其兌費匯費由購書人自理
一 信局郵局不能匯兌款項者其書價及寄費可用郵票代之辦法如下 甲郵票以一角二角爲限如有零數可將一二分者合足三角以上之郵票不收 乙郵票抵實洋以九折計算如寄郵票一元僅能購書九角 丙郵票有污損者不收 丁郵票不能揭開者不收

一 書籍寄費郵局信局各自不同本館特定折中辦法如下 甲寄費照書加一成如購書一元者應加寄費一角 乙郵局寄費至少須五分 丙信局寄費至少一角

一 欲得本館書目提要者專函示知當即寄贈
商務印書館總發行所 上海棋盤街中市

分館	北京	天津	奉天	杭州
	琉璃廠	金華橋	鼓樓北	清和坊
	開封	漢口	濟南	潮州
	西大街北	黃陂街	西門大街	軍廳巷
	太原	長沙	廣州	南昌
	東羊市街	黃道街	雙門底	磨子巷街
	重慶	成都	福州	西安
	白象街	青石橋北	南大街	馬坊門
	瀘州	龍江	常德	蕪湖
	鉏子街	南大街	常清街	西門大街

三井洋行

總行在日本國東京

分行

本國 札幌 函館 橫濱 名古屋

屋 大阪 神戶 門司 若松

唐津 長崎 口之津 三池

臺北

清國 廣東 廈門 上海 漢口

芝罘 天津 牛莊 大連灣

韓國 京城 仁川

印度 孟買

香港

爪哇

馬尼拉

新嘉坡

大英 倫敦

德國 漢堡

美國 紐約 舊金山

啓者本行開設上海有年歷蒙各省紳商垂顧貨真價實莫不交相稱譽現將專辦東西各國各種貨物略舉名目開列於後

軍裝 煤炭 五金 棉花 棉紗 棉布 絲

布 火柴 人參 木料 米 雜糧 各樣機

器 洋灰 紙煙 各種雜貨

再代辦各國有名水火保險公司事務以及東西各國有名商工公司事務發售貨目開列於後

兵船 輪船 軍火 紡織 染色 防火 濾水

火車 製紙 印書 電氣 麵粉 皮帶 製

造銀元銅元各種機器

各省紳商賜顧本行格外克己以廣招徠請駕臨上海四川路第十七號門牌面議可也